

求推荐女尊文?

我是一个侧妃。

人刚穿越，在南朝靖王府后院。

一睁眼就听到小姑娘的哭哭啼啼，我不反对女人哭，毕竟哭泣有时可以发泄情绪阻止乳腺增生，但是我反对女人对着我耳朵哭，尤其是在我还虚弱的时候对着我耳朵哭。

忍无可忍无须再忍，我霍然睁眼，翻身起来一巴掌拍在床沿上，「有完没完！我还没死呢！你号什么丧？」

小丫头被吓着了，瞪大了圆圆的眼睛看着我。

【大女主文，已完结，且看寡妃废后如何走上权力巅峰~】

我见眼前这个丫头也就十四五岁的样子，圆圆的脸、圆圆的眼、圆圆的脑壳、圆圆的下巴，圆圆的双丫髻上挂着两个圆圆的白色毛球，圆圆的鼻头一吸一吸，敦厚圆润的上下嘴唇此时张成圆圆的形状。

这孩子是被人用圆规画出来的吗？

看着她一副懵逼的样子，我心里暗骂自己脾气急，这小孩才初中年纪，能懂什么，自己家主子倒下了，一时慌乱哭泣也情有

可原，郭娇娇啊郭娇娇，你吓唬她干吗！

我赶紧扯出一个笑脸，摸了摸小丫头的脸，原主的记忆涌上心头，这孩子好像是叫思思？

「思思，你别哭啊，我没事的，你出去嘱咐小厨房给我做点东西吃，我饿了。」我和颜悦色地说。

「主儿，我这就去给您拿。」思思见我醒了，一脸欣喜，飞快地掀了帘子往外头跑。

「思思慢点儿，别摔着。」我见她如此匆忙，赶紧在后面喊了一句。

「知道了，主儿。」思思一边跑一边回答。

等思思走远了，我赶紧披上衣服坐在梳妆台前，梳理原主的记忆。

原主出身不算太高也不算太低，样貌不算太好也不算太坏，父亲是四品文官。原主性格比较急躁娇气，但是为人不坏，及笄之后去参加选秀，被先帝指给了靖王做侧妃。

靖王是个厚道人，为人和气性格简朴，也不善言辞，府内原有一正妃和两个夫人，先帝觉得他府里清冷便将原主赐给他，靖王也没多说什么，用一顶花轿把原主从侧门抬回去了。

原主一开始以为天家难处，处下来却发现靖王府的日子不错。靖王是王爷有食邑，不算太缺钱，对自己的女人出手也大方，虽然不擅长言辞，但是处事比较公正。

什么人娶什么女，靖王不错，王妃楚弄玉也是个正儿八经的古代大家闺秀，出身二品武将家里，是个和善的人，除了写得一手漂亮字之外，还擅长做女红，经常绣了东西送人。

两个夫人，一个是二品文官的庶长女，叫陆孤月，文采出众，靖王的书房就是她负责打理的；另一个是御医之女，叫俞当归，俏皮活泼，和原主关系是最好的。

原主进了王府，就成了众人眼里的宝，她年纪比较小，比王府里的人小五六岁，大家都把她当妹妹来看待，靖王处事比较公正，后院的女人也各有各的事情做，而且都不是什么小心眼的坏人，因此府中也没有那么多的肮脏破事。

本来是和和美美的一生，却随着靖王出征战死而全部变了。

百年前还是部落的草原游牧民族被统一后，逐发展强盛，有了南下之心，南朝出兵讨伐，却因为总指挥官的失误而丧失了优势，最后被北朝人在龙陌原上围而歼之，五路大军逃回来的只有一万多人，靖王也在那一战中战死。

靖王没了，王府没落了并不可怕，没了皇家赏赐和封地，几个女子相互扶持，靠娘家和宗室补贴也可以活下去。可是距离龙陌原之战不到七年，北朝蛮人的兵锋又直指帝都，而此时南朝，已经完全没有了抵抗之力。

帝都陷落，几个女子落入北朝蛮人手里。

绫罗破碎，金钗喋血，玉环碎地。

陆孤月最为貌美也最为清高，为了不被凌辱，在蛮人举行宴席勒令她跳舞的时候，趁机抽出刀来，杀一人后当场自尽，尸身被蛮族人喂了狗。

原主和正妃楚弄玉以及俞当归被没入浣衣院为军妓，楚弄玉年纪最大，一直护着原主和俞当归，为此触怒了蛮族人，被砍断了手，虽然有俞当归尽力救治，但是浣衣院缺医少药，最后楚弄玉仍因大出血不治而死。

俞当归和原主运气比较好，两个人都被北朝的枢密副使看上，被双双带回去做妾。北地苦寒，两人又是奴隶出身的贱妾，在后院时常缺衣少食，又兼之水土不服，不知吃了多少苦头。

俞当归在破旧的房间里发着高烧，无论原主怎么反复为她融化雪水物理降温，她也没有撑过那个寒冷的北国冬夜。

原主一直想要活下去回到南国，因此一直苟且偷生，可是即使是仅仅想要活下去，老天爷也没有遂原主的心愿。枢密副使死后，按照北朝风俗，原主这种贱妾是要殉葬的，原主不愿意，拼死挣扎打翻了毒酒，却被抓了起来，乱棍打死。

直到死，她也没能再回到她心心念念的家乡。

「我只道一生铁富贵铸定，又谁知人生数顷刻分明。想当年我也曾撒娇使性，到今朝哪怕我不信前尘。」

看着镜子里的年轻女孩，感受着原主的怨念，我胸口一闷，拍了拍胸口，我默默地在心里说：「放心好了，我既然来了，一

定会为你护住三个漂亮姐姐的，绝对不会让你和她们过前世那种生不如死的日子。」

刚刚发完誓，胸口就不再钝钝地疼了，我叹了一口气，拿起梳子，不算太熟练地绾了一个发髻，开始系衣服带子。

穿来得不是时候啊，前线大败，这会儿靖王的棺木已经在运回王府的路上了。

王府上下估计明天就能接到消息了。

还有不到七年.....还有不到七年北朝的蛮族就打过来了，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

思思很快端过来了瘦肉咸粥，我也顾不上烫，胡乱吹了吹，几口喝干净了，朝着王府正院走去。

先把靖王战死的事情处理完再说吧。

思思追上来，给我披上大氅，「主儿，小心着凉。」

我反手抓住她的手，「带路，我要去正妃那里。」

不等婢女通报，我就闯进了正妃楚弄玉的屋里。

榻上绣花的人闻声抬头，她生了一双宜嗔宜喜的妙目，白皙鹅蛋脸上泛着微微红晕，素色纱衫极薄，隐隐约约透出正红色主腰，藏蓝罗裙裙角坠了同色碎水晶，乌发上别着一支纯金凤簪。

见是我，楚弄玉连忙放下手里的绷子，招手唤我，「娇娇，饿不饿？我嘱咐小厨房给你留了荷花酥。」

我定定地看着她的手，一步一步挪到了她面前。

就是这双修长而骨节分明的手，在浣衣院里替原主和俞当归包揽了不少脏活累活，在深夜里给因为惊惶而连连噩梦的原主和俞当归掖被角。

也是她，拦下想要拖走俞当归和原主的北朝士兵，声音平静地表示用自己替她们。

等她再回来，是被门板抬回来的，原主看到她的第一时间就尖叫一声扑了过去，「王妃，王妃，你的手，你的手……」

俞当归也看着楚弄玉被布条草草包扎的血淋淋的双腕，倒退两步，一阵眩晕。

楚弄玉替她们到北朝露天宴席上奏琴，恰好北朝的上柱国不花刺路过宴席，夸赞了一句，「琴曲不错，但是最美的还是奏琴的手。」

于是那群蛮子把她的手砍了，装在金漆盘子里呈给了不花刺。

俞当归面无表情地丢下原主和昏迷不醒的楚弄玉，去军医帐中用自己换了药材，带着一身青紫匆匆回来，熬药给她敷上，可是楚弄玉还是没有再醒过来。

原主对她最后的记忆就是一副裹起来的草席，还有那光秃秃的手腕。

谁知她金尊玉贵，最后却如残枝败叶。

我望着楚弄玉如今完好无损的手，强行扯出来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哪怕我只是个局外人，因为原主的怨念而来，也对眼前漂亮姐姐最后的结局心生不平。

一把拉过楚弄玉的手，我声音变得无比凝重，「王妃，将两位夫人也叫过来吧，我有事宣布。」

楚弄玉眼神里闪过一丝疑惑，但还是吩咐婢女把另外两个人叫了过来。

先到的是离楚弄玉院子最近的陆孤月，她正巧在靖王书房里整理文书，听到王妃传唤就过来了，冲我和楚弄玉行完礼后，就落落大方地在侧座坐下了。

我打量着她，她比我和楚弄玉要高一些，身姿挺拔如竹，清水脸盘儿不施脂粉，肌肤色泽也如月夜下的新雪一般白，眉枝细长，双眸如水却带着三分冷意，乌发用一支竹子造型的银钗盘起，浅紫色裙摆上，一枝金色梅花熠熠生辉。

我和楚弄玉也都算是美女，只是在这种顶尖白月光长相下，却被衬得失了三分颜色。

人如其名，想来众星捧月，捧的该是这弯朗朗孤月。

她落了座，见我和楚弄玉都没有继续说话，极为聪明地没有开口询问什么，安静地望着门口，等待俞当归过来。

俞当归还在小厨房忙着做药膳，听到王妃传唤，匆忙跑了过来。我打量着她，为了干活，她的头发用一根红发带束了起来，眉眼飞扬，睫毛又黑又长，腰间挂着一个绣着芍药的白色香囊，带着股子药味，整个人看上去就是个爽利人儿。

见我打量着她，她皱眉上来攥住我的手腕寸关尺，摸了摸我的脉搏，说：「好啊，郭娇娇，亏我听说你无缘无故晕倒了，跑到小厨房给你亲手熬药膳，你竟然骗我！一点事儿没有，你装什么病？今天要是说不出来个一二三四，我可不饶你。」

我看着她俏生生地站在我面前，想起她临死前一度高烧到胡言乱语，最后却回光返照，死死地抓住原主的手，嘱咐原主好好活下去。

我既然来了这个时代，就一定会改变你们的命运。

我抿住下唇，「我刚刚听到了一个消息，过于惊惧，这才导致自己晕厥过去了。」

三人齐齐看我，我做出一副犹犹豫豫的样子，「帝都里有人见过，前线溃败的逃兵，说是龙陌原一战输了，王爷，王爷他战死了！」

最后一句已然是带了哭腔。

楚弄玉手里的茶碗掉在了地上，她眼前一黑，身子后仰，倒在了榻上，俞当归被这个消息震惊得回不了神，见楚弄玉倒下才惊呼一声，赶紧去扶住她，从怀里掏出一块硝石在虎口处抹了两把，掐楚弄玉的人中。

陆孤月也霍然站起，上前一步，拉住我的袖口追问道：「娇娇，你这消息是从哪儿来的？可是真的？」

我低着眼睛，「是王爷身边的太监小秋子出去为府中采买的时候听说的。」

陆孤月长眉一挑，闻言挑了门帘，吩咐外面的侍卫，「去把小秋子叫过来问清楚。」

不一会儿，侍卫在廊下回话，「奴才们在后院二门处抓到了小秋子，他正换了衣服带着包袱想跑，被奴才们抓回来了。」

此时楚弄玉已经醒来，听到侍卫们的汇报怒不可遏，非要亲自审问小秋子，俞当归和楚弄玉身边的王嬷嬷一左一右地搀扶着她，我和陆孤月跟在她们身后，也来到了院子里。

那小太监看上去也就十六七岁的样子，被五花大绑地扔在院子里，此时正不断挣扎着，一边挣扎着一边告饶，「王妃，王妃，奴才一时鬼迷心窍，听说王爷战死，这才动了歪心思，奴才不敢了！奴才再也不敢了！」

楚弄玉还没有开口，我身边的另一个婢女瑶瑶跑了过来，扑通一声跪在楚弄玉面前，凄厉地喊道：「你这贱奴才，是你害了王爷，害了王妃，害了主儿！」

喊完还没等小秋子说话，就左右开弓地给了他几个大耳光，「你是北朝细作！是你把王爷的布防图偷偷记在了心里，默画下来传给了蛮子们！你也压根不是一时鬼迷心窍！你是完成了任务，想要逃回北朝！」

瑶瑶连珠炮一样地喊完，院子里顿时一片死寂，小秋子的脸迅速肿了起来，他呜呜地想要辩解，却说不出话来。

楚弄玉震惊得几乎说不出话来，「瑶瑶，这是真的吗？」

瑶瑶叩头，顺便趁着弯腰的时候，把手中藏着扇人的小木板偷偷塞到怀里，「千真万确，他今日就知道了王爷战死的消息，在王府里到处说嘴，搞得人心惶惶，想要趁机逃跑！奴婢不信他是出去采买时听到的，王府惯例，采买的对象都是些农户，这些人怎么会知道龙陌原大败，王爷战死？」

「于是奴婢偷偷跟着他，却发现他与一个黑衣人在花园里交谈。他问黑衣人靖王是不是真的战死了。黑衣人说千真万确，让他赶紧偷几样贵重的细软，要带他回北朝。」瑶瑶声音清脆，口齿伶俐地说起花园里的场景，「奴婢看着小秋子把黑衣人从二门那边送出了王府，正想着偷溜回来禀报王妃和主儿，他就被侍卫们抓了，奴婢是女子，跟不上侍卫们，这才回来得晚了。」

瑶瑶干得漂亮，时间、地点、人物、起因、经过、结果，全都对上了，连自己为啥后脚跟着过来的理由都圆上了，回去我一定赏她一把金瓜子。

陆孤月眉头紧皱，「王妃，北朝信奉火神，军中细作肩膀上根据级别不同，文着不同的火焰……」

她还没说完，楚弄玉身边的王嬷嬷就一把扯开了小秋子的衣襟，肩膀上确实有一个红色的火焰纹路，王嬷嬷吐了几口唾沫在手指上，用力擦了擦，火焰纹路并没有掉。

事情已经很明显了。

楚弄玉难得发怒一次，涨红了脸，「是你害了王爷！你这个背主的奴才！来人啊，把他扭送到皇上面前发落！就说抓到了北朝探子！」

「王妃，不可。」陆孤月抬手阻止了楚弄玉，「倘若这人所言属实，那么决不能扭送到皇上面前。龙陌原大败的源头，绝对不能是靖王府流传出去的布防图。一旦把这人交出去，靖王丢了布防图的事情，可就瞒不住了，天下人都会骂王爷失责，骂王妃治理后院无能。」

「王妃，封了在场所有人的口，直接杖毙他吧，对外只说他偷了王府的钱财。另外严禁府中下人与外人交接，暂停对外采买，缺什么让附近农户送到角门。」我看到楚弄玉挥了挥手，赶紧示意侍卫们把小秋子拖出去杖毙。

俞当归连忙把楚弄玉扶回去了，陆孤月跟着进了房间，我行了个礼，带着哭腔，「南国惯例，皇室亲王一旦去世，封地会被收回，如今王爷战死，我们没了封地，就没了收入，这可如何是好？」

踢皮球是我的专长，抛给她们三人一个现实问题，我咬着牙说：「我要去看着这个狗奴才死，姐姐们稍等。」然后拖着瑶瑶，去前院看行刑了。

走在去前院的花廊里，我悄悄对瑶瑶招招手，她会意上前一步。

我笑着塞给她一把金瓜子，「戏唱得不错，赏。」

瑶瑶飞快地掏出胸口的小木牌往草丛里一丢，然后把金瓜子藏在自己胸前的暗兜里，「主儿，你怎么知道他真是北朝细作的？」

我笑了笑没说话，在原主的前世，靖王战死的邸报到府里之前，这个小秋子就已经跑了，后来王府诸女被掳到了北朝大营，竟然发现他凭借着出卖靖王，已然成了北朝军中副五品武将。

他因着在靖王府里潜伏的原因，成了个没根的东西，无法行男女之事，性子越发暴虐，凌辱原先王府里的女子，原主和王府的贵女们都是供给北朝贵族的，他无法沾手，就跑到浣衣院的外院里侮辱王府原先的婢女，原主身边的瑶瑶，在浣衣院外院怀了孕，他竟然与其他北朝官僚打赌瑶瑶怀的是男是女，将瑶瑶肚子里的孩子剖了出来.....

正想着，我已经带着瑶瑶来到了前院，侍卫们见是我来了，停了荆杖，看着下半身被打到血肉模糊、昏死过去的小秋子，我皱了皱眉，「你们先下去吧。」

侍卫们都下去了，我看着瑶瑶，「刚刚嘱咐你去小厨房里拿的盐巴呢？」

瑶瑶为人机灵，极为会看眼色，用不着我吩咐，就掏出盐巴，细细地抹在小秋子身上的伤口处，疼得他又醒了过来。

我俯视着他，「本侧妃心地善良，不忍心你被生生打死，就这样吧。不过这天气热，你被打成这样，万一生了蛆也脏兮兮得恶心人，我会让瑶瑶每天早、中、晚三次给你伤口上抹盐巴，防止你的肉发烂。」

瑶瑶冲着我行了个礼，把我的嘱咐转达给了侍卫们，又跟我往后院走。

我边走边问她，「是不是觉得我做事太过？」

瑶瑶撇撇嘴，不以为意，「要是奴婢的夫君被奸人陷害致死，奴婢定要剥了奸人的皮，何况王爷对下人宽厚，被这个小人害死，连奴婢也看不下去。」

挺好，这孩子不但口齿伶俐，逻辑自治，心理素质极高，为人还挺上道，升职吧，「以后思思负责打理我的内务，我去外面行走各处时，你跟着我。」

瑶瑶有些高兴地冲我行了个礼，想了想靖王刚战死，又把脸上的欣喜收了，严肃地苦大仇深地摆着脸跟我回了后院。

刚回到后院，陆孤月就问：「黑衣人抓到没有？」

抓到什么啊，那是瑶瑶编出来的，我只是摇了摇头，「没有，小秋子打了个半死都没有招供，我已经下令让人把他挪到杂物间等死了。」

然后问楚弄玉，「王妃，现如今的情况，您想怎么办？」

楚弄玉此时眼眶里还含着泪，咬牙说：「我进宫，去向皇上哭穷，预支靖王府封地十年的税赋。」

我眉毛一挑，楚弄玉、陆孤月都是聪明人，眼下回过神来了，自然要趁着宗室在收回封地之前要钱了。

「王妃，等我收拾一下，和你一起进宫。」我在王府里品级要高于陆俞二人，可以入宫觐见的。

「好。」楚弄玉去里间换衣服了。

陆俞二人和我识趣地退下，刚刚走了没多远，就听到一阵压抑的哭声。

我叹了口气，楚弄玉跟着靖王的时间最久、感情最深，靖王也最敬重她，她爱屋及乌，把侧妃和夫人都当成家人，对她们一直很好，哪怕最后沦为战俘，也坚持保护着几个妹妹。

无论如何，她是个合格的正妃，王府里上上下下都挑不出她的错处，最后原主和俞当归落得这样下场，也不是她不想保护二人，而是她已经不能再保护二人了。

她时常觉得自己嫁了靖王，遇到几个不错的姐妹是件幸运事，殊不知，靖王和几个女孩遇到了她才是走了八辈子福运。

俞当归也跟着红了眼眶，低下头先回了自己的院子。

陆孤月却奇异地看了我几眼，到底是不是没说什么，也回了自己的院子。

2.

思思手巧，梳子沾了点刨花水，三绕两绕就把我的头发梳成了一个高发髻，戴上花冠，簪上银钗，看起来还挺像那么回事。

我勒令思思把院子里的闲置摆设啥的都拿出王府去当铺当掉换成金银，我带着瑶瑶，跟在楚弄玉后面上了马车。

一路无话。

皇帝的元后出身于郭家嫡系，是郭将军的长女，脾气暴烈，受不得气，一言不合曾对受宠的张贵妃大打出手，张贵妃逃到皇帝身后，郭元后收手不及时，误伤皇帝，因此被打入冷宫。

虽然在冷宫里生下一女，但也无法再讨得皇帝欢心了，连带着公主也被养在冷宫没有封号，相当于母女二人都被变相囚禁。

原主出身于郭家旁支，严格按照辈分算，我应该叫郭废后一声堂姑。

不过郭废后这个人并不简单，上一世帝都陷落，满后宫的妃嫔沦为阶下囚，只有郭废后带着小公主和自己的一个大婢女，在乱军丛中跑了，不但人跑了，还把内库里半数值钱的细软也带着跑了。

想起前世里，在浣衣院听说的南边郭废后拿着内库的细软，打着小公主的名号，招募流民和溃兵，日夜操练，并不断袭击北朝，战果还颇丰盛。

后来郭废后更是一手推着小公主登基，在江南复国南朝，坚持北伐，打得北朝节节败退。

可惜因为某些不可抗的外力作用，郭废后最后还是没能成功北伐，止步青璧城，临死前还念着北伐。

我这次进宫的一个目的是除掉一个人，另外一个目的就是一定要去看看郭废后，倘若能够抱上她和小公主两个人的大腿，原主的心愿想要完成，就容易得多了。

当今皇后姓李，是皇帝的继后，是个温厚之人，可惜龙陌原之战后，听闻她的亲弟弟也战死沙场，伤心过度一病不起，最后药石罔效死在了宫里。

其实死得早有死得早的好处，倘若她还活着，少不得落到浣衣院里当军妓。

我叹了口气，百无聊赖地看着李皇后和楚弄玉说话，待了半天实在是待不下去，借口更衣，想要偷偷溜走。

李皇后无奈地摇摇头，指着我说，「到底是年轻，嫁了人也是一团孩子气，坐不住的。」

楚弄玉掩着嘴唇装笑，也难为她了，新寡还要进宫演戏。

这个时候，一个妃嫔带着婢女走进了李皇后殿中，向众人行礼。

她顾盼神飞，身穿一袭墨绿色的衣裙，裙子上绣着大片大片的粉色芍药花，腰间以鹅黄系带盈盈一束，愈发显得她身材纤

细，弱不胜衣。

这就是帝都第一美人张贵妃了。她一进来，就衬得所有的莺莺燕燕黯然无光，无论是端庄的李皇后，还是淑雅的楚弄玉，都不及她仙人一样的风姿。

陆孤月已经算是世间少有的美人了，张贵妃竟能硬生生压她一分。

皇帝不愧是亡国之君，好艳福啊。

因为郭废后的事情，李皇后是有点儿忌惮她的，连忙免了她的礼，又皱着眉问她：「怎么不见你身边的婢女心儿？」

张贵妃眉头一皱，「偷了我身边的宝物，已经押到慎刑司里杖毙了。」

李皇后和楚弄玉吃惊地听着张贵妃抱怨宫婢做事不得力，手脚也不干净。

我却笑嘻嘻地对着众人施了一礼，示意自己告退去更衣，顺便和瑶瑶汇合。

方才就是瑶瑶潜伏在张贵妃宫殿附近的假山后面，故意说了一句话，「贵妃娘娘确实是天下第一美人，可就是脚略大了一分，倒是她身边的心儿，脚掌纤细，生得玲珑可爱。」

张贵妃有仙女一样的容貌，性情却善妒且刻薄，又爱在宫中养眼线，这话飞速传到她耳朵里的时候，心儿也就活不太长了。

原主那一世，北朝军队押送战俘回国的时候，有一天大雨如注，不得已带着几百个女子在露天扎营，本是逃跑的好机会，战俘营中的女子们纷纷试图逃离，甚至楚弄玉带着王府三人已经冒着雨逃出去半里路了，怎料张贵妃身边的宫婢心儿，却因着要向北国人谄媚讨好，中途告密，硬生生让北国士兵们把她们中的大半都抓了回来。

叛徒这种生物古今中外都不得好死，前一世俞当归恨透了她，在当夜被抓回来之后，就用自己随身香囊里带的毒药把她毒死了。

可惜为时已晚，北国人经历了这一出之后，看管战俘营更紧了，没有再给诸女任何逃离的机会。

我这初来乍到的可怜侧妃，没有权势、没有地位也没啥话语权，并不方便做大动作，只能先借着贵人们的刀，解决一下这种小喽啰。

然而当我来到和瑶瑶约定的地方汇合时，御花园那颗玉兰树下站着的，却是一个红衣宫装女官，我心里咯噔一下，知道自己搞事情被人抓包了。

在原主的记忆里搜索了半天，依旧没有想出这位表情严肃、姿态恭敬的女官是谁，于是讪笑着后退两步，转身准备没事人一样走开。

「侧妃娘娘慎行，您今天若是走了，第二天靖王府就只能收到您贴身婢女的尸体了。」红衣女官见我要走，不慌不忙地行了一礼，在我背后开口。

我全身一僵，瑶瑶人虽然贪财，话又有点多，但是从陷害小秋子和心儿两件事上也可以看得出来，她机灵能干，演技也不错，我刚刚穿越过来没有得力助手，若是瑶瑶被宫里人找借口杖毙了，我会很亏的。

「带我去见你们主儿。」我顿了一下，也不装了，咬牙切齿地说，「她想要什么我酌情给，别伤害瑶瑶。」

「娘娘请。」红衣女官动作沉稳，一看就知道是在宫中打滚了许久的老人，听到这句话之后脸上也没有什么表情，只是在前面带路。

我跟着红衣女官，越走看到的宫人越少，终于走到了一个看起来很幽静的小院旁边，红衣女官替我推开了院子门，向着屋内禀报了一声：「靖王府侧妃来了。」随后便止步不前。

这摆明了是要我自己进去了。

伸头也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我咬牙就进去了。

穿过院子我也没多打量，径直掀开主屋的纱帘，屋子主人听到了动静，放下手中正在擦拭的长剑，抬头向我看来。

那是一张很特别的脸。

她年纪介于二十五六岁之间，正是一个女子最风华的年纪，脸型是标准的鹅蛋脸，线条流畅，五官却反其道而行之，极具尖利与妩媚，眼尾上挑，眉如刀裁，锋利无比。

这个女子的美说不上比旁的莺莺燕燕胜出多少，但是那股似乎与生俱来的上位者特有的尊贵骄傲，却比她手中的剑光还要刺眼。

而她的眼神如火山喷发后的岩浆，明亮之下，隐含着炽热和一丝若有若无的危险。

谁也没有料到，一个年轻女子会有那么雄浑凌厉的眼神。

我突然想起来她是谁，之前原主跟随楚弄玉，和一群内命妇觐见过她。

这人便是郭废后了。

想起后来北国人对她的惧怕，我赶紧扯出一个谄媚的笑脸，扑通一声就跪下了，「堂姑，好久不见啊。」

郭废后既没有命令我起来，也没有答话，只是再度拿起剑，用手指轻轻弹了一下。

剑身传来一声清吟，以我的视线却只能看到她那以金线绣着简单云纹的红裙裾。

在若有若无的强悍气势的压制下，我冷汗都快下来了，却一动也不敢动。

「你不是靖王府侧妃。」我等了半晌，头顶上终于响起来声音，郭废后的声线如金石相击，清脆悠扬。

只是她说出来的话，令我毛骨悚然。

穿越过去被原身的亲朋好友当场抓包，怎么解决？在线等网友解答。

「我这位堂侄女，骨子里虽然娇纵，但绝无你这般大胆且狠毒，且不说一出手就要人命的事情，单论在宫里闹事的胆量，你就不怕把靖王府全族的性命赔进去吗？」郭废后幽幽地说。

「既然被姑姑抓包了，我也就不装了。」我豁然抬头，直视着郭废后，睁着眼睛说瞎话，「龙陌原战败一事，宫里先得了消息，可我们也不是傻子，这心儿既然敢嘲笑我的夫君能力不济，就别怪我心狠手毒了。区区一个宫婢，杀了也就杀了。」

「至于和从前不同，姑姑，人是会变得，你与我俱是嫁到了天家，人心险恶，娇娇也是迫不得已。」

我咬着牙打死都不承认，打算硬扛，匍匐在郭废后的面前。

郭废后却不紧不慌地蹲了下来，捏着我的下巴，仔细打量我的神情，「若心儿是冲撞了你，那么你又是怎么揪出北朝细作伪装的小秋子来的呢？」

我心里咯噔一声，脑海里一片空白，完了，小秋子的事她也知道了，死扛的结果莫不是扛着我穿越而来的秘密去死？

许是我懵逼的神情取悦了她，她眉眼弯起，轻轻地说了一声，「听人说，人一旦有了很深的执念，老天爷也会网开一面的。所以，娇娇，现在的你，究竟是靖王的侧妃，还是北朝浣衣院里的妓女呢？」

我跌坐在地，礼服被冒出的冷汗沁湿。

随即我立刻反应了过来，此时的北朝还没有建立起浣衣院这个军妓营，帝都也没有陷落，郭废后没有理由知道的。

一个大胆的猜测占据了我的心，「姑姑和我是同一个地方回来的？」

「啊哈，上辈子限于国内没有良将，再加上偏安一隅的废物太多，北伐最后也止步于青壁城。」郭废后笑吟吟地看着我，脸上掠过了一丝微微的黯然之色，「我知道你们都在浣衣院受苦，是我无能。」

「姑姑，你已经尽力了。荒帝无道，致使朝野上行下效，穷奉极奢不说，还妄兴工役，重赋刻剥，致生民涂炭，道满饿殍，万落荒榛，怨满山川。」

我一下子把上辈子南朝倒霉皇帝的庙号说了出来，边说边偷窥郭废后的脸色，果然听到她一声轻轻地嗤笑，我心下明白，她是看不上自己那个没用丈夫的。

「恰逢北朝崛起，蛮人狂心益悖，妄起边衅，致我生民子弟，只轮莫返，帝都并丧，山河破碎，哀声震野，国家重要地方又失守，迁到了汝河以南，汝河以南并无养马地，在国土沦丧、人心惶惶的时候，在北朝压境、南朝没有重骑兵的情况下，你能收服溃兵流民，明明庙谥再建社稷，还不断北伐，意图匡扶山河，用兵常以少击众，开阖如神，以女子之身于战场拼搏，先士卒而所向克捷。只可惜……」

我确实挺佩服郭废后的，这番话并不是曲意讨好。

「可惜什么？」郭废后玩味地打量着我。

「可惜你没称帝，太后北伐总归是阻力大了一些。」我摊了摊手，难得说出自己心里的想法，「您有这个条件，为何不去追逐一下天底下最尊贵、最能生杀予夺的位置呢？」

「女子临朝，阻力太大了。」郭废后不知道想起了什么，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攥紧了十指。

「呵呵，他们啊，他们真可笑。他们被女人生出来，在山河破碎时，被女人庇护于羽翼之下，最后却无法容忍女人的裙摆自由地飘荡在他们的头上。」我冷笑。

「那换了是你，你会怎么做？」郭废后长眉一挑，直视着我。

「尽诛之。」我微微一笑，不慌不忙地从地上爬起来，露出一口原主保养极好的糯米白牙。

「所有争执不下的喋喋不休的人，都将会在屠杀面前俯首称臣。」

郭废后拊掌大笑，然后丢给我一枚金牌，镂空雕花，精致细腻，「让我看到你的实力，娇娇。」

这是一枚随时随地可以进宫的令牌。

我立刻明白了郭废后的意思，她喜欢我的心性，要考察我能力及不及格，能不能与她并肩站立。

于是我点点头，行了礼，径自出了冷宫院落。

红衣女官出现，为我引路，走到御花园的地界，她悄无声息地退下，瑶瑶从假山后面转出来，眼观鼻、鼻观心地站在我的身后，眼中流露出愧疚，「主儿，是我做事不干净被人抓了，你保我这样的废物做甚……」

我却没有搭理她，而是想着郭废后那张美艳的脸上露出的野心勃勃的表情。

郭废后是个女子，虽然看上去硬朗，可实际上行为举止比起男人，却是更为柔和的存在。

因为这样的性别，所以当她的眼睛里散发出对至尊之位的欲望和野心时，就尤其显得恐怖而诱人，像是淬了剧毒的珠宝。

局外人看着她时是赞叹，局内人看着她时是敬怕。而她的臣子、敌人、民众甚至不能直视她，因为他们不被允许抬头，只能跪地。这个女人，生来就是做皇帝的料儿。

想到这，我不由地捏紧了腰间挂着的金牌。

3.

回到靖王府的时候，天已经擦黑了，按照陆孤月的嘱咐，白布已经堆在了库房里，只待明日靖王战死的消息传来，就可以挂在门楣上了。

思思过来，替我除去外衣，洗去妆容后，吃力地拖过来一个箱子，我打开一看，里面最上面一层是金锭，底下全都是银锭，

成色不错。

「主儿，我听您的嘱咐，把小库房里的东西理了一下，不用的摆设，没有王府印记的旧衣服，都找侍卫们运到当铺卖了，车马费一共一钱三分银子，另有二两银子请侍卫大哥们吃酒，余下的都在这儿了。至于主儿的地契，已经交给牙行了，牙行说过几天就有消息。」

思思说完，便交给我清单和当票，默默地退立到一边。

我对了一下清单和银子，满意地点点头。

原主嫁到王府，是有几张地契和嫁妆铺子的，不过这些也没啥卵用，毕竟北朝人很快就打过来了，不如快点出手变现。

瞥了一眼箱子里面一块缺了两角的银锭子，这应该是思思剪下来给王府侍卫的人情钱和雇马车的钱了。

把银锭子随手赏给了思思，小姑娘又惊又喜地叩头谢恩，随即退下了。

我一个人弯腰把箱子拖到床边，靖王对原主出手还是大方的，古代生产力不算发达，因此旧衣服、首饰、摆设也好卖，卖了原主小库房的三分之一物件，换来的这箱金银，沉甸甸的。

只是这种事情，可一可二不可三，靖王府侧妃老往当铺卖东西，有损天家颜面，我也顶多就趁着明日龙陌原大败的风声，把这事儿给压下去罢了。

无论是投奔郭废后，和她一起保卫帝都，还是带着王府三女跑路，都需要大笔的资金。

如何开源节流是个问题。

本侧妃虽然有一箱金银，以及若干已经挂出去卖的不动产，但还是感受到了一丝经济的压力。

我正想着，瑶瑶掀了帘子进来了，「主儿，俞夫人来访。」

是俞当归，她来干什么？

「我在府里看到思思这丫头搬你小库房的东西往出卖了，别害怕，娇娇，王爷虽然不在了，我也不会让你和孤月喝西北风的。」俞当归人还没到，声音先飘了过来。

进来后，我连忙扯着她坐下，俞当归入座之后，示意身侧扛着箱子的婢女桃桃上前，一匣子金银条晃了一下我的眼睛。

「俞姐姐，你这.....你素日里也补贴了我们王府姐妹不少，我怎么好意思再拿你的钱呢？」我立刻摆手拒绝。

俞当归确实是王府诸女里面最有钱的，楚弄玉出身不错，但是她的钱都是嫁妆，用一点少一点，靖王府有一大家子要养活，她作为正妃，也不敢随意挥霍，这才听了我的意见，去皇宫多讨要靖王府封地的十年税赋。

陆孤月父亲是清流出身，她又爱买书，爱收藏笔墨纸砚，更是在王府里穷得叮当响，靖王给她点打赏，不出一天就换成古籍善本了。

原主就不说了，她的财政收入也没有多少，反倒是俞当归，她父亲俞老太医只有她一个女儿，虽然是被靖王看中带回府里做了夫人，但是嫁妆、钱和珍奇药材是不少的，前年她父亲俞老太医去世，更是把自己致仕后开的六间药堂都留给她了。

也因此她经常不在王府，出去打理生意，楚弄玉也支持她。为了行走方便，她身边的婢女桃桃，是王府里唯一一个会武的婢女。

想起上辈子桃桃为她战死，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本来有桃桃护着，她可以选择跑路的，可是她没有，在帝都最为危急的时刻，她召集老弱妇孺照看从前线下来的伤兵，直到城破被俘。

然后我果断收下了这箱子金银，「俞姐姐，我确实是需要钱，做什么暂时还不能告诉你，但是你要信我，我做任何事，都是为了你们和正妃的未来。」

「你不说我也会相信你的，好了，不说了，还有一箱要给孤月送过去。」俞当归摆摆手走了，却留下了一个消息，「我今天看到她院子里的仙仙也拿着东西到当铺里换钱来着，你们两个人可算是心有灵犀了。」

我换钱是为了拿到启动资金搞事情，陆孤月换钱是为了干吗？

我正想着呢，思思跑过来通报，陆孤月和她的婢女仙仙打了帘子进来了。

仙仙把手里的箱子放下，陆孤月定定地看着我，「我今天下午看到思思当你院子里的东西了。」

我有点尴尬，笑了笑没开口。

「冒着被诟病的风险，出去当东西，是很缺钱吗？」陆孤月声音有些冷淡，其中蕴含着的关切却被我听了出来。

我沉默了一下，点了点头。

「我把我房间里那些古籍善本卖干净了，过两天会伪装身份，假装托别人之名卖画。也是一笔收入，都给你。东西就别卖了，王爷刚刚战死，这个时候我们几个寡妇，决不能被人抓到错处。」陆孤月冷冷淡淡地说完，没等我拒绝，拔腿就走了，留下我一个人看着她带来的一箱金银沉默。

我这穿越而来，到底是为了保护姐姐们，还是为了被姐姐们保护啊。

算了，不想了，我吩咐思思守夜，让瑶瑶明天跟着我。

明天龙陌原大败消息传来，朝堂之上和靖王府，都有一场大仗要打。前世得知靖王战死，王府众人都有些慌神，在朝堂上吃了个大亏呢。

思思点起了鹅梨帐中香，甜果味的香气充斥在帐子里，我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第二日，果然，龙陌原大败，靖王与主将战死，三十万大军近乎覆没只逃回来一万多人的消息，传遍了南朝。

南国皆哀，帝都缟素。

我身穿素白裙麻色半袖，头簪白花，亦步亦趋地跟在楚弄玉身后，身后是同样打扮的俞当归和陆孤月。

作为王府女眷，我们得迎回靖王。

哪怕是尸体。

我抬头望着天空黑压压的乌云，心里想着靖王出征前安慰王府女眷的话：「若能赢了此战，我到时候问皇帝讨要个带温泉的庄子，庄子上再种上药材和紫藤，买樟木打两个木架用来放书，休沐日大家可以一起过去玩。」

他什么都记得，记得楚弄玉体寒喜欢泡温泉，记得俞当归喜欢摆弄药材，记得原主喜欢紫藤花，记得陆孤月的古籍善本怕虫蛀。

所以楚弄玉无论何时何地都心甘情愿照顾几个妹妹，所以陆孤月拔了蛮人的长刀血溅三尺，所以俞当归明明可以跑但留了下来保护帝都。

所以原主在南北朝为奴的时候，翻来覆去唱的歌只有一句——旦夕偷生负深恩，水远山遥无归期。

男子温柔起来，最是令人欢喜，也最是误人终身。

城门大开，前线退下来的溃兵与伤兵先流淌了进来，百姓们来不及责怪他们打了败仗，而是急急忙忙地涌上来，寻找自己的儿子、丈夫、兄长或弟弟。

有女子欢喜地看着缺了胳膊的伤员说「回来就好」，也有花白了头发的老人为自己战死的独子号陶大哭。

队伍最后面则是主将们的棺材，溃兵们沉默着把他们的主将抬到各家府邸门口。

当黑色的棺木出现在大家视线里的时候，楚弄玉一个踉跄差点跌倒，眼含热泪的陆孤月手疾眼快地把她扶住，俞当归已经小声地哭了出来。

半晌，楚弄玉才缓过神来，推开众人，拼命地拍打着棺木，「让我见鹤郎最后一面，让我见鹤郎最后一面。」

「我要见鹤郎最后一面！！」

本朝皇室姓赵，靖王有个很好听的名字，叫赵鹤凌，府里儿女都称呼惯了他为鹤郎，乍一听楚弄玉喊出来这个称呼，不仅俞当归涕泪俱下，连死死咬住嘴唇的陆孤月都忍不住哭出了声。

我按捺住心头的酸涩，扭头吩咐侍卫们把棺盖打开，时值深秋，天气甚冷，棺木里又撒了石灰，靖王尸身应当不会腐坏。

就让大家再看他一眼吧。

当棺木打开的时候，隐忍了一天一夜的楚弄玉，终于暴发出了她所有的情绪。

「鹤郎！你的左眼！你这个负心汉！你的左眼呢？」

正在哭泣的俞当归和陆孤月也愣住了。

我低头看着靖王，他的容颜一如既往的清俊，脸上的黑灰已经被擦干净了，只是左眼处只余一个黑洞洞的窟窿，原本应该是眼球的地方，露出暗红色的肉与筋膜，右眼紧紧地闭着，嘴唇灰白。

尸僵还没解除，保持着最后的姿势，楚弄玉想把他的手捂暖一点，但无奈不知是因为感情崩溃还是因为的确力气太小，楚弄玉怎么都掰不开他蜷缩的手指，硬得像石头一般。

她顿时更加崩溃了，死死地拉着靖王的尸身不放。

俞当归的手伸了过去，哆哆嗦嗦地解开靖王的前襟，露出了他遍布上半身的伤痕，箭伤、刀伤都有，新的疤痕叠着旧的疤痕。

最长的一道疤痕，是用马刀从右肩锁骨一直劈到了左下腹处，几乎把靖王半个身子划开，此时这道伤痕被草草的缝上了，透过线和翻卷的皮肉，可以看到靖王身体里面已经氧化发乌的内脏。

我想起靖王临走之前，摸了摸原主的头发，笑着说北地也有好绣娘，到时候给她买个绣紫藤的荷包，不忍再看棺木里的靖王，而是掐着楚弄玉的手把她架了起来，「王妃，冷静，王爷的后事还需要你来办。」

陆孤月则强忍着泪意，问逃回来的靖王亲兵，「王爷他战死之前有嘱咐过什么吗？」

几个亲兵原本跪着，此时却对视一眼，为首的那个表情沉痛地摇了摇头，「王爷说，他与管宗室玉牒的永王交好，若是他战死，封地定会被收回，守寡又无禄米，怕王妃、侧妃与夫人日子不好过，因此提前告知属下，说若是各位主儿另遇良人，想要改嫁，可以遣婢女到永王府上报信，永王会做主的……」

亲兵们越说声音越小，陆孤月再也忍不住了，扭头和俞当归哭作一团。

我摸了摸胸口，安抚着原主的情绪。

你没有嫁错，靖王是很好很好的人，哪怕到死，都惦记着你们的归宿。

又看了一眼靖王，他是为国家而死的，尸体并不激起我的恐怖情绪，反而让人感到亲切。

王爷啊，那场战争你已经打完了，应该行走的道路你也走完了；应该守护的家与国，你也尽力了。

剩下的，交给我这个靖王侧妃吧。

若你在天有灵，就保佑我次次都无往而不利吧。

我站在靖王府门口，眯着眼望向不远处的皇宫，等一下朝堂之上就应该开始为龙陌原大败争论、甩锅了。

是场在深渊上踩钢丝的硬仗啊！

披上大氅，丢下三个哭泣的女子，我带着瑶瑶踏上马车，对着车夫嘱咐了一句，「进宫，去文华殿。」

瑶瑶追着马车，略带狼狈地爬了上来，「主儿你等等我，我们这是要去哪儿？」

我低垂着眼，抿着唇，握紧了袖口里藏着的短刀。

本侧妃当然是要去杀人。

君埋泉下泥销骨，我抱霜锋不肯休。

4.

凭借着郭废后的腰牌，我一路顺畅地来到了文华殿门口，瑶瑶则被拦在宫门口。

刚刚走到文华殿门口，就有听到有朝臣在慷慨激昂，「此次战败，皆是因为贪功冒进，臣认为陛下不追究责任已经算是恩赐，至于靖王，随便给个谥号便可，不宜厚葬。」

「臣附议。」

「臣也附议。」

我闪身走进文华殿，左手缩在袖口里握紧了短刀，刀柄上镶嵌的宝石触感冰凉，时刻提醒我这是一场豪赌。

「臣妇不服。」我走进了文华殿，皇帝和朝臣都惊讶地看着我，议论纷纷。

我恭恭敬敬地给皇帝行了礼，然后迅速地站起来，找到说靖王不宜厚葬的那个人。

南朝的主和派，朝廷的左丞相，冯家的话事人，冯冉。

冯冉是文臣之首，五十多岁，面容清瘦，留着长胡须，一愣之后已经反应了过来，怒目圆睁对着我暴喝，「靖王侧妃好大的胆子！哪怕你身有诰命，妇人擅闯大朝会，可是重罪！」

随后看都不看我一眼，转头望着皇帝，「求陛下降罪！」

「冯丞相这是欺我靖王府没有家主和前朝之人，便可肆意欺凌我们这几个寡妇了？」我并不理会他，而是同样转向皇帝，「陛下！臣妇也有话要说！」

皇帝沉默了一下，他怯懦无能，但并不痴傻愚笨，帝都毕竟是天子脚下，连条狗都更有政治嗅觉，今日我闯进文华殿大朝会很明显是拦不住风声的，我胡闹可以辩解自己是伤心过度，可他若是处置了我，就是靖王刚死，他就苛待小嫂子，怎么说不过去的。

权衡了利弊之后，皇帝开口了，「你说。」

「龙陌原大败，靖王和朝中主战派至少得负一半责任！」冯冉更加生气，「靖王侧妃！你以女子之身踏足朝堂，更是违背了后宫不得干政的祖训！念你年幼，又是新寡妇人，此时告罪退下，没人和你计较！」

「靖王无罪！龙陌原大败另有缘由！」我无视了正在咆哮的冯冉，避开了想要冲上前去把我拉走的原主父亲，反而仰着头一字一顿，「蛮族兴起，北朝势旺，冯氏一族惧怕，因此一力坚持求和，扣下了北伐的军粮！致使龙陌原大败，靖王战死！」

此言一出，满场皆是哗然。

张贵妃所在的张氏也是主和派，张贵妃的父亲、张家家主张璘是兵部尚书，和冯氏在朝堂上结盟，闻言再也站不住了，我这个靖王侧妃说军粮不够，是打他们的脸。

张璘也忍不住反问我，「靖王侧妃，你虽是嫁入皇室，是皇室中人，但也不能如此信口雌黄。你说靖王军粮被扣，可有证据？」

我挺直脊背，声音在文华殿里回荡，「王爷虽然战死沙场，但是他的亲兵侥幸逃了回来，还带了一袋军粮，恳请陛下过目。」

当那一小袋混合着沙子和糠的陈米倒在大殿上的时候，皇帝陷入了久久的沉默。

我并不意外，他并不算明君，只是一个生在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还喜好美色的怯懦男人，而且年纪也没过三十岁，遇到这种情况，不知道该如何处理才是正常反应。

陆氏的家主、主战派的陆瞻第一个打破了沉默，「求皇上明察此事，还靖王和李将军一个公道。」

「靖王侧妃！你这是污蔑！亲兵出身自靖王府，进城又已有半日，想要伪造证据还不简单！」

冯冉更加生气，也没有避嫌女眷的意识，忍不住靠近我几步。

「冯丞相克扣军粮，致使龙陌原战败！有里通外国之嫌疑！求陛下将其千刀万剐！家族男丁流放三千里，女眷没入教坊司为妓！」我不理冯冉，连个眼神都没给他，继续大声说道。

再精明的人，在我不断的激怒下也会失去理智。

若士必怒，伏尸一人，流血五步。

眼看冯冉到了我眼前想跟我理论，我唰地从袖中拔出短刀，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稳准狠地一刀捅入他的心脏。

「臣妇为天下诛此贼！」

喊完，我生怕他死得不够快，又转动了一下手腕，把他的心脏绞了绞才拔出短刀。

血溅了我一头一脸。

大殿里的尖叫声此起彼伏。

我冷冷地看了一眼喊着禁卫护驾并且连连后退的骚乱人群，又看了一眼倒在地上绝无生还之理的冯冉。

傻逼，我才不是来跟你讲理的，我是来给你一刀的。

上辈子你觉得南朝皇帝平庸，军队并无战马，打不过蛮人，偷偷下注北朝，带着冯氏里通外国，勾结异族把边军的军粮换下来了。然后在南朝帝都陷落的时候，摇身一变，成为北朝的新贵。

若不是有郭废后一直找高手暗杀你，说不定你真的能靠当北朝舔狗，安享富贵荣华。

感受到冯冉一死，内心中属于原主的怨气消散了一些，我掀起上衣下摆，擦了擦刀上的血迹。

皇帝惊慌地开口，「拿下她！」

我被侍卫们压着双臂，刀哐当一声掉到地上，却忍不住大笑，「陛下忘记这把刀了吗？陛下忘记对靖王的许诺了吗？」

陆瞻惊呼一声，「且慢，侧妃拿的是陛下赐给靖王的雁翎。」

我还被侍卫们压在地上，闻言更想笑了，陆瞻是老狐狸啊，油滑到能够和我这个野路子的人心照不宣地打配合，居然能够生出来那么清冷的姑娘。

如果不是脸型几乎一样，我简直怀疑他的庶长女陆孤月是他从帝都哪个角落里捡来的。

「雁翎是陛下赐给靖王的！陛下当时还说，靖王拿着此刀，是皇权特许，对佞臣可先斩后奏！」陆瞻大声嚷嚷。

「那是陛下赐给靖王的！不是陛下赐给靖王侧妃的！靖王侧妃当朝行凶！刺杀大臣！罪不容诛！」

张璘也反应过来了，我来压根不是讲理的，而是刺杀冯冉的。冯冉是主和派的中坚力量，他一死，主战派必然反扑，张璘独木难支，在朝堂会非常难受。

他气得胡子一翘一翘的，嘴上大声反驳，心里估计早就把我祖坟都掀了。

原主那个便宜爹此时已然是跪倒在地，哐哐磕头，号啕大哭，「小女自幼失母，被我宠坏了才闯下滔天大祸！求求诸位大人和皇上宽恕她吧！臣可以什么都不要！求皇上饶她一命吧！」

我看着他脱了官帽，露出满头灰白头发，对着他的政敌和皇帝磕头，不知不觉中泪水已经流了满脸。

他出身郭氏的旁支，原本是低层官僚，后来因为在地方法上工作的时候，研究了很久，把每到洪峰过境时就泛滥的河水治理成功，这才调到了工部搞水利，荣升四品官。

原主性格娇纵，曾经也嫌弃过他出身不好，没有本事，别的闺阁小姐都能从自己父亲那里听到个官场秘辛，自己却只能听听河流走势什么的。还嫌弃他混了多半辈子还只是个四品官，连累着她也当不了正妃，只能给皇家当妾。

可是在帝都陷落，城东城西都是乌泱泱逃难的人群中，只有这个被她嫌弃过的父亲，逆着人群慌慌张张去拍靖王府的大门，想要救自己唯一的女儿。

那时靖王府已经成了蛮人的地盘，他们当着原主的面，亲手把这个在她眼里这个大半辈子碌碌无为只会在朝堂赔笑的男人的

头砍了下来。

她对这个男人最后的印象，就是他慌慌张张地跑到已经落入蛮族手中的靖王府自投罗网的样子。

真蠢啊。

只有一个真正的父亲才会做出那么蠢的事情。

我知道原主所有心心念念的后悔之事，实在不忍心这个老男人磕到头破血流，含泪大喊，「爹！不要求他们！」

会有人来救我的。

「哟，今日文华殿可真热闹啊，这是闹得哪一出？」一个穿着正红裙子的清瘦身影，逆着光出现在门口。

她来了。

我杀了冯冉，既替靖王报了仇，也铲除了主和派最重要的一根主心骨，还当众揭破了劣质军粮之事，已经向她证明了自己的价值。

所以，她来救我了。

不知道为何，哪怕此时她只是站立在文华殿门口，逆着光让人看不清面容，我却松了一口气，心里意外地安定下来了。

在她的身后，身披重甲的禁军鱼贯而行，抽刀控制住了文华殿所有人。

有宫女尖叫，被她身后的红衣女官毫不留情地斩杀了。

文华殿内顿时落针可闻。

她进来后，没有搭理任何人，包括坐在龙椅上的皇帝，而是朝着我过来了。

那双以金丝绣着云纹、镶嵌着宝石珠子的绣花鞋，踩在冯冉的血迹上，郭废后没有开口，她身后的红衣女官，赶紧抽刀对待卫们说：「放开她。」

侍卫们对视一眼，放弃抵抗，放开了我，我却已经因为刚才的闹剧筋疲力尽，只得瘫坐在文华殿地上，仰脸看着郭废后，微微喘息着，没有说话。

郭废后伸手，指腹擦过我的脸，把那一点艳烈的血迹拭去，「怎么想到当庭刺杀冯冉的？」

我回答她，眼神坚定，「权势再大，再聪明的文臣，也躲不过十步之内这一刀。」

而且，穿越之前我在山东省图书馆当管理员的时候，仗着有编制没人能开除我，上班摸鱼的时候看了不少书，其中最喜欢的就是《史记·刺客列传》。

人嘛，不能总当书呆子，有机会可以实践，肯定要实践一下的。

「又是怎么笃定我会来救你的？嗯？」郭废后侧着脸打量我，「万一我不来呢？你不怕死吗？」

「我信你。」我仰着脸，脸上血迹还未干，却冲着郭废后露出一个甜甜的笃定笑容。

信你这样的枭雄心性，不会轻易放弃这个逼宫夺权的好机会，也信你不会让我死的。

我还有价值，你舍不得。

「死狐狸，鬼精鬼精的。」郭废后撇撇嘴，弯腰一揽，把我从地上打横抱起来，红衣女官赶紧把我的便宜父亲拉到一边。

「劳烦您照顾好她。」郭废后把我放在我的老父亲身后，冲着我爹微微颌首，转向了在御座上瑟瑟发抖的皇帝。

「郭蕴，你这是造反！」皇帝再懦弱，看到这个阵仗也忍不住气胀红了脸呵斥郭废后。

「陛下，您是想现在就宾天吗？」郭蕴翻了个白眼，刷的一声拔了剑。

皇帝立刻闭了嘴。

郭蕴让人把皇帝押在一旁，自己坐在龙椅上唰唰地写圣旨，一连写了十几张，盖上玉玺，丢给身边的红衣女官，「骊珠，念。」

骊珠开始一张一张地念这些圣旨，内容也非常简单，大概意思就是——

龙陌原大败，皇帝惊怒过头，昏厥不醒，病重缠身，由郭家家主、郭将军的女儿郭蕴，也就是郭废后她自己，暂摄朝政。

主将李尹（李皇后的弟弟）无能，在此战中指挥失误，念其奋战而死加上李家也是主战派，不予追究李家责任。

靖王追封「靖忠亲王」，配享太庙，封地按照惯例收回，国库出钱，厚赏家眷。

冯氏偷换军粮，里通外国，主谋冯冉已经伏诛，抄没家产，夷三族，空出来的左丞相之位由陆瞻继任。

张氏不知情，但仍然小惩大诫，张璘官降十级，贬为吏，发配到帝都安康门守城门。张氏族人无诏不得离帝都，张贵妃多年侍奉皇帝有功，打入冷宫不再追究。

原主父亲多年治水有功，皇帝病重冯氏谋反时候临危不乱，封三品。

我点点头，原主的父亲是纯技术官僚，和冯冉张璘陆瞻都不同，三品算是比较合适了。

人人都获得了与自己德行相匹配的下场，那我呢？

我不由得期待地望向了骊珠，骊珠不急不慢地念，「靖王侧妃郭娇娇，胆智过人，诛杀逆贼冯冉有功，依照本朝军中旧制，夫死子幼可由妻继，封开平将军，为宣抚军主将，不另赐府邸，仍住靖王府。钦此。」

开平将军可是正二品武将，比便宜爹还高一阶，而宣抚军之前是由靖王带领的，现在归我了，虽然在龙陌原大败中死伤惨重，但是仍然有一万多人，还有四千没有上过战场的预备军可以拿来训练。

尘埃落定。

她把持了朝政，我拿到了兵权。

合作愉快啊小姑姑。

我心满意足地跪了下来叩头，并大声喊：「谢主隆恩。」

5.

那日之后，靖王府的大门要被人踏破了。

靖王下葬在皇陵风水最好的地方，随后来巴结帝都新贵的人络绎不绝，由于各位大人碍于男女大别不好意思上门，所以楚弄玉接待各路诰命夫人接待得疲惫不已，而俞当归最近也没有出去看诊，而是蹲在府里跟着楚弄玉与人周旋。

而我在干什么？我当然是装死啦。

靖王棺木回来的当天，没有任何武功在身的我，瞒着各位姐姐冲到大朝会当庭激情杀冯冉，灭了冯氏满门，压制主和派，还帮助堂姑郭蕴掌控了朝政。

这种九死一生的事情，楚弄玉脾气再好，少不得也要抽我一顿。

感谢各位派家里女眷上门的大人们，简直是救我于水火之中啊。

我偷偷摸摸带着瑶瑶从角门出去，生疏地骑上马，缓慢往皇宫方向过去。

这骑马啊，我还得再练练，毕竟要上战场和北朝名将们互殴的，我一个侧妃出身半路从军的将军，虽然一肚子坏水，啊，不是，一肚子聪明主意，但是武力值到底比北朝那些八九岁就可以射箭的战争怪物们低很多。

进了皇宫我没有去找郭蕴女士，不是因为她压迫力太强了，而是因为她太忙。龙陌原大败，北朝过来耀武扬威地要签约城下之盟，南边几个郡县又要准备来年的新粮种做春耕的准备。朝政她又是新接手，底下的大臣们也在判断她的能力，毕竟皇权和相权是天然的制衡关系，一方弱另一方就会蹬鼻子上脸。

所以我也没不好意思在小事上打扰她。随便抓了个宫女问路，宫女认出是我，连忙满脸堆笑地放下手里的活计，带着我和瑶瑶来了冷宫。

她退下后，瑶瑶给了她两枚银花生，我则亲手推开冷宫的大门，一阵灰尘袭来，呛得我直咳嗽。

冷宫里坐在破桌子边上的女人，似是被照进来的阳光惊到了，她抬起头来，看到是我，开口说话，声音如同婉转的黄鹂一样动人，「靖王侧妃身为朝中新贵，不去赴宴来冷宫做甚，是来看本宫笑话的？」

「贵妃娘娘若是再多一句嘴，张氏上下一百多口人，还有你那个看城门的父亲的性命，可就说不好了。」我俯视着她。

美人到哪儿都是美人，即使是剥了贵妃服制，身在冷宫着最低等的宫人衣裳，也掩饰不住这通身的娇艳，反而让她更多了一丝让人怜惜的易碎感。

张贵妃抿着嘴，眉宇间闪过一丝懊恼，没有再说话。

「喂，我说，贵妃，你那么漂亮，又多才多艺，搞点什么不好，非要进宫来宫斗？难不成你是真爱皇帝的？」

见她不说话，我来劲儿了，扯了把破椅子，也顾不上灰多，坐下来直勾勾地盯着张贵妃。

「你到底想说什么？」张贵妃被我盯得有点炸毛。

「想出冷宫吗？想保住张氏一族的性命吗？」我笑眯眯地下了饵，等待一条美人鱼上钩。

「你想要本宫？」张贵妃愣了一下，随后有些不解，「可是本宫入宫多年，除了在宫里争斗，确实什么都不擅长。不过，若说美貌，本宫可是冠绝天下。」

上钩了上钩了上钩了，我笑着问她，「军中去不去？」

张贵妃警惕地看着我，双手下意识地拢住胸口衣襟，「本宫好歹是大家闺秀出身，也伺候过皇上多年，哪怕获罪，你也不能把本宫发配军中做营妓！你要是再过来，本宫就一头撞死在你面前！」

人与人之间的猜疑链真是要命啊，我被张贵妃的表现噎了一下，「军中缺个乐府令，军队文职，前朝的正六品，与命妇诰命不同，是有实权的。本来你应该在冷宫蹲到老的，如果你愿意，我可以把你捞出来。你父亲这辈子起复希望不大了，但是如果你本人有了官职，完全可以用军功换张氏一族的性命。」

「本宫.....我愿意。」张贵妃眼神一亮，连忙答应了。

「都说你色艺双绝，来首雄壮的军乐我听听。」我示意瑶瑶拿着琵琶上前。

张贵妃接了琵琶，就像换了一个人一样，白皙丰润的手搭在弦上，随后一阵裂石穿云的乐声响起，连我这个听惯了流行音乐的人，都觉得很好听。

「就你了，我今天就带你出宫，见你爹一面。」我拍板做了决定，「对了，你入宫多年，六宫都称你一声张贵妃，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张镜仙。我叫张镜仙。」张贵妃抱着琵琶，红唇轻启。

「很好，从此你就是我的人。」我一把拽住她的手，带着她和瑶瑶出了宫。

「会骑马吗？」我问张镜仙。

她摇了摇头，好奇而贪婪地看着宫外的风景。

我把她抱上马去，随后自己也翻身上马，左手揽着她的腰，右手扯着马缰绳。

「以后跟我一起去马场学骑马。」我嘱咐她一声，带着她直奔帝都安康门，到了安康门把她放下，让她去找她爹，留下瑶瑶，嘱咐瑶瑶带她回府，免得她在偌大的帝都迷了路。

随后我直奔冯府而去，军乐队队长搞到了，缺个狗头军师，而根据原主的回忆，冯氏一族，刚好有个姑娘可以做这种事。

冯冉虽然通敌叛国，但是他的独女冯清润却是帝都第一才女，除了琴棋书画诗词歌赋之外，连奇门遁甲，行军打仗都精通。

为此我特意嘱咐了，冯冉虽死，冯氏一族先不杀，因为我是朝中新贵，所以京兆尹回禀了郭蕴之后，冯氏族人暂时被囚禁于冯府。

如今我便是去接冯清润的。

兴冲冲地撕下了门上的封条，推开冯氏大门，我却面色一变。

哪儿来的血腥气？

穿过冯府的二门和花廊，看都不看一眼倒在路边乱七八糟的尸体，我拔腿奔着正厅而去。

正厅里的血已经流成了河，浓郁的腥味险些呛了我一个跟头。

横七竖八的尸体被堆到了一起，有老人，有稚童，也有妇女，更多的是青壮年男子。

唯独冯清润被长剑钉在椅子上，鬓发散乱，面色灰白，一双杏眼圆睁，死不瞑目。

尸堆旁边背对着我站着一人，她举着火把，身穿紫衣，如月下细竹，身姿婀娜，肌肤光润至极。

听到了我进门的动静，她回过头来，笑着对我说：「娇娇，你来晚了。」

我没有回答陆孤月，反而直勾勾地看着她，等一个答案。

「你保下冯氏一族的时候，我就知道了你想干什么。」

「宣抚军折损大半，连乐府令和军师都战死了，你是肯定要找
人补的，前朝你又不熟，怕有人被安插进军队，后宅女眷多半
家事繁重无法从军，于是你只能从冯张两罪族里面挑，反正她
们的族人都在你手里，好拿捏，对不对？」

「张镜仙那个只会争宠的蠢货也就算了，她也就那张脸能看，
可冯清润，精通兵法，长于谋略，那是会当狗的人吗？她是条
狼。你放她在身边，隐患很大，若你掣肘不住她，她会毫不犹
豫地咬断你的喉咙。」

「更何况，我决不允许害死靖王的冯氏一族能够保全性命。」

「因此你进宫寻找张镜仙的时候，我便出发来了冯府。你是朝
中新贵，我父亲陆瞻也是。所以京兆尹的人也会听我的。」

「冯清润连怎么东山再起都想到了，只可惜我是不会给她这个
机会的。」

「娇娇，你来晚了，已经没有冯氏了。我命人把他们都杀
了。」

陆孤月裙角染了血，腰杆笔直，手持火把，对着我仔细解释，笑意温柔。

我苦笑一声，读书的时候，地理老师说，月光虽然温柔，月球上的最低温度却能达到-183℃。

原来白月光是这么个意思。

谢谢老师，学生悟了。

我想起原主的记忆里，上辈子冯清润跟着冯冉成了北朝新贵，她智计百出，在北朝也很受重视，更是在郭蕴派杀手刺杀冯冉的时候帮冯冉逃过好几劫。

可是陆孤月不知如何在浣衣院打听到了靖王当年战死的真相，假装答应当庭献舞，舞到了一半，靠近冯清润的那一桌，抢了侍卫的刀，一刀把冯清润的头砍了，随后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抹了自己的脖子。

冯冉暴跳如雷，把陆孤月的尸身喂了狗，却为时已晚，没有他那个足智多谋的独女保驾护航，他很快就死在了郭蕴派来的高手手里。

我又看了一眼冯清润的尸体，前世今生，都是陆孤月杀的她。

或许这就是命？

陆孤月见我一直不说话，放轻了声音，眼中掠过一丝无措，「娇娇在生我气吗？」

「我没生气，我就是在想，冯清润死了，我从哪儿找军师。」
我摇了摇头。

姐姐算计我就算计呗，又有什么关系呢？

为姐姐赴汤蹈火都是应该的，作为妹妹，这点觉悟都没有的话，也就和姐姐无缘了。

但是现实问题还是要解决一下的，军师人选还是缺的。

陆孤月扑哧一笑，眉眼弯弯地指着自已，「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你？」我倒是吃了一惊。

「我也精通兵法，长于谋略，还会五行八卦，行军布阵。」陆孤月解释。

「只是冯氏霸道，冯冉擅长猜忌，冯清润又心窄，我爹只能让我藏拙。」

陆孤月把火把往地上一扔，拉着我的手，在火势彻底烧起来之前，拽着我跑出冯府大门。

她额头带着亮晶晶的薄汗，眼神却笃定，「娇娇决定好了吗？」

我点了点头，还能怎么决定，我被姐姐安排得明明白白。都到了这个份儿上了，这个狗头军师的位置，我不给也得给啊。

陆孤月看到我点头了之后，粲然一笑，宛如月上中天，清辉撒遍。

在她的身后，是熊熊烈火冲天而起，焚烧一切。

6.

军队是国家机器上最娇艳的鲜花，因为强大的暴力机器，是需要海量的人力、物力以及先进的组织技术来构造的昂贵组织。

我看着校场上一群老弱病残，抽了抽嘴角。

这他娘的太离谱了，这大爷得有五十多岁了吧？就算是放在现当代也该是退休的年纪了，不回家颐养天年，过来参军？那个小孩，有枪杆一半高吗？好家伙我们还有童子军呢，未成年人上战场像话吗？那个断了腿的就更不用说了.....

这就是宣抚军吗？靖王带着这群人和北朝的那群战争机器对战了那么久，真是辛苦他了。

我咬牙切齿地问副将杜江，「这是怎么回事？说！」

杜江是个大块头的中年将领，脸上带疤，不善言辞，一看就是被老兵油子们推出来顶锅的。听了我的问话，汗都下来了，「侧妃，啊，不，将军可曾听过吃空饷这一词。」

我心知肚明，所谓「吃空饷」，就是是指军队虚报名额、冒领军饷的行为。古代军队人员总数不仅庞大，而且时常会因为战死、逃亡等原因产生变动，再加上军权相对独立，在外作战时难以监管、核查，很容易就形成「吃空饷」的现象。

靖王是个厚道人，弹压不住这群老兵油子，就可劲儿欺负他呗。

「杜江，你给陆军师一份吃空饷的名单。」我露出一个杀气腾腾的微笑，我可没有靖王那么好说话，毕竟如果完不成主线任务，下场只有一个，就是做北朝浣衣院妓女。

「孤月，拿出你夷冯氏三族的气势来，整顿军中老弱病残不合格的兵士，从我们那几箱金银里拿，给予补偿让他们回家。吃空饷的、贪污军粮的，无论官职，揪出来一律杖毙，家眷发配三千里到蛮荒之地。我去一趟宫中。」

我翻身上马，把陆孤月留在军营，带着瑶瑶直奔宫中而去。

骊珠不在文华殿前，两个侍卫试图拦下我，但是未果，我又一次闯入了文华殿，想要和她讨论军费的事情。

殿内一片祥和安乐的气氛，觥筹交错，郭蕴坐在龙椅上，身体前倾，正在和主宾位置上的一个穿着华丽的北国女子说着什么。

我这才想起今天是北朝的议和使团留在帝都的最后一天。

见我闯了进来，那北国女子一愣，打量了我几眼，「这位莫不是传闻中的靖王侧妃？」

哟呵，赶得早不如来得巧，这是北国的议和使团来了，刚好被我撞见。更巧的是，在座的诸位，都是原主在浣衣院里认识的老熟人了。

尤其是，那艳丽北国女子身后陪侍的那个娇小身影，她约莫十六岁年纪，身穿浅蓝裙，左手戴着一串青金石和白水晶的手钏，脸颊是漂亮的瓜子形状，下巴小巧，唇色嫣红，眉如春山，眼若琉璃，精致得不似真人，肌肤在文华殿的烛光下，散发着柔柔的光泽感。

我扯出一个微妙的笑容，死死地盯住她。

北朝的贞祐皇太女，平章军国事兼枢密院都元帅，西陵紫。

郭蕴的一生之敌。

北朝皇族西陵氏，为了保持血统纯正，坚持亲兄妹通婚，西陵紫的母亲是北朝现任皇帝的亲妹妹，一连生下来三个畸形胎儿，都被北朝的现任皇帝给杀掉了，最后一胎，才生出西陵紫这个怪物来。

她不仅擅长打仗，武功也是当世第一，出道第一战，在龙陌原几乎消灭了南国所有的精锐军队，不但亲手杀了靖王，打得南国一蹶不振，更是在七年后集结兵力，挥师南下攻破帝都。

就连郭蕴也是仗着汝河天险才能勉强与她周旋，后来北朝主和派好不容易想办法下毒，把她囚禁于宫中，郭蕴北伐才顺利了一些。

但西陵紫最后还是想办法逃了出来，那时候郭蕴北伐已经几乎成功了，可她重掌军权后，竟与郭蕴打了个有来有往，更是仗着年纪小，死死拖住郭蕴的兵力，当时整个南国都被她拉进了战争的泥潭，国内军费消耗殆尽，民众怨声载道。郭蕴一边解

决军费民生问题，一边分出心力抵挡西陵紫，最后在北伐途中不堪重负，止步青璧城，在青璧城前郁郁而终。

我想起靖王身上致命的那一刀，手在雁翎上松了又紧，不行，我没有武功，郭蕴和骊珠的武功我也不太清楚是什么水平，她却是实打实的天下第一高手，万一截杀不掉她，让她跑了，再兴兵戈，南国可受不了。

「是啊，她就是靖王侧妃郭娇娇。」

郭蕴替我回答，淡然的眼神落在我的身上，我知道她这是警告我不要轻举妄动，于是咬着牙向她和北国使团见了礼。

果然，那艳丽女子自我介绍自己是西陵紫，说身后站着的是她的婢女。

呵，若不是原主和郭蕴上辈子都见过西陵紫，只怕真的要上当。

酒过三巡，议和的条件也都在之前几天商榷好，郭蕴签了国书，带着臣子们，亲自把北朝的议和使团送到了帝都城外。

临走之前那个艳丽女子却看着我，笑道，「靖王侧妃为何老是盯着我的婢女看？」

「贞祐皇太女风姿仪表让人倾倒，可您身后这个小婢女，却是真英雄！」我没有看她，只是盯着西陵紫，观察她的反应。

她抬抬眼皮，琉璃一样清澈的目光终于从郭蕴身上转了过来，不带丝毫感情地看向我。

我不回避她的打量，只是冷冷地回望着她，右手手掌并拢划过脖子，做出了一个杀的手势。

你等着。

西陵紫看我比画手势，突然冲着我纯真无邪地笑了。

郭蕴不动声色送走了北朝使团，转身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冷冷地说，「郭娇娇，你僭越了。」

我咬着嘴唇跪下，「臣知罪。」

郭蕴没理我，带着臣子们回去，我爹咬牙看了我一眼，还是跺了跺脚跟上了大部队。

我一个人在城门处跪了许久，眼看天擦黑了，才看到宫里派出来的太监传她口谕，让我滚回靖王府好好反思。

与此同时，西陵紫勒了马，她右手一抬，北朝的议和使团也齐齐勒马，那艳丽女子见西陵紫不说话，鼓起勇气开口，「殿下龙章凤姿，那靖王侧妃看出来也是正常的。」

「阿顺，你回去，杀了她。」西陵紫精致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语气更是淡漠，「我们先回去，脱身后会有人在边境接应你。」

「诺。」那艳丽女子听到西陵紫发话了，不再开口，调转马头冲着帝都方向去了。

西陵紫一鞭子抽在马上，北朝使团才缓缓地继续往前走。

这时我刚刚回到府里洗了澡，陆孤月禀报军中已经整顿得差不多了，她带着靖王亲兵偷偷把那些蛀虫抓了起来，没给他们一点联络他人的机会，并未引起士兵们哗变。

我放陆孤月回去休息，打算去看看最近刚住进靖王府的张镜仙习不习惯环境，刚刚推开房门走进院子里，一声破空声就响起。

我还没看清楚是什么，一个红色的影子就从角落里窜了出来，修长而骨节分明的手稳稳地抓住了向我袭来的暗箭箭杆。

看到箭头上面隐隐的幽蓝光芒，我后退一步，略有些头皮发麻。

截住暗箭的那道红色身影正是郭蕴，她冷笑一声，以风雷之势，空手把这只暗箭朝着袭来的方向扔了回去。

一声闷哼响起，想来是那刺客已经中招。

「你以为西陵紫是好招惹的荏子吗？」郭蕴把暗箭还回去了，这才开口斥责我，由于不在皇宫，她并没有穿礼服，而是换了一身红色劲装，头发也简单地扎起来，在背后打成辫子，少了分冷肃，多了分柔美。

「叫破她的身份，她必定会杀我，看一看她派的谁吧，能钓到小鱼也是好的。」我反应过来后，眉毛一挑，对着郭蕴笑嘻嘻地说。

「稟主儿，刺客已死，是今日北朝使团里假扮西陵紫的那个女子。」骊珠无声无息地出现在角落，看到郭蕴点了点头，又无声无息地退下了。

「她叫阿顺，上一世是西陵紫的先锋，曾经连屠本朝三座城池。」郭蕴点点头。

「那不是挺好吗？我以自己为诱饵杀掉了她，间接救下了三座城池的百姓。」我不知道郭蕴为什么生气，有些奇怪地说。

「你这只狡猾的小狐狸活着更有用，比三座城的百姓重要许多。」郭蕴不太高兴。

我耸了耸肩，一时之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她这句话，想了想还是岔开了话题，「北国要了多少钱才答应休战？」

「国库现在只有四百八十万两白银了。」郭蕴的气恼显然是没消除，硬邦邦地回了我一句。

「.....没军费怎么打仗，兵源武备粮草可都是要钱的。」我预料到了北朝会往死里剥削，却没想到南国国库几乎都见底了，脸色瞬间就变了。

「我把盐铁的专营权让渡给地方上的士绅了，同时把商税提高了一成，开了靠海地方的海禁，与海外几个小国做生意，还搞了搞捐官。」郭蕴一样一样地把她打算的改革讲给我听。

我更吃惊了，下意识的开口，「捐官？朝廷打算公开出售官职？」

「荣誉官职，没什么实权，权宜之计罢了。」郭蕴淡淡地说。

「不行，臣反对，地方上的士绅是什么东西，您心里一定心中有数，他们能够拿十万两白银买一个五品官职，就能从百姓身上刮走一百万两。」我当场就给郭蕴跪下了，求她不要搞这种事情出来。

「把他们养肥之后，随便编个北朝奸细的罪名扣上，抄家。至于百姓活不下去，呵呵，有了军费，军队完全可以吸纳无家可归的农民，你的兵源就有了，更何况我们北伐是对外扩张，可以在民间制造舆论，让西陵紫承受流民们的怒火。」郭蕴语气很轻，但是说出口的话里，充满了压迫感。

我豁然抬头看着郭蕴。

这个方法乾隆用过的，结果就是清王朝一开始确实是敛到了巨额银两，支持着清军的后勤物资可以运送到新疆，运送到青藏高原，甚至运送到瘴气弥漫、道路崎岖的缅甸深处，为八旗子弟和汉族武人在大清边疆缴纳了接近二百年的血税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但是这个法子需要非常巧妙地把握时机，既要让士绅们看到好处愿意砸钱买官，又要在蛀虫们刮地皮刮到农民起义之前完成抄家一条龙服务，一旦落实，需要郭蕴没日没夜地处理大量情报从而做出有效判断。

短时间那么玩确实可以吸收大量的资金，但是长线那么玩，江山社稷会直接崩的。

腐败的缰绳好放并不好收，一旦郭蕴年老昏聩，或者是她与新君权力交接的时候过渡不够平滑，就会因为控制不住的腐败，出现「处处青纱帐，四面楚歌声」的造反，那么玩的乾隆，让自己亲儿子嘉庆在位的时候，面对着遍地的白莲教起义无计可施。

人家北伐是拿钱粮死磕，郭蕴北伐是拿南国江山做赌注。

「那你能弄来军费吗？」郭蕴反问我。

不能。

「臣，愿意。」我匍匐在郭蕴脚边，咬着牙说出这句话。

「此法可以用一时，却如饮鸩止渴，若是你在前线赢了还好说，一旦输了，南国会立刻崩溃。」郭蕴的声音从我头顶落下，直直砸到我心里。

「我坐镇后方，你尽可放手一搏。社稷相托，生死相托。娇娇，都交给你了。」

7.

郭蕴和骊珠带着阿顺的尸体，前脚刚从靖王府离开，楚弄玉就来了，我本来打算去看看张镜仙，结果被她堵了个正着。

「娇娇，我们来谈谈。」楚弄玉这句开场白一出，我心里就咯噔一声，觉得大事不妙。

对于这个识大体顾大局，为靖王府女眷断了双手流尽鲜血而死的女子，原主是敬重的，受原主情绪影响，我也很在乎这位王府现任女主人的感受。

她最近与那些命妇应酬，应付人家的打探，无暇顾及我，再加上我躲她躲得厉害，她抓不到我，我刚刚还庆幸逃过一劫，结果就被她当场抓捕，看来是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了。

我还没开口为自己开脱呢，楚弄玉就温和地提起了一件事，「娇娇，孤月是你的长吏，当归是你的军医，张废妃是你的乐府令，你看看我能不能也.....」

「王妃，你如果随军，王府可就没有主事人了啊。」我赶紧开口，第一时间反对，战场上刀剑无眼，万一伤着了这位贤惠的大家闺秀怎么办？

而且最重要的是，俞当归是技术型人才，不可替代；陆孤月不但能算计我，能杀冯清润，这几日出入军营，处理军中事物也井井有条；至于张镜仙，我打算让她配合我练兵，古代没有通信设备，指挥士兵们冲锋进攻基本上都依赖乐器，「闻鼓声而进，闻金声而退」，更何况她除了是音乐大家之外，舞蹈跳得也不错，休战期完全可以编舞来鼓动士气，做好军队的思想工作和娱乐工作。

这三个人各有用处，我才让她们上战场，楚弄玉跟着去，我还得分心保护她。

「王嬷嬷是我的奶娘，对我忠心耿耿，可以让王嬷嬷留守靖王府。」楚弄玉语调温和，却咬死了要跟着我上战场不松口，还

补了一句，「你们都要奔赴边疆，我不放心，我也要去。」

我觉得头更大了。

本来今天郭蕴搞捐官凑军费，就让我很肝疼了，楚弄玉也不知道抽什么风，死活要跟着去边疆，我揉了揉眉心，除掉西陵紫身边阿顺的喜悦消失得无影无踪。

「王妃打算在边疆做什么呢？」我本来就处于高压之下，语气也变得有些急躁，不由得反问了楚弄玉一句，「且不说边疆寒苦，军中条件不好，就算王妃您真的在军营有了职位，若无能力，也难以服众。」

楚弄玉拍了拍修长的手，示意王嬷嬷捧上来三个盒子，「娇娇，你先看过这个吧。」

我好奇地随着楚弄玉的提示，打开盒子，盒子里面铺着红布，布上是三种植物的果实。

「六谷米，土芋，玉枕。」楚弄玉看着我震惊的眼神，抿着嘴唇，略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你不是要出征打仗吗？我派人寻找适合做军粮的植物，漕帮有艘货船从汝河靠海的地方，和番邦人做生意，买来的种子，据说……」

「不用据说，王妃你愿意跟着大军就跟着吧。」我扑上去抱住了几个匣子，也不再招呼楚弄玉，连忙往外走去追郭蕴，「王妃，我先进宫一趟，你自便吧。」

南朝受时代影响导致主粮单一，许多主粮都没有从国外传入，楚弄玉所说的六谷米就是玉米，这玩意儿抗旱耐寒，得薄土即可播种，适应性很强；土芋就是土豆，非常适合在几乎什么也不能种的高寒地区生长；最后那个玉枕就是地瓜，这玩意儿不但啥地方都能种，亩产量高，还能晒成地瓜干随身携带，清王朝那么热衷于开疆拓土，有四成是仗着地瓜的广泛种植。

最重要的是，这三种作物种植周期都不长，很快就能收获，进能增加人口，退能拉锯战时现种。

眼见我拔腿就走去干正事，楚弄玉赶紧催促王嬷嬷，「奶娘，夜深露重，赶紧给侧妃披件大氅，再把小厨房的万寿酥、牛乳酥捡上一些给侧妃。」

「不用了，不用了，宫里管饭的——」我接过王嬷嬷手里的大氅，胡乱地在身上一披，骑着马就往皇宫的方向狂奔。

郭蕴正在吃着夜宵，我就急匆匆地闯了过来，「臣有要事禀报。」

骊珠看我这个样子，抓紧时间吩咐宫人布了碗筷，「您还没吃饭吧？」

「我先随便垫垫，再跟您说。」我今天忙了一天，也确实是饿得狠了，先连夹了七八个蟹肉丸子塞进嘴里大嚼，然后随便拿了个桌上的杯子，倒了三杯茶水灌进肚子，这才觉得自己活过来了。

骊珠尴尬地欲言又止，最后还是提醒了我，「这杯子，主儿刚刚用过。」

我这才发现黄金杯子边缘上沾了一层浅浅的胭脂膏子，然后打量了一眼面不改色的郭蕴，反手把杯子揣进了怀里。

「姑姑唇不点而朱，用胭脂反而多余了，这杯子沾了您的香气也算是三生有幸，我看着它欢喜，就不客气地收走了。」

「油嘴滑舌。」郭蕴扑哧一声笑了，挥挥手示意骊珠不要开口。

你看，只要我不要脸，不但能化解尴尬，还能白得个杯子。

吃饱喝足后，我对郭蕴献上了这三种军粮，郭蕴眼神一亮，立刻开始唰唰地写圣旨勒令各地强行种植。

然后她放下笔，「娇娇，还有一件事需要你处理。」

我心想还有什么事情，征兵已经开始，军费郭蕴自己解决，军粮也从海外弄来了。

「养马地的事情需要解决。」此时几乎接近半夜，骊珠也退下去了，郭蕴也累了，杵着下巴看着我。

我这才想起要命的一件事。

南朝输给北朝，除了朝政混乱，主战派、主和派掐作一团，除了皇帝无能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我们南朝是不出产战马的。

不把养马地的事情解决了，我们是要骑着驴和西陵紫对阵吗？

「我打算对扶谒用兵。」郭蕴的声音响起，「你的看法呢？」

「臣是您手里最锋利的刀，您指哪儿臣打哪儿。」我立刻同意了开战。

扶谒在南国西北，北朝西南，它不比南國小多少，境内有一大块草原可作为养马地，还出产各类矿石，作为一个半游牧半耕地的民族，扶谒人却掌握了冷锻技术，这种技术下锻造出来的铁甲和武器，硬度高质地密，表面还光滑。

饲养战马，首先，马场必须辽阔，需要大片的牧场给马匹提供生长繁衍之地；其次，必须饲养体力较好的成年公马，母马是不能做战马的，因为会有发情期；最后，饲养成年战马需要比较寒冷的气候。

刚好，扶谒都符合。

扶谒的精锐军队名字叫龙雀军，人人皆乘良马，以重甲装备，利箭和刀剑均不能刺穿，还用精铁钩索绞联，将人和马捆绑，骑士哪怕死在马上，也不会掉下来。

只是这种重骑兵，有一个致命的弱点。

我勾起嘴唇，和郭蕴对视而笑。

我们都想到了上辈子西陵紫是如何打扶谒的。

8.

北国皇宫。

装饰华丽的东宫里，飘荡着若有若无的花果香气，西陵紫腰杆笔直地坐在美人榻上，右手执着壶，在浇灌桌上放着的一盆红艳艳的海棠。

一个身材修长、五官俊美、表情沉稳的青年人走了进来，挥挥手屏退了宫人们，坐在西陵紫的对面，墨黑的眸子眼都不眨地看着她：「殿下。」

西陵紫没有理他，琉璃样的眼睛只盯着眼前这盆娇嫩的海棠，像是一尊雕塑。

「殿下，怎么不见你身边的阿顺？」青年看上去是个不善言辞的人，西陵紫没理他，他有些尴尬，很快又想到了什么，环顾一圈，开口问西陵紫。

「死了。」西陵紫的眼神终于从那盆海棠花上挪开了。

青年吃惊的神色一闪而过，「阿顺是殿下的人，谁敢杀她？」

「南朝，靖王侧妃。」西陵紫回答了青年，却不知道想到了什么，突然露出了一个笑容。

她生得本来就精致，笑容又干净得仿佛世间一切尘埃都沾染不上，那黑衣青年显然是见惯了各种美色，此时却露出对西陵紫的痴迷。

随后西陵紫却再也不搭理他了，那青年也不好意思再待，告辞出了东宫。

待那青年出了东宫之后，西陵紫身后的屏风里转出一个少女，她虽然不如西陵紫美貌，但是鸭蛋脸，高鼻梁，水汪汪的杏核眼，眉心一点红痣，肌肤白皙，嘴角有浅浅的梨涡，看着十分讨人喜欢。

她开口小心翼翼地提示西陵紫，「姐姐，元敬未来可是要做你的侍君的，再怎么样，面子也要做做的。」

西陵紫却唰地站了起来，一步一步走近那个和她年纪差不多的少女，看到少女害怕到腿软，直到倚在屏风上，勉励支撑着自己不要跌倒，她眼里掠过一丝讥讽，「西陵英绮，别忘了你的身份。」

西陵英绮的杏核眼里全都是水雾，咬着牙不让眼泪掉下来，胡乱地应承了自己的姐姐，见西陵紫没有降罪她的意思，连忙慌慌张张地行了礼，匆匆忙忙地出了西陵紫的寝宫，像是后面有什么怪物在追。

西陵紫坐回榻上，随手摘了一堆海棠花瓣，在桌子上拼了一个「娇」字，盯了半天，随后长袖在桌上一扫，花瓣纷飞中，她神情淡淡，不辨喜怒。

一个宫婢匍匐在名贵的地毯上捡着海棠花瓣，另一个宫婢则上前轻手轻脚地打算挪走海棠花，可刚把手搭在花盆上，就几乎被烫到尖叫，可是她不敢出声，只是五官紧紧地皱起，双手哆哆嗦嗦地搬着花盆退下了。

刚刚西陵紫浇花，竟用的是滚烫的开水。

我并不知道西陵紫已经盯上了我，此时我的宣抚军正聚集在距离扶谒还有五十多里的边境处，士兵口中衔枚，八万人鸦雀无声，如同鬼影子一样杵在这浓浓夜色里。

这是南国最后的青壮年了，在高额军饷的诱惑下，郭蕴几乎把全南国的青壮年都招进了宣抚军，甚至帝都也只留下了几千禁军布防。

若是打扶谒输了，基本上也就不必等七年了，现在就可以收拾收拾向西陵紫投降了。

西陵紫上一世打扶谒走的是轻骑兵突袭路线，龙雀军的重甲固然可怕，但是她却凭借着轻骑兵的高机动性，灵活地绕开正面战场，一口一口把扶谒的其他城池给咬下来。

她的轻骑兵军队跟神出鬼没的刺客一样，不断地用手中利刃在扶谒这个巨人身上划出伤痕，直到它血尽而亡。

龙雀军号称天下正面冲撞无敌，可也由于重甲披身，机动性并没有轻骑兵高，扶谒不算弱国，输就是输在这上面。

问题是我们南国和西陵紫的北朝不一样，我们没有轻骑兵。这就很尴尬了。

如何获得轻骑兵重骑兵？养马。

养马地在哪儿？在扶谒。

如何攻打下扶谒？调动轻骑兵凭借灵活性和龙雀军周旋。

轻骑兵从哪儿来？养马。

逻辑闭环到是个人听了就想发疯的地步。

郭蕴凑了凑家底，把举国上下的战马，凑了一千五百匹，交给我训练了三个月。

虽然这些马是临时凑出来的，毛色花纹，马匹大小都不一样，但是聊胜于无，勉强也算是能用。

我瞥了一眼轻骑兵部分的前军，又看了一眼后面的重甲步兵。

这才是南国最后的精锐。

因为没有马，南国上一代的名将郭宁，也就是郭蕴的爷爷，想出了一个天才的方法，就是「以步破骑」，用重装步兵来克制骑兵。

这种南国的重装步兵，由铁质甲叶用皮条或甲钉连缀成札甲，其防护范围包括全身，同时可通过增加甲叶数量来提高防护力，抵御重骑兵冲击。

郭宁还一度率领以铁甲、长枪强弩为主要装备的重装步兵，以密集阵容屡屡击败北朝骑兵，更是在凌河之战中，把装备有大刀、大斧的重装甲步兵按两翼摆开阵势，有效地阻止了北朝元氏的装甲骑兵的进攻，下砍马腿，上砍骑士。

虽然因为步兵身上负重过多，追不上北朝元氏的骑兵，但也打出了南国的声势。

如果不是后来郭宁被先皇猜忌，甚至连最得意的孙女郭蕴都被先皇强行嫁给了太子，也就是目前被郭蕴囚禁在皇宫里的现任皇帝，重装步兵还能更加完善。

唉，也不知道现在我在前线，郭蕴在干什么。

我从怀里掏出那个金杯，上面的胭脂印子已经干涸，徒留淡淡的红色。

这还是那天去郭蕴寝宫里顺手讨要的。

突然有点想她。

在王朝里，有这样一种人，他们不必做什么，但是他们的存在本身就是最大的价值，因为他们本身就代表着良性的秩序。

秦的李斯，汉的卫青，三国时期的诸葛亮，唐的郭子仪，宋的范仲淹，明的徐达.....都是如此，而郭蕴用自身的实力和上位后的政治手段，把青年的自己提前摆在了这个位置上。

若有她在场，我的内心或许不会那么忐忑不安。

白天和陆孤月商量了半天，最后决定用夜袭的战术。

我们先派斥候卧底化妆进入扶谒的杜陵城，把里面内情摸清楚，然后让精挑细选的南国勇士，绕过扶谒人的监视，趁夜摸进杜陵，出其不意地一顿大杀，把杜陵的扶谒人杀得干干净净。

杜陵是扶谒的边城重镇，囤积在这里的粮草，我们能拉走的就拉走，拉不走的就烧光。

最后把杜陵的马运回到南朝国内，再以杜陵为中心，以轻骑兵辐射周边，烧杀抢掠，打了就跑，把扶谒一口一口地吃掉，让龙雀军疲于奔命。

派出去的斥候很快就回来了，他们跪在地上向我汇报情况。

我听完了之后淡淡地点点头，和我预料的一样，于是右手并拢，胳膊下挥——

出征！

杜陵城打下来之后，我看了看时间，又派副将杜江打下了末陵，陆孤月则带领中军打下了静陵，这三城互为掎角之势，易守难攻。三城在手，扶谒的北部地区就可以死死地锁在我手里了。

传令兵们骑着马来来回回地喊着屠城，活人一个不留，杜陵城里男女老少的惨叫声就没有停过。

天快亮的时候，我去了一趟俞当归和楚弄玉所在的后军，那里俞当归带着她培养的医女们给伤员包扎，帐篷里全都是草药味道和烈酒的味道，楚弄玉忙着调度药材统计伤员，忙到脚不点地。

我唤来俞当归的贴身婢女桃桃，让她注意保护二人，有冒犯者当场格杀。

战场上的士兵们压力本来就不小，伤员们受了伤更是容易脾气暴躁，尤其是女眷看着好欺负，我不希望出现医闹的事情，万一伤着了楚王妃和俞当归，原主估计要生吃了我。

让瑶瑶骑着快马去了两趟陆孤月和杜江那边，让他们放纵士兵们屠城，把贵金属、战马、铁矿石、抓来的工匠等战利品，就地搬运过来，由我统筹送回南国。

给所有人布置了任务之后，我掏出宣纸，想给郭蕴写一封信，这才发现自己不会用毛笔。

问题不大，杜陵城里我的士兵们都在杀人放火，随口唤来一个士兵，让他给我弄了根已经烧成炭状的木头，用小刀削成炭条，再把头削尖，做成了炭笔，另一头绑上了布条，以防脏了我的手。

我捏着手工制作的炭笔，心里有万语千言想要对郭蕴说，最后却只在纸上落下寥寥几字：「杜陵、末陵、静陵三城已下，扶謁腹地近在眼前，未负君望。娇娇。」

然后把这张字条绑在了鸽子腿上，揪着鸽子往天上一扔。

望着它扑啦啦飞走，我回到临时驻扎的指挥所里，随便找了张看上去还不错的床，躺了上去。

明天还有正事要干，今天我得先休息好。

9.

第二天一大早，传令兵就把已经狂欢了一晚上的士兵们都叫到了市中心的广场上。

扶谒境内不少金银矿和宝石矿，民众无不以佩戴多种首饰为美。士兵们屠城一夜，抢夺来的战利品在空地上堆积如山。

我半蹲在首饰堆前面，划拉了几件还算不错的金饰，把一条金镶红宝石的项链丢给了瑶瑶，「去，骑马给陆军师送去。」

又挑了两支长钗，一支交给楚弄玉，一支交给了俞当归。俞当归还好，楚弄玉高兴地接过金钗，在头上比画了一下，说：「我在闺阁里那么多年，还是第一次凭借自己的本事赚到首饰呢。」

伤兵营离不得人，她们两个来点了卯就赶紧跟我告辞了。

这个时候我发现张镜仙也眼神亮亮地看着这堆首饰不说话，招招手示意她过来，她犹豫了一下，低声跟我说：「昨晚上我没击鼓，只是今天早上你让士兵们都回来，我才鸣金了，就敲了两下锣，这也算军功吗？」

我上下打量了她一下，硬塞给她一个雕刻了藤蔓的金手镯，「拿着，算是预支你今天晚上的酬劳，再去挑几块料子，把舞衣缝起来，今晚上犒赏三军，你要献舞一支。」

张镜仙爱不释手地摸着手上的金镯子，「按理说，我在家里、在宫中，什么好东西没见过，怎么这支镯子就格外不同，格外得我心呢？」

「别人施舍给你的，总比不得你自己赚来的。」我看着她，语重心长地说，「女人啊，不要囿于一方天地，你本有许许多多可能的。」

张镜仙翻找了几块还不错的料子，突然凑过来一把抱住了我，在我脸颊上亲了一口，在我没反应过来之前，笑嘻嘻地跑远了，「多谢将军给妾身重新做人的机会！」

哎哟，我去，贵妃娘娘你这是占我便宜！给我埋雷啊！

这要是让郭蕴知道了，我有几百张嘴都解释不清楚了。

在士兵们的起哄声中，我淡定地擦了擦脸颊上的胭脂，咳嗽了几声掩饰尴尬，随便点了几个亲兵帮我挑选送往南国的物资和战利品，然后笑着说：「抢来的金银，我这边留下七成给后方以资军费，余下三成分发给军中诸位。」

我说完就抓紧时间溜去看舆图，扶渴被打了一个措手不及，哪怕朝中有争执，也一定会选择开战的。龙雀军的压迫力，虽不如北朝元氏的重装骑兵，但也可不是开玩笑的，我得研究研究怎么打下一场。

月已经西沉了。

外面依旧欢声笑语，张镜仙不愧是多年练舞，体力极好，在她第四支舞的时候，我这个看客都有点撑不住地发困了，便找个理由逃了，她居然硬撑着跳到了第八支舞。

不愧是打工人，给够了钱，怎么加班都不含糊。

没有搭理外面的热闹，我和杜江坐在與图前面，我灌了两大杯浓茶，把陆孤月叫来，商议着在哪儿和龙雀军决战，消灭他们的有生力量。

「找个地形窄的峡谷吧，龙雀军作为重骑兵，最大的劣势就是灵活度不高，峡谷上方埋伏人，预备好滚木和热油，下方两头用巨石堵住。」陆孤月想了一下，对我献计道，她修长的手指在與图上点了一下。

「但是龙雀军主将不是个白痴，怎么引他进峡谷是个问题。」我拿着炭条在與图上画了一个圈，圈出一个地带。

叠合谷。

整个扶谒北境最大最险峻的一个峡谷。

陆孤月却神秘地笑了，轻声对我说：「我有办法，娇娇。」

我以夜袭打下了杜陵、末陵、静陵三城，屠城后死死控制住扶谒北部高原的事情，立刻传遍了天下。

据说扶谒飞鸽送来谴责的国书，在郭蕴书桌上擦足了有七八尺高。

这没办法，南国最近的养马地就在你国，只能说「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吧。

而在我看不见的地方，北朝也在为了这件事争论不休。

虽然北朝并不尚蓝，但是西陵紫依旧是一身水蓝裙，长发用水晶钗绾了个简单的发髻，一脸冷淡地走进了金殿内，不动声色地站在元敬后面。

丞相不花刺立刻就明白了，刚刚元氏嫡子，北朝的骠骑将军元敬，之所以据理力争说要再次攻打南朝，全然是出自他的未来妻主、贞祐皇太女西陵紫的授意。

元敬感受到西陵紫的气息，更是挺直了腰杆对着满朝文武，「南国打下了扶谒北境，就拥有了养马地，他们很快就会训练出轻骑兵，到时候我们就没有办法克制住郭蕴了。」

元敬话音刚落，朝中的主和派就纷纷开口了。

「我朝南下，对粮草的要求也甚高，北地苦寒，时节又近冬日，此时讨伐南国，恐怕会掏空物力。」这是从军粮角度说的。

「国人虽然有部分在农耕，但是大部分逐水草而居住，就算打下来南朝，我们也不熟悉南国的气候。」这是从占领南朝的实际意义来说的。

「南朝女子地位不如我朝高，我不信郭蕴一个无知妇人能够掀起什么风浪，还是说，战无不胜的皇太女殿下和天下第一骑兵的指挥使元敬大人，打不过南国那群愚蠢妇人？」这是拐着弯激将的。

元敬从小在军中长大，并不是很擅长言辞，很快在主和派文臣的唇枪舌剑下节节败退，他求救似的看了一眼西陵紫，却发现

西陵紫低垂着眼，并不作声。

众人吵吵了半天，最后北朝皇帝一锤定音，「国家刚刚经历了一场战事，南国也诚意求和了，不宜再动刀兵，当然，南国人狡诈，不可不防，朕决定派元氏的副指挥使元寂，去靠近南国的边境镇守。」

这下元敬的嘴也被堵住了，元寂是他的亲弟弟，元氏骑兵的二把手，他决不能在朝堂上拆自己弟弟的台。

西陵紫霍然抬头，与自己的父亲对视许久，他眼神中的怀疑，她看得一清二楚。

狼群头领开始针对族群里别的成年狼时，就是它已经开始衰老的信号。

掌权者亦是，帝王既希望自己的继承人十分优秀能打理江山社稷、祖宗基业，又不希望继承人太过耀眼从而使群臣依附，对自己产生威胁。

君疑臣，父疑子，真是一出好戏啊。西陵紫想。

在她身前，皇帝摆驾回了后宫休息；在她身后，朝臣们包括元敬都鱼贯而出。

只有她一人独立在金殿之上，形单影只。

西陵英绮走在队伍最后面，刚刚的事情她都看在眼里，不由得担忧地看了自己的姐姐一眼，只见西陵紫站在原地，弯起嘴角吐出了两个字，露出纯净的笑容，眼底里却尽是寒霜。

西陵英绮慌慌张张地低下头，生怕被当场抓包。

刚刚她读懂了自己姐姐的唇语。

西陵紫说的是「蠢货」。

10.

我站在叠合谷上方，看着下面谷内被五花大绑吊起来挂着的两个女人，心情复杂地看了一眼陆孤月。

两个女人身上都浇了油，底下乱七八糟地堆放着木柴，只要我一声令下，带火的箭支就会活活把她们烧死。

这两个人是士兵们屠城的时候抓到的，当时她们身边有许多侍卫保护，士兵们感觉她们两个不是一般人，于是杀了侍卫抓了两个活口。

陆孤月拷打静陵城里剩下的活人，从他们嘴里知道，这两个女人是扶谒龙雀军主将尔朱悠的妻子和独女。

至于为什么这两个女子会碰巧出现在扶谒北境，这就说来话长了。

扶谒皇室复姓尔朱，龙雀军的主将都是从皇室子弟中挑选，尔朱悠的母妃和现任皇帝尔朱然的母妃，当初为了争宠，场面弄得一度很难看。

扶谒先帝也是个妙人儿，他把皇位传给了尔朱然，把龙雀军给了尔朱悠，用一碗水端平的态度，让两个人相互制衡。

简直就离谱，靖王能够对后院四个女人一碗水端平，是因为靖王本身混得不怎么样，简朴清贫，而且一直无子嗣，大家没有利益冲突，再加上都算是好说话的，这才其乐融融。

两个后妃为了亲儿子的利益掐了个死去活来，你不赶紧打入冷宫弄死一个，连带着让她儿子失宠滚出权力中心，而是平分政权与军权指望着兄友弟恭，这是生怕在扶谒高层内部埋不了雷啊。

尔朱悠和扶谒先帝不同，扶谒先帝是个多情种子，尔朱悠却是个痴情人，他估计是见惯了他母妃吃的苦，发誓要一生一世一双人，然后和扶谒的一个平民女子一见钟情，拒绝了一切联姻，把那个女子宠得人尽皆知。

这本来是个非常言情、非常女频的故事，原生家庭有问题的霸道王爷和灰姑娘出身的善良王妃。

但是尔朱然当了皇帝之后，忌惮这个跟自己关系非常一般的弟弟，仗着自己是皇帝，有合法理的政治地位，往尔朱悠的王府里拼命地塞美女，表面是慰劳弟弟，实际上都是眼线。

尔朱悠的王妃看到王府里那么多莺莺燕燕不干了，一气之下也不听他的解释，带着女儿离家出走了，躲在扶谒北境的静陵城和尔朱悠置气，然后被陆孤月抓了个正着。

我探头看了看底下被绑着的尔朱王妃的年纪，虽然保养得好，但是也得有四十多岁了吧，人过半百还能为爱抛下责任赌气离家出走，恋爱脑果真是无敌的。

要是多几个这种脑子拎不清的女人在扶谒兴风作浪，我哪儿用得着打仗，直接等扶谒灭国吃现成的不就完事了。

我坐在马上对陆孤月说：「据说扶谒王室从小习武，我们两个人这么干，万一尔朱悠万军丛中把我们两个人脑袋摘了……」

此时尔朱悠已经带着龙雀军扑往了这里，一方面是因为我打下了扶谒北境，不得不出兵，另一方面也是担心老婆和孩子。

说来也巧，毗邻南国的几个国家，无论大小，主将都是会武的，出发之前郭蕴特地给了我一份各国将领的情报。西北扶谒国的尔朱悠武力值不低；西南琅桓国的主将叫兰玄雅，甚至还会种种琅桓秘术，神妙无比；更别提西陵紫这个天下第一高手了。

只有我，茂茂然闯入了这个世界，什么傍身功夫都没有，任务还一大堆。

陆孤月更别提了，她要是武功，就不会在上一世被北朝俘虏到浣衣院里去。

等此战结束，我得弄几个会武的属下保护我，实在不行就跟郭蕴讨要骊珠。

我还在想怎么跟郭蕴讨价还价把骊珠要过来保护我，陆孤月就开口了，「娇娇，你别怕，尔朱悠要杀一定先杀我。」

「为什么啊？」我有点好奇。

「把底下那两块货吊起来之前，我命会武的婢女，把她们全身上下每一块关节骨都用柔劲震碎了。」陆孤月冷冷淡淡地说着让我背后一凉的话，「即使尔朱悠可以救下她们，她们这辈子也都只能躺在床上当废人了。所以，尔朱悠如果报复，第一时间就会冲过来杀我。」

自古白月光里出狠人啊。

和她清冷雅致的面容不同，不管是赶在我面前杀冯清润，还是夜袭拿下扶謁北境三城，还是抓住龙雀军主将尔朱悠的妻女在叠合谷设下圈套，陆孤月都表现出了做事残忍毫不顾忌的个人风格和极为强悍冷静的心理素质。

假以时日，她应该能成为天下名将。

北朝的帝国双璧是战争怪物西陵紫和元氏骑兵的主将元敬，我们两个人磨合得好了，未必不能成为南朝的帝国双璧。

想起这一战如果赢了，史书上我们的名字会排列在一起，被后人传颂，心里还觉得挺浪漫的。

但是此时此刻，我来不及打趣陆孤月，因为在高处眺望的我和她，都已经看到了地平线上的大股重甲骑兵朝我们扑过来。

是号称正面冲锋无敌的扶謁龙雀军。

为首的那个骑士，戴着和其他黑甲骑士不同的红色头盔，格外显眼。

冷兵器时代，一般的将军在战场上根本不会像三国演义里的角色一样穿什么红袍、白袍，这在战场上就相当于活靶子，生怕被人用箭射不死吗？

只有两种情况下，将军才会穿戴不同颜色的绚丽盔甲，一种是得胜回朝阅兵的时候，穿得不光亮一些怎么能宣扬自己的武威？另一种就是这位将军对自己的武功极为自信，认为在万军丛中都无人能伤。

想起上一世西陵紫领兵出北国国都，刚好被原主她们这群浣衣院妓女们撞见，原主跪在路边里，破碎的衣裙上沾满了土，借着马蹄扬起的灰尘偷眼望向西陵紫，看到她端坐在马上，疾驰出城。

衣甲描金，人若琉璃。

我咬牙感知着原主的情绪在胸口肆虐，这股愤恨让我的头脑更加平静起来。

解决了扶謁，我一定会杀掉西陵紫，覆灭北朝，替你和姐姐们报仇的。

「乐府令！击鼓！各部列阵！准备迎敌！」我调转马头，和陆孤月两人疾驰而下，奔向叠合谷前方的平原，传令兵跟在我们后面大声重复着指令。

张镜仙高髻桃花妆，一身粉紫衣裳，站在叠合谷旁边的一处山坡上，如瑶池仙子一样美丽，听到传令兵的声音后，她抬手用鼓槌挽了一个剑花，随后用力重重在鼓面上一击。

鼓声嗡的响起，传出去很远很远。

龙雀军的骑士很快冲进了宣抚军的军阵，厮杀声在叠合谷前方的平原响起。

桃桃纵马冲到我身侧，一刀砍翻一个龙雀军骑士，我见状连忙下令让她去保护正在击战鼓的张镜仙。

我倒是无所谓，中军重重保护下，主将本来就安全，楚弄玉、俞当归是后勤人员，蹲在后军更是安全无比。

反而是站在高处又忙着击鼓的张镜仙才是最危险的，声音本来就追溯源头，但凡对面龙雀军有个会使六十石重弓的神射手，她就麻烦了。

我进宣抚军就已经查过了上任军师留下的行军记录，发现乐府令这个职位，死亡率竟然高达百分之百。

所以张镜仙一定要派会武的婢女保护好，毕竟如果她死了，我是没办法再找一个精通音律会跳舞还是帝都第一美人的三重价值的社畜。

资本家也很难的。

郭蕴的祖父，郭家上一代的话事人郭宁将军不愧是不世出的天才，他发明的重装步兵战术，短兵相接的时候，尽然堪堪抵挡住了尔朱悠的龙雀军正面冲击。

眼看扛住了且伤亡率不是很大，我心里松了一口气，甚至有一些窃喜。

宣抚军几乎说可以是我和郭蕴强行招募来的一支新军，没有什么作战经验，而下扶谒北境三城，虽然是胜利，可战术用的是偷袭。

这支军队虽然已经在扶谒开了刃，见了血，但离百战百胜还远得很。他们当中的很多人可能回不到故乡，但是活下来的大部分士兵们，会迅速地成为老兵。

这些人才是我和郭蕴的基本盘，能否赢过北朝，杀掉西陵紫，靠的就是他们。

战场厮杀正猛，却无人发现宣抚军边打边撤，龙雀军本身也有不少士兵的家眷在扶谒北境三城里，因着我和陆孤月的屠城，早就红着眼睛势若疯虎的没了理智。

没了理智就好，上帝欲使人灭亡，必定先使人疯狂。

我骑在马上，看着战场上血肉横飞的画面，瞥了一眼陆孤月，我是穿越女，俞当归是个医生，心理素质都不赖，可是其他女眷就不同了。

刚打下扶谒北境三城的时候，楚弄玉和张镜仙都对着断肢稀里哗啦地吐过，被战场的残酷狠狠地教育过做人，可同样是深闺女子，陆孤月就有一种看到限制级画面，容色不改的本事。

联想起她的帝都才女之名，可能是女孩子书读多了，心理素质也能增加？

摇了摇头，我把脑子里的想法晃走，对着陆孤月说，「等下龙雀军进了叠合谷，当着尔朱悠的面烧死他的妻女，让他失去理智做困兽之斗。」

「是。」陆孤月冷静地看着战场，为我指出时间，「约莫还有半盏茶的时间，就可以合拢包围圈了。」

「叠合谷上方，给龙雀军准备了什么礼物？」我笑嘻嘻地问陆孤月。

「滚木擂石，还有一百五十多锅热油。」陆孤月回答我。

「很好，等等……热油哪儿来的？」我突然想起一件事，出征前没有带很多油脂类的物资啊，哪儿来的热油。

陆孤月用一种「你真的想知道吗」的眼神看了我很久，才缓缓回复说：「扶谒北境寒冷，屠城之后的男女老幼尸体很难掘土掩埋，我就命令士兵们拿他们烤出来很多油脂……」

我听陆孤月说完这个，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原主虽然对三个姐姐都挺好，但是最喜欢和俞当归聚在一起，而我在靖王府的所有女眷里，更看重陆孤月。

因为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是鱼找鱼，虾找虾，乌龟和王八看对眼的。

论擅杀，陆孤月骨子里其实和我是不分上下的，只不过我的残忍狡猾是外放的，她的阴冷嗜血是隐藏在骨子里的。

还没来得及开口，张镜仙的鼓音就一转。

我眉眼一凝，这是全军上下之前约定好的，合围龙雀军的信号。

此时此刻，尔朱悠已经冲进了叠合谷深处，看着树上吊着的两个女人，纵马狂奔，目眦欲裂，即使是在乱糟糟的战场上，他的怒吼也格外响亮，「郭娇娇！我与你共戴天！」

不用共戴天，你今天必死。

今天杀不了你，打不赢龙雀军，我也不配做宣抚军的主将。

我骑在马上，右手持弓，居高临下向着尔朱悠的妻女射出一支火箭，看着尔朱悠在火箭近身之前，一刀劈落火箭，我轻轻哂笑。

这一支只不过是信号箭而已，你挡住了也没用的。

弓箭手们的千支火箭随后转瞬即至。

大火轰的在两个女人身上轰然炸开，炽热的气浪甚至把尔朱悠的头盔都吹掉了，若不是随后赶过来的亲兵死死地拉住他，说不定他就亲自扑进火里救他的妻女了。

眼睁睁地看着妻女葬身火海，尔朱悠捶胸大哭，我第一次听到那么惨烈的号叫，像是一匹受伤的孤狼被逼到了绝境里。

没有关系的，还有更惨烈的呢。

龙雀军擅长的是平原正面冲击，如今大半都已经进了狭窄的叠合谷，我派杜江和瑶瑶带着重兵把南北出口一堵，峭壁两侧下

滚木、礮石和热油，不出一日，扶谒天下闻名的龙雀军就要成为历史了。

张镜仙的鼓声更加急促，有北风掠过我的脸颊，我轻轻地微笑着说，「我赢了。」

龙雀军的尸体把整个叠合谷塞得满满当当，我带着陆孤月和杜江，踩着小牛皮战靴，踏在一片血与火中。

宣抚军的士兵们围着一块大石头。

拨开众人，我望向被大石头压断了双腿，奄奄一息的尔朱悠。

他努力勉强支起上半身看着我，断断续续地说，「龙雀军.....残部.....愿降.....求你.....放过.....扶谒尔朱氏.....」

我半蹲下来，右手抬起他的下巴，与这个哪怕浑身血污，也依旧难掩饰年轻时候风采的当世名将对视，然后摇了摇头，「我不受降。」

现在投降？你早干吗去了？

简直是笑话。

尔朱悠听完我这句话，怒目圆睁地断了气，我示意士兵们把压在他尸体上的礮石挪开，然后走向了已经被烧成灰白色的树和树上的两具焦尸。

打量完了树上的尸体，我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对手一场，把尔朱悠和他的妻女葬在一起吧。」

亲兵们领命而去。

骑着马，遥遥望着扶谒王都辉特城的方向，我扬鞭一指，「走吧，龙雀军已经没了。」

陆孤月的马头落后半步，紧紧地追随在后面。

浩浩荡荡的宣抚军向着辉特城进发。

「南朝弘道三年春，开平将军率宣抚军征西北扶谒国，下扶谒北境三城后，与扶谒龙雀军主将尔朱悠决战于叠合谷附近，诱敌深入，歼灭龙雀军，诛尔朱悠，一日后破扶谒国都辉特城，屠尽扶谒王室。」

「扶谒族灭，数千里内遂无一人。」

「武威如此，天下震惊。」

我命人把扶谒皇帝尔朱然的头骨晒干，漆上黄金，制成酒杯，快马加鞭地送回帝都给郭蕴，并附上一张纸条：「拿君金杯，还君骨杯。」

11.

班师回到帝都的当天，帝都安康门都快被夹道欢迎的百姓们挤爆了。

北朝元氏骑兵锋锐无敌，郭宁也只是堪堪挡住，南国自从建国百余年来，这还是第一次在对外战争中大获全胜，在郭蕴的暗示下，街头巷尾的说书人早已经把这一战解说得人尽皆知。

而我作为主将，更是被南国的所有小娘子视为偶像，刚踏进帝都，向我马上扔过来的鲜花、果子、荷包、手帕的就不计其数。

张镜仙一眼就在人山人海看到了自己守城门的父亲张璘，只不过还得陪着我们进宫和郭蕴复命，只是冲着张璘挥挥手。

张璘笑得合不拢嘴。

呵，这老狐狸，估计把张氏一族的前途都系在自己女儿身上了。

我爹估计是刚下朝就急匆匆赶过来了，官服都没换，在人群里挤来挤去追着我的马，老泪纵横地说：「回来就好，回来就好.....」

我不想他那么伤感，潇洒地冲他一笑，刚好把兜里的果子丢了两枚给他，「爹啊，你吃了吗？」

我爹下意识地抬手接住，定睛一看是两个苹果，被我搞得哭笑不得。

郭蕴早早传来了谕旨，让我们这一行人进宫不必下马，于是我们一直骑着马来到文华殿前。

文华殿里宴席早就摆好了，我入了座，抬头看着郭蕴。

她逆着光，盛装华服地坐在龙椅上，笑着打趣我，「瞧瞧我们的开平将军，多么受欢迎，这一兜的荷包，怕不是整个帝都的年轻人都把心系在你身上了。」

「臣无意于情事，志不在此，愿此生不嫁，陛下不要再提了。」

话音刚落，全场都寂静下来了。

靖王是允许王府诸女改嫁的，这句话算是我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断了自己改嫁的可能性。

更要命的是，我手握宣抚军的兵权，改嫁的话，郭蕴完全有借口在我成婚之后收回兵权，可若是我不想嫁人.....

外臣武将拒不交回军权，可是谋逆的大罪。

楚弄玉吃惊的目光在我和郭蕴身上来回打转，生怕郭蕴当场暴怒，俞当归傻愣愣地看着我，一时半会儿没有缓过神来，陆孤月耸了耸肩，一副早就已经知道了的样子，而张镜仙坐在下首，紧张地捏断了自己手里的筷子。

郭蕴却笑着打破了这份寂静，她说：「今天晚上帝都特意取消了宵禁举行花灯会，开平将军话别说太满，说不定就遇到意中人了呢。」

我摇了摇头，「臣自小居于帝都，成亲之后又囿于王府后院，及至出征后，方知山川壮丽，若是天下大定，臣想求陛下一个恩典。」

郭蕴皱眉，似乎是知道了我接下来想求什么，「你说。」

「臣想求个自由，东海有仙山，北漠孤烟直，南境出异人，西方霞色好，臣想在有生之年，游历四方，踏遍万里山河。」我

抬眼看郭蕴，神色里尽是恳求。

郭蕴凝视着我许久没有说话，最后自顾自地笑了一声，眼神悠远得不知道在想什么。

「高处不胜寒，朕身边的人，不是已经离去了，就是预备着离去。」

但她还是轻轻叹了一口气，低声说了一句「允你」。

我心里又激动又伤感，举起杯子上前和郭蕴碰杯，「那臣就先敬陛下一杯酒了。」

郭蕴大大方方地坐在龙椅上直视着我，我甚至能看到她为了主持宴席，特意描长的眉毛和丹红的唇脂。

碰杯的时候，我听到她嘴唇微动，声音微弱到不可闻，「小狐狸，干杯。」

我也悄声还了她一句，「老猎人，干杯。」

酒杯一碰，郭蕴和我都一饮而尽，互相亮了空荡荡的杯底。

她的眼眸里倒映着我微红的脸颊。

我回到了自己的座位，在觥筹交错的宴席上，盯着郭蕴那锋锐却美艳的面容，心里却在想，我这位姑姑，太辛苦了。

她少年时失去了父母，后来随着祖父上战场，一路血与火的厮杀，好不容易混出来一点点的军功，皇室又开始怀疑郭家，逼

迫她嫁给了当时的先帝。

郭蕴被困在深宫，连爷爷郭宁最后一面都没有见到。

先帝喜欢张镜仙这种娇柔的类型，和郭蕴相看两厌。

其实在原主的记忆里，郭蕴在宫里的时候，和靖王关系不错，两个人时常凑在一起，感叹时局动荡。

但是靖王后来也于龙陌原战死了。

我是她知己一般的存在，可是也不会为了任何一个人停留在朝中。

我更喜欢自由自在的生活。

刚刚她叹气放我走这一刻，我相信郭蕴是真正孤独的。

我来到这个时代，背负着那么多责任，遇到了那么多人，靖王温厚、楚弄玉端庄、俞当归娇俏、陆孤月清冷、张镜仙更是整个帝都甚至整个天下数一数二的美人。

可是即使身边围绕着那么多莺莺燕燕，我还是忍不住把目光投向郭蕴。

她是那种很能吸引别人目光的强者。

同时也是可怜人。

宴席在我的凝视中很快结束，朝臣们纷纷告辞，在座的很快只剩诸位女眷，骊珠带进来一队婢女，冲着我行了个礼，「郭将军，各位大人，赏灯的衣饰都已经给各位准备好了，由她们带各位大人去沐浴更衣。」

洗去一身的风尘仆仆，我由着婢女给我擦干头发，换了一身黑色衣裙，几个婢女聚在一起叽叽喳喳了一阵，很快定下来我的发髻和妆容，七手八脚地给我打理好形象，然后笑嘻嘻地把镜子往我面前一推。

我望向铜镜中的女子。

扶谒的一场征战并没有让我晒黑，黑色长裙衬得肌肤如白玉一样泛着盈盈的光彩，腰上挂了一条赤金的细链子，随着行动间摇晃着散开，愈发显得身姿卓绝，并未梳时下流行的女子发髻，反而是把我头顶的头发辫成小辫再高高束起，配了个海波纹路的金冠，余下的头发在后心处散开，十足的潇洒。

原主本来就是带几分英气的长相，梳妆婢女们的打扮更是把这份英气洒脱发挥到了极致。

婢女们把我引到文华殿内，此时王府诸女和张镜仙已经在里面等着我了。

我看了看换上银白锦缎裙、梳着凌霄髻、戴着珍珠银钗的陆孤月，她整个人如同月宫仙女一样，亭亭立在阶下；又打量了一下俞当归，她换了件绣着大朵芍药的鹅黄裙，发髻上簪了几朵绢花，绢花的花心由宝石做成，在灯光下闪闪发亮；而旁边的

楚弄玉，身上穿了一件玫红的百蝶裙，配色既大胆，又别有一股姝丽味道。

尔后帘子一掀，一股艳光流淌进了文华殿。

那是张镜仙。

她换上了一身金紫间色衣裙，那金色说不出的大气华贵，紫色又带了几分妖娆，长长的金紫双色流苏垂在她耳畔，随着她的走动一摇一晃。

我别开脸去不再看张镜仙，她的美丽太过于摄人心魄了。

她却不依不饶地走到我面前问我，「我今天好看吗？」

「好看……」我刚刚搜肠刮肚地想了一些词，郭蕴的声音就飘过来了。

「娇娇好艳福啊。」郭蕴也换了一身海棠红的衫子，下身系了一条象牙白的裙子，一头乌黑浓密的长发盘在头顶，依旧是锋锐至极的眉眼，却因为今日的打扮，并不让人望而生畏。

我立刻抛下张镜仙站到她身前，「我可招惹不起风流债，倒是姑姑今日如此打扮，真是美丽极了。」

郭蕴瞟了我一眼，眼波流转间说不出的风流妩媚，「别闹。」然后带着诸女来到了灯会。

我们今日打扮虽然春兰秋菊，各有千秋，但是都没有什么表明身份的衣服首饰，毕竟逛灯会嘛，还是家常一点好。

张镜仙和陆孤月没有戴面纱，围观她们两个的人越来越多，郭蕴让骊珠保护着她们几个人，自己却离众人远远的，掏出一条红色发带，一头拴在自己右手，另一头拴在了我的左手上。

「这是何意？」我略带疑惑地看着郭蕴。

「灯会人多，你走丢了不好办。」郭蕴在我左手上打了个漂亮的花结，这才抬头说。

虽然我很想吐槽郭蕴这个栓我的样子很像给狗上牵引绳，可灯会确实人多。于是便点点头，表示自己悟了。

水至清则无鱼，有时候该装傻充愣还是得装一下的。

郭蕴牵着我，一路拨开人群，走到帝都护城河边上，河边已经聚集了不少人放花灯，原本的黑暗水面上挤了很多盏闪闪烁烁的河灯。

婢女们给我换衣服的时候，就把装满了碎银子的荷包放在了我的腰间，我伸手拿了两块碎银子，买了两盏河灯。

卖河灯的小贩把笔递给我的时候，我才记得自己不会用毛笔，此时写也不是，不写也不是。

原主出身文官家庭，虽然没什么本事，但字体也是能看的，若是写了，必定暴露我不是原主的事实，若是不写，笔都到手了，不写像话吗？

正在我犹豫的时候，郭蕴抓住了我拿笔的手，半环抱着我，一笔一画地在河灯上写了起来。

她的手心很干燥，握笔的手指也骨节分明，我的手背和她的手心贴合，耳畔是她沉稳的呼吸声，一时之间竟然有些失神。

等我回过神来时，郭蕴已经写完了。

「山河永固，国泰民安。」

这个女人啊。

明明是吉语，字迹却银钩铁画，一股杀伐果决之气扑面而来。

我把河灯推到水里，然后转身摸了摸郭蕴的头发，「陛下为何愿放我自由？」

郭蕴侧着脸，漫不经心的地回复我，「你给我功业，我还你自由。大家各有结局，这很好。」

然后她自嘲般笑笑，「我年少的时候，饮马汝河，纵酒长歌，后来受制于人，才汲汲钻营于权势，如今见到你，倒是有几分我年少时的影子。人总是执着于自己不可得之事，我自己不得自由，把你送出漩涡，也挺不错的。算是实现了年少时的一半理想吧。」

有烟花在头顶炸开，流光一瞬。

灯会很热闹，几个女眷都玩到了很晚，郭蕴命令她们先回靖王府，张镜仙恋恋不舍地看着我，并不想走，但被陆孤月强行扯走了。

眼见人都散了，兴许是酒劲儿上头，我也有些困了，嘴里也没个把门的。

「要你背我。」

郭蕴抬手制止住了上前的骊珠，亲自蹲下来把我背了起来，我双手圈住她的脖子，仗着她纵容我，开始撒娇，嘴上也没个把门的。

「姑姑，你好可怜。」

「都说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可是这天下.....这天下竟没有一个人能够懂你。」

郭蕴没有说话，背着我走得又稳又慢，「我不需要任何人懂我，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势就够了。」

我哈哈大笑，这种硬气的话，大概也就郭蕴能够说得出口。

西陵紫已经被软禁在北朝宫中一个多月了。

东宫处并无重兵把守，因为所有人都知道她武功天下第一，只要她想出去，任何人都拦不住她。

可她没有，只是坐在花廊下，自顾自地摆好棋盘，下棋发呆。

西陵英绮急匆匆跑了进来，站在花廊下，却并不敢上前一步。

西陵紫抬眉看了她一眼，自顾自地下完了整盘棋，才抬抬下巴，示意她开口。

「南朝靖王侧妃，如今的宣抚军主将郭娇娇，把扶谒全境都打了下来.....就连尔朱氏，也被她灭族了。」

西陵英绮话音刚落，就看到西陵紫手里的棋子，吧嗒一声掉在了棋盘上。

随后她胸口挨了西陵紫重重一脚，整个人被踹出去好几米，差点背过气去。

没有管趴在地上大口大口吐血的西陵英绮，西陵紫眸光冰冷地命婢女拿来纸笔，匆匆写了几句话，绑在信鸽腿上放飞了出去。

西陵英绮刚刚翻身爬起来，匆忙之中一瞥，只看清楚了信中隐隐约约有个「兰」字。

12.

第二天下午我才醒，蹭了郭蕴一顿饭，不情不愿地洗了个澡，换了身衣服偷溜回靖王府。

刚踏进大门，一个愤怒的女声就响起来了，「郭娇娇你给我站住！」

我背后一麻，硬着头皮转了回来，脸上陪着笑，「镜仙，我.....」

张镜仙噔噔噔几步跑到我面前，上下打量着我，气得两腮都鼓起来了，「你昨晚上跟郭蕴说话不跟我说话？」

我心想坏了，这人开始了，于是慌忙对她说，「那啥，打下扶
謁之后我要写个战争总结，我先走一步，镜仙你自便吧.....」

总而言之，先溜再说，我也不管张镜仙在后面怎么说，三步并
两步走，飞快地逃离了她哀怒的眼神范围之内。

徒留张镜仙一个人在院子里破口大骂，「这天杀的郭蕴！怕不
是个狗吧？！跟我抢完了男人抢姐妹！」

说来也奇怪，整个帝都城都匍匐在郭蕴脚下，唯独张镜仙哪怕
进了冷宫张家没落都死活不服她，有事没事挤兑郭蕴两句，郭
蕴也任由她跳脚，从不罚她。

可能是郭蕴比较欣赏白痴美人类型的？

刚刚斜倚在床上，写完了打扶謁的战术总结，复盘了一下战
场，总结了一场经验教训，窗外就响起来钟声。

怎么回事？谁在敲钟？

我一骨碌从床上滚起来，匆匆披了件外衣跑到院子里，陆孤月
和张镜仙也马上过来找我了。

我问张镜仙，「你听出钟声是从哪儿传过来的吗？」

张镜仙动了动耳朵，伸手一指西南，「从西南方向。」

陆孤月脸上一派严肃，「这个钟声是各地传递信息的，非家国
大事不会奏响。」

「备马，我要进宫！」我嘱咐瑶瑶给我和陆孤月两个人备马，「镜仙你留在这儿，和弄玉、当归说一声我进宫了。」

张镜仙点了点头，匆匆跑到楚弄玉的院子回禀。

我拢紧了披风，翻身上马，一鞭子狠狠抽下去，和陆孤月两个人纵马直奔皇宫。

刚刚走到宫门口，就看到骊珠急匆匆的地打马出了宫门，骊珠眼神很好，看到是我和陆孤月，立刻勒马，翻身下马半跪在我和陆孤月面前，「郭将军、陆长史，昨夜琅桓突然发兵攻入了西南境内，西南守军只来得及敲响了警钟，就再也没了动静，怕是凶多吉少，主儿让我出宫来找您.....」

我脸色一变，来不及说什么，一鞭子抽在了马上，顺着御道直扑文华殿。

文华殿内群臣都在，唯独郭蕴不在，我环视一圈冲着目前的文臣之首陆瞻点了点头，然后原主父亲立刻凑了过来，「儿啊，你这刚回来平定了西北扶謁，西南边境怎么又起了战事？」

我知道他害怕我带兵出去打仗，担心我的人身安全，叹了口气说：「爹爹，西南战火必定要派将军出战，不是我去，还能是谁？」

我爹还想再说话，郭蕴来了。

「今天不必行礼，西南出事了，我国西南边陲本就是南人和琅桓人混居，昨夜四更时分，琅桓名将兰玄雅带兵直扑西南边

陲，守军只来得及敲钟报信。」

我不是这个时代的人，闻言不由得问了一句，「不是还有信鸽吗？」

「琅桓人擅长驯兽，信鸽一只都没有从西南边陲飞出来。」陆瞻明显是已经知道了这个情况，此时见我发问，连忙给了我一个解释。

「琅桓不宣而战，狼子野心表露无遗，臣愿意带宣抚军出战！」我立刻跪下，大声说道。

郭蕴在沉吟。

南国内部除了郭蕴的祖父郭宁建立，目前由楚弄玉的父亲楚洵所掌管的镇北军之外，能打的也就是我这支宣抚军了，镇北军正在南朝北朝交界处与元氏骑兵对峙，很明显是没办法去西南打琅桓的，能打的也就是我了。

只不过刚刚打完扶謁，宣抚军还没有缓过气来，再去打琅桓，人困马乏，极为容易出事。

见郭蕴久久不言语，我哐哐又磕了两个头，「臣愿意以性命担保，此战必胜！」

「让骊珠跟着你去，贴身保护你，琅桓人多秘术，阴诡得很，将军小心。」郭蕴毫不犹豫地把贴身的大女官骊珠拨给了我，言辞中浓浓的关切几乎化不开。

我内心一松，「还有一事。扶渴已下，养马组建轻骑兵的事情，应该也要提上日程了。」

「已着手让人去办了。」郭蕴回答我道。

终于解决了和西陵紫对战的要事，有了养马地，很多事情都好办了。

军情紧急，半日后，我就带着王府诸女和宣抚军踏上了去西南的路。

马越往西南跑，山路越难走，足足走了三日，我大腿都被马鞍磨破了，其他几位女子更是面色憔悴，终于走到了西南名城叶珠城。

当然，张镜仙依旧神采奕奕，走到哪儿都不失态，可能这是某种罕见的大美女特有的天赋技能吧。

吾辈凡人反正是永远做不到的。

叶珠原本是西南边陲最大的一个城市，来往的客商络绎不绝，为南朝的税收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而此时此刻，偌大的叶珠城内，几乎连活人都没有了。

西南潮湿，无论是南人还是琅桓人都喜欢把竹子晾干杀青用来制作建筑，底下一层用来饲养牲畜，顶上几层住人，别有一番风情。

可是现在叶珠城内遍地都是被烧焦的竹楼，由于气候湿润，虽然是深秋，被屠杀的民众尸体也开始腐烂，苍蝇、蛆虫聚集在

上面，气味十分难闻，别说张镜仙和楚弄玉两个人已经把胃里能吐的东西都吐了出来，就连我和陆孤月脸色都隐隐约约有些发青。

俞当归一反平常的娇俏，面色严肃地掏出用烈酒泡过的面纱，让我们戴上，「西南潮湿，本就瘴气多，死了那么多人，更是容易瘟疫横行。」

我命士兵们蒙着脸和手，把尸体们统统收敛，就地掩埋，随后又命人找找，城里有没有活口。

不久后，杜江策马回报，找到个半大少年。

我连忙命令杜江把他带到我面前，那少年神情惶恐，满头满脸泥土，见到了军队才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嘴里说着我听不懂的话。

我一愣，想起琅桓是个什么国家。

扶羯和南朝经常互通有无，两国加上北朝都是统一用的官话，琅桓却位于南朝西南边陲，十万大山深处，语言自成一派，快速说起来非常有韵律。

琅桓境内多支流，民众自称水神的后裔，国内多有驯兽师，是个政教合一的神权国家，高官贵族多兼任巫师或者是驯兽师。兰玄雅既是大将军，也是琅桓首席大巫师，据说他有种种秘术，应用起来十分玄妙。

嗨，一个神棍罢了，我淡淡地想。

那男孩身形瘦小，说的正是琅桓话，诸人之中只有陆孤月懂得琅桓语这门小语种，见我摸不着头脑，陆孤月下马平视这半大少年，询问叶珠城里发生了什么，琅桓军队目前驻扎在哪里。

那少年叽里呱啦说了一大通，陆孤月神色渐渐凝重起来，面纱下的声音也闷闷的，「琅桓人把西南边陲的几个重镇屠了就分散兵力进了十万大山，目前谁也不知道他们驻扎在哪里。」

我冷笑，琅桓虽然地形复杂，却是小国，按理说是不敢对南朝用兵的。

无非是西陵紫的授意呗。

几个国家，被我灭掉的扶谒向来是中立，对各国都冷冷地不假辞色。

北朝从开国就实行远交近攻策略，已经许多年了，和扶谒关系一般，而南朝离北朝最近，这些年两国之间的战事都没有停过。

反而与北朝并不接壤、地缘隔着一整个南朝的琅桓，和北朝是姻亲国，两国皇帝在国书里甚至以兄弟相称。

西陵紫的父亲，也就是北朝的皇帝，就和在琅桓皇室辈分颇高的兰玄雅结拜过，也就是说，严格来讲，西陵紫是兰玄雅的侄女。

我正想着关于兰玄雅的情报，突然瞥到那个半大少年神情有异，眸中闪现出一道浓浓的怨毒之色。

骊珠一剑劈了过去，却离陆孤月有半个身位的距离。

「小心！孤月！」我的身体比头脑更快，跳下马去，一把抱住陆孤月，把她护在怀里。

下一瞬间，那个半大少年的身体突然炸裂，血肉骨骼横飞，奇异的是，那血液颜色竟然是浓黑的，一看就知道绝对是剧毒。

随后我感觉背上一阵剧痛。

陆孤月只听到耳边「嗯」的一声轻哼，看到我的身体瞬间就软了下来，背上的衣袍被黑血腐蚀，传出滋滋的声音，眨眼的工夫，一道清晰可见的黑线就顺着我的后背蔓延到了脖颈处。

饶是陆孤月平时冷清惯了，此时看着怀中生死不知的我也心中发寒，声嘶力竭地喊着我的名字。

众人都围了上来。

俞当归连滚带爬地过来，赶紧摸出一颗解毒丹药塞到我的嘴里，几根银针快速扎下护住大脑和心脉，随即举起手里得小银刀，「骊珠，你点止血穴位，我来放血。」

周围几人怕毒血溅到自己身上，都散开了一点，张镜仙的眼泪已经掉下来了，可是她也知道现在不是哭的时候，只得强忍着，关切地看着俞当归。

俞当归下刀几乎不假思索，几刀就将黑色的血液从郭娇娇后背的几个创口放出，可是随后她惊恐地发现，解毒丹药和六根银

针只是封住了大部分毒素，我脸上的黑气虽然稀薄，依旧没有褪去。

「不，不可能！以我的医术！不可能有我解不了的毒啊？」俞当归吃惊地撩开脸上的面纱，蹲下去嗅了嗅洒在地上的毒血味道，随后脸色一变，泪珠滚滚而下。

「我们.....我们给娇娇准备后事吧.....这是天下第一奇毒缠枝！」

陆孤月脸色煞白，脸上几乎失去了人色，张镜仙听了这话，干脆利落的地倒在了楚弄玉怀里，昏了过去。

骊珠纵身上前，「我试着用内力把毒逼一下。」

她双掌贴在我胸前，内力顺着经络体内的毒素逐渐逼迫我体内的毒素，渐渐的，我脸上的黑色逐渐消失了，呼吸也变得强劲起来。杜江找了个盆接着，毒血渐渐从我的背后创口流淌而出，小半盆黑血过后，终于流淌出暗红色的血液。

可正当骊珠收了内力，暗暗松了一口气的时候，她的脸色突然变了。

我的背后的创口处，一股细细的黑气又缠绕蜿蜒着出现了，在我光润的皮肤上格外显眼。

「缠枝是天下第一奇毒，没有那么好解的.....」俞当归跌坐在地上，看着脸色比中了毒的我还差的陆孤月，号啕大哭。

十万大山深处的祭坛。

一个五官轮廓俊秀、气质温润如玉的年轻男子坐在祭坛上面，不知道通过琅桓秘术感知到了什么，突然轻轻地笑了起来。

「多可爱的小姑娘们，竟然试图解缠枝的毒。」他睁开双眼，银色的光芒从他的右眼闪过，让他整个人充斥着浓厚的神秘色彩。

「杀了南朝的靖王侧妃，不知道郭蕴会不会发疯呢？」男人百无聊赖地站起来自言自语，伸手拨弄着腰上挂着的那串金色铃铛。

随着他的起身，以金银双色绣线绣在黑色衣袍上的日月星辰，竟仿佛活了起来一样，在布料上轮转变换不同的位置。

「小紫儿这个没心肝的孩子，也只有开口求人的时候，才会想起我这个叔叔。」男人感叹了一句，抬头望着北方。

十万大山里的密林莽莽苍苍，遮住了他的目光。

13.

骊珠沉默着撒了手，摇头说，「不行，各位大人，我固然可以逼出一部分毒，但是大量失血，郭将军同样是个死。」

俞当归哭了半天，突然好像想起来什么，咬牙说：「可以毒攻毒。」

随后她犹豫着取出自己从不离身的香囊，对陆孤月说：「缠枝只有下毒的人才能解，我有天下第二的奇毒冥蝉，五行草药相生相克，冥蝉却跳出五行之属，可冰封娇娇，只是效果只有十

五天，也就是说，在十五天之内，你必须打败琅桓主将并且抓活口，给她解了缠枝，我再收回冥蝉之毒，温养一段时间，应该就没事了。」

陆孤月立刻回过神来，沉吟了一下，「好，我暂代主将之位，你用冥蝉吧。」

俞当归打开绣着芍药花的锦囊，掏出一只蓝色的虫子来放在手心，滴了一滴中指的血，往我后背一扔，那只蓝色的虫子似乎是被俞当归的血液激活，迅速地爬上了我的后背，在后心处咬了一口。

咬下的地方迅速在皮肤下蔓延出大片大片的冰蓝色，以郭娇娇的身体为容器，和缠枝的黑色毒素相互厮杀，难解难分。

天气本来就有一些湿冷，郭娇娇的眉头很快就挂了一层白霜。

陆孤月看郭娇娇没事，连忙命令瑶瑶把她安顿好，随后凑到了骊珠面前，悄悄与她说了两句。

骊珠吃惊地看着陆孤月，反复追问她确定吗。

陆孤月毫不犹豫地点点头，清冷神色中带着三分坚毅。

骊珠咬牙掏出纸笔，草草写了几个字，放飞了信鸽。

随着信鸽扑啦啦地飞起，陆孤月又抬手示意俞当归过来，悄悄地吩咐了她一些事情。

一切做完之后，陆孤月叫来传令兵：「让斥候们都分散出去，抓几个琅桓人回来，问问他们琅桓主力到底在哪里。」

离陆孤月不远的密林里，一只筋骨分明的瘦削赤足点在高高的树冠之上，兰玄雅低头观察着南国人的营帐。

「中毒的那个就是靖王侧妃郭娇娇吗？看着平平无奇的样子，小紫儿怎么那么忌惮她？连郭蕴身边最得力的骊珠都派过来了吗？唔，张贵妃不愧是帝都第一美人，当真是国色，可惜身上浊气颇重，并无出尘之意韵，倒是旁边那个穿白衣的女子更像是月中仙人。」

当俞当归掏出冥蝉的时候，兰玄雅眨了眨眼，「这小姑娘手里竟然有冥蝉，还能想出以毒攻毒的法子，真是江山代有才人出，我这个前浪怕是早晚要被拍死在沙滩上……」

信鸽飞向南朝后方的时候，他也并未用秘术拦截，而是嘴角含笑底看着信鸽飞远。

陆孤月敏锐的目光扫向兰玄雅所站的树梢，见状，兰玄雅双手迅速捏诀，隐去了自己的身形，堪堪在陆孤月发现他之前躲了起来。

他皱了皱眉，在南朝军队斥候搜索过来之前，果断地施展轻功，逃离了现场。

「这冷冰冰的月中仙，没有武功傍身，竟然能够感知到我，倒也奇怪……」

他自言自语地离开了南朝军营附近，消失在密林深处。

我帮陆孤月挡了那么一下，闭着眼睛，做了一个很长的梦。

梦里是原主和郭蕴的初见。

原主虽然生在四品文官的家庭里，母亲早逝，是丧妇长女，属于南国「五不娶」的范围之内，没有什么好人家上门提亲，但是被父亲娇纵惯了，养了一身大小姐脾气。

到了年龄入宫选秀，因为和秀女们关系恶劣，在宫中口碑也不算很好，殿选当天，干脆被先皇伸手指给了靖王。

南朝尚奢，靖王却简朴，为此原主被宫里同期的秀女们嘲讽了很久，只有她自己知道，这是一门多好的婚事。

只是在原主的梦里，并未有过郭蕴的出现。

我却以旁观视角看了个清清楚楚。

秀女们聚在一起讨论帝都城里的貌美女子，张氏一族的一个小姑娘说：「我的堂姐是帝都第一美人，虽然只是侧妃，但是连郭家那个只会打打杀杀的太子妃都要让她三分。」

「你竟敢诋毁我堂姑？」原主虽然没有见过郭蕴，却充满了家族荣誉感，闻言勃然大怒，冲上前去抬手给了那张家姑娘一记结结实实的耳光，打得那姑娘头晕目眩。

当天晚上，因着在宫中骄横无礼的缘故，原主被嬷嬷罚跪在原地没有饭吃。

天已经全黑了，原主跪在御道上，被冷风一吹，冻得瑟瑟发抖。

这个时候，突然有个红色裙裾的女子从御道那头走过来，停在了她面前，原主低头跪着，只看清她绣花上缀着硕大的珍珠。

那人居高临下地问，「郭娇娇是吗？你又没见过你堂姑，为什么要替她出头？」

原主不服气地大声嚷嚷，强行嘴硬道，「我就是知道，堂姑她是全天底下最好的女人！比起张侧妃好一百倍！一千倍！」

那女子轻笑一声，没有再问，转头走了两步，就消失在昏暗的灯光下了。

原主以为是见了鬼，吓得她第二天发了烧，大病了一场。

我却在旁边用第三视角看得清清楚楚，那红衣女子，正是刚刚成为太子妃的郭蕴，只是她开始眉间带着股罕见的轻愁，后来原主回话，她才忍不住扑哧一笑。

联想起郭宁创立了天下闻名的重甲步兵，和北朝元氏的轻骑兵打了个有来有往，为了限制他的权利，他唯一的孙女郭蕴被先帝强行指给了太子。

当时郭蕴尚且年少，在边境军中历练，若是没有这一出，她大概已经是南朝最年轻最出名的女将军了。

或许这就是前缘了。

被撕毁了羽翼、斩断了前程关在深宫里，不得不与各路莺莺燕燕兵不血刃斗来斗去的郭蕴，在最落魄的时候，遇到了无脑护族人——为此被罚跪，还死鸭子嘴硬强行在正主面前夸她的原主。

难怪。

难怪原主得罪了那么多秀女，却能被先皇指给靖王，拥有了一个还算不错的婚姻。

难怪郭蕴第一次见到我的时候，似乎对原身很熟悉。

竟是有这段因，才有了后来我和郭蕴的故事。

耳边传来了杂乱的声音，我听到一个悠扬的男声无奈地说：

「陆姑娘，降书我已经签了花押，靖王侧妃的缠枝也已经给她解了，你可以把刀挪一下吗？冬天刀刃挺冷的，我有点怕。」

「不挪。」这是陆孤月的声音，冷得吓人。

我睁开了眼睛，吃力地咳嗽了两声，「我这是.....在哪儿？」

俞当归眼神一亮，「娇娇醒了，娇娇醒了！」

瑶瑶连忙把我扶起来，把茶杯递到我嘴边，我喝到了温水，顿时觉得嗓子没有那么干燥了。

我睁开眼，发现自己身处干净的竹楼内部，俞当归正把一个蓝色的虫子收回到随身荷包里，楚弄玉和张镜仙不在。

陆孤月把刀架在一个年轻男人的脖子上，那年轻男人面容温润，身上穿着有些散乱的黑色衣袍，上面以金银线绣着日月星辰。

「这位是？」我看着年轻男人无奈的样子，开口询问陆孤月。

「我俘虏的，琅桓主将兰玄雅。」陆孤月的刀始终没有放下。

我看了看一动不敢动，只是冲着我眨了眨眼权当打招呼的兰玄雅，又看了看防备的陆孤月，斟酌了一下，开口问，「各位能解释一下，这是什么情况吗？」

14.

八日前。

南朝士兵们尽力搜索，终于找到了一个熟悉琅桓和南朝西南地区的商人带路。

琅桓人的居住地向来围绕祭坛，兰玄雅的军营也不例外，陆孤月令人马俱衔枚，悄无声息地隔着三座山扎起了营帐，死死地看住了兰玄雅的祭坛。

骊珠掀开帐子，恭敬请进来一人，那少女身量未足，眉目舒展间带着三分锋锐，像极了郭蕴。

在场的人没有一个不认识她的，正是郭蕴和皇帝唯一的女儿，南朝的小公主，封号敬谦的郭展颜。

陆孤月和俞当归双双向她行礼：「见过敬谦公主。」

「我不是公主，」郭展颜年纪虽然小，一身的气势却不比郭蕴差多少，「你们身在南疆不知情，大行皇帝刚刚宾天了，临死前把皇位禅让给了我母后，现在我已经是皇太女了。」

几人都心知肚明郭蕴的脾气性格，陆孤月也并不奇怪她能干掉皇帝自己当女皇，闻言只是拉着俞当归躬身下拜，「参见皇太女。」

郭展颜命她们两个人起身，走到了屏风后面，皱着眉头打量着昏迷不醒的我。

陆孤月生怕她对我起了意见，正要开口说话，郭展颜却抬手擦掉了我脸上的寒霜水渍。

「皇帝是圣明天子，听说主将重伤很不悦，只是她事务繁忙，让我过来随军照看。」郭展颜眼神不动声色地从帐中几人身上划过，三言两语就表明自己不是来军中抢功劳镀金的。

陆孤月内心一凛，这是郭蕴在借着自己女儿的口敲打自己来的，看来娇娇替自己挡的那一下，踩到了这位女皇的忌讳了。

这件事无论如何都是娇娇为了私交，置自己于险地，耽误了军情。

女皇多么敏锐的一个人，娇娇是帝国压舱石一样的存在，她不好责备太过，派皇太女来，是来敲打自己的。

陆孤月恭恭敬敬地在心里摆正自己的位置，轻声问询郭展颜：「殿下，人带过来了吗？」

郭展颜勒令瑶瑶看护依旧昏迷不醒的我，指着自己带来的一队人马，「帝都所有的死囚犯都已经带过来了，路上急行军，有人受不住，死了，余下一共五十四人。」

陆孤月望向俞当归，「这些人，够了吗？」

俞当归点点头，声音虽然娇俏，但是其中意味却冷酷无比，「够了。其他东西都准备好了吗？」

楚弄玉早先就带人分发了浸泡了烈酒的面纱面罩，闻言点了点头，「西南多潮湿，竹子旺盛，我们制作了大量竹筒储存清水，可以供全军饮用十天左右。」

陆孤月点点头，看了一眼郭展颜。

郭展颜摆摆手，干脆利落地翻身上马，「死囚已经送到了，继母现在的状况我也看到了，我这就回帝都 and 母皇禀报。」

她这是不打算留在军中争夺指挥权了，陆孤月闻言心下一松，也知道这是郭蕴的意思，于是带着众人行礼，「恭送皇太女殿下。」

郭展颜点了点头，带着自己的侍卫和暗卫们疾驰而去。

眼看把这尊大神送走了，张镜仙才期期艾艾地抬起头了，「这孩子真是越来越像她母后了。」

「昔日你在宫中得罪过皇太女？」陆孤月看了一眼张镜仙。

「陆孤月你不要把人看扁了！我出身张氏！是高门嫡女！就算当贵妃那会儿和郭蕴有过节，怎么可能用下作的手段迫害一个孩子！也就是你这种人才会怀疑我！」张镜仙顿时生气了，劈头盖脸地数落了陆孤月一顿，自己跑到帐子里挤开瑶瑶，蹲在我榻前一边骂骂咧咧，一边掉眼泪。

陆孤月也不恼怒，她还在闺中的时候，就早早地在帝都宴会上摸清楚了各家各户小姐们的性格，知道张镜仙就是那么个性子，也不跟她多计较，只是对俞当归说：「那就动手吧。」

俞当归身边跟着桃桃，命令士兵们带着死囚犯来到一个离驻扎营地很远的地方，等人都带到了，士兵们就都回了营地。

南朝律法不算严格，能够犯下死刑的人基本上都是凶狠之徒，有些人眼看看守者没了，只剩眼前两个女眷，便开始有了心思。

奈何桃桃是武婢，只见她干脆利落地打翻了一片，又用轻功几个纵横把逃走的人抓了回来，拿铁丝把一群人穿了琵琶骨，像是串人做的糖葫芦一样。

「主儿，好了。」桃桃脸上还蒙着浸了烈酒的面纱。

俞当归原本有些犹豫，看了此情此景也不再犹豫，带上自己用羊肠做的手套，小心翼翼地从小箱子里拿出一瓶密封的玻璃瓶，将里面的液体倒入了一个木盆里，然后以水稀释，命同样带着羊肠手套的桃桃强行点穴，灌进了死囚们的嘴里。

然后她和桃桃迅速远离了此处，并用烈酒擦拭了全身，浸泡了衣物。

我听到此处，眉头一挑，问俞当归，「瘟？」

俞当归点头，「我祖父在的时候，南朝曾经有过一次洪灾，洪灾过后，气候潮湿，生了很重的瘟疫，先皇派我的祖父带领太医院去控制疫情，我的祖父控制住了疫情，带回来一个新药方和一些病人身上流出的脓水。」

陆孤月插了嘴，说：「琅桓国人崇拜水神，一天之中有十个时辰是泡在水里的，我们把那些瘟疫发作的死囚统统溺毙在水流源头，三日后琅桓军中上上下下就已经全部爬不起来了，包括这位主将兰玄雅。」

我一倒下陆孤月就控制军中，避免军心上下浮动，让骊珠传书给帝都，稳住郭蕴，又想出这种方法反攻琅桓，调来死囚命俞当归拿病毒种上当生化武器。

属实有名将的风采，不愧是帝都第一才女。

兰玄雅依旧被控制，陆孤月的婢女流光接过刀横在他脖子上。听陆孤月说完，他苦笑不已，「棋差一招，愿赌服输，我已经和女帝陛下上了请罪表，脱簪待罪，任由诸位处置。」

「斩首多少？军中可也有人染了瘟疫？」我并没有搭理兰玄雅，因为我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置他，这是郭蕴的事情。

「琅桓皇帝并不知情，攻打南国都为兰玄雅一人所为，他身边九千士兵俱死在瘟疫之中，连他自己都病得奄奄一息，若不是当归救了他，也差点死了。」陆孤月向我汇报。

「为了防止瘟疫蔓延，我们封了山，将他的祭坛和驻扎地一把火烧了。」俞当归说。

「琅桓宗室得知此事，已经连夜把兰玄雅革除族谱，交给我们处置了。」陆孤月看了看兰玄雅，此时对方脸色已经很难看了。

挺好，琅桓皇室挺上道，最起码交出了兰玄雅甩了这个锅，我们南朝军队是没有屠城的理由了。

我望着兰玄雅，「降还是死？」

「降。」兰玄雅脸上变幻莫测，心中天人交战了许久，最后还是咬牙降了。

「放开他。」我看了看兰玄雅，长得不错，笑的时候清朗，不笑的时候温润，看着也是个好脾气的人，能力也不错，输给陆孤月只是因为不如陆孤月狠，生化武器都能搞出来。

流光松开了刀，让兰玄雅恢复了自由。

「我会和皇帝禀报，让她通知安王，赐婚于你和陆孤月的。」我经由此事也知道了我为了陆孤月耽误军情，导致郭蕴对陆孤月不满，为了消除郭蕴对陆孤月心里的那根刺，干脆找了个由头给陆孤月安排了个有琅桓背景的丈夫。

兰玄雅和陆孤月却齐刷刷的变了脸色，异口同声地说，「我不愿。」

前者一改淡然，急急地说，「我没有瞧不起陆长史的意思，只是我爱慕小紫多年.....」

我和帐内诸女都听懂了，并瞳孔紧缩，表示大为震撼。

他竟然喜欢西陵紫这种冷心冷情的怪物.....

兰玄雅你的眼神，多少和我们正常人不太一样啊。

「郭蕴因为你我耽误军情，已经震怒一次了，你就那么想被她收拾吗？」我看向陆孤月，一字一顿地说，「并且，我给你安排这门婚事，也是把你当作我的亲姐姐，想给你找一个背景，不管兰玄雅现在如何，到底出身于琅桓宗室。」

陆孤月脸上血色尽褪，满脸泪水，嘴唇几乎都被她咬穿了，还是没有松口。

眼见僵持不下，骊珠走了进来，打断了主将帐中的僵持。

「陛下口谕，让你们把兰玄雅带回来就好，耽误军情不会让她恶了陆长史，所以主将你也别多想。」

话都说到这个份儿上了，陆孤月松了一口气，兰玄雅脸上扯出一抹苦笑，不再说话了。

南朝郭蕴以女帝身份登基，同时琅桓主将兰玄雅挑唆叛乱，占领西南边陲，女帝派靖王侧妃郭娇娇带宣抚军前去平乱，却被

兰玄雅算计，身受重伤。

当时，宣抚军长史陆孤月临危不惧，反击琅桓，斩首九千，收复南疆，琅桓皇室交出兰玄雅，上请罪表。

至此，西南叛乱落下了帷幕。

15.

得胜回朝的时候，我跪在汉白玉的地面上，脸上顶着两个红红的巴掌印，一左一右，极为对称。

因着我前些日子想把兰玄雅塞给陆孤月，陆孤月极为生气，整天冷着个脸，我踌躇了半天，最后在快要到帝都的时候，凑过去试图和她道歉。

然后她左右开弓给了我两个大耳刮子，硬把我打出了她的房门。

骊珠是提早回了帝都的，此时忍着笑念完了郭蕴的圣旨，脸色很是微妙，「郭将军，陛下派我来问您一句，美人恩消受得如何？」

妈的，郭蕴生气起来，可真不是善茬，也不知道张镜仙当年在她手底下是怎么过的。

我现在和张镜仙共情还来得及吗？

张镜仙见我瞟她，用口型对我说：「让你随便安排人，活该被打.....」

没有得到大美女的同情，我十分难受地接了圣旨，然后把兰玄雅暂时关到了靖王府。

我正要纵马去军营分发一下将士们的赏赐，就抬眼在街边看到了郭蕴。

她喜欢穿正红裙，今日也是穿了正红裙，裙摆上是大朵大朵的圈纱钉珠的刺绣玫瑰花，一直蔓延到她的腰间与胸下，眉眼锋利，嘴唇涂了一层南国最好的胭脂膏子，娇艳欲滴，整个人像化不开的血水。

我翻身下马，冲上前去一把扯住她嚷嚷，「陛下故意吓唬我和陆孤月的。」

「我竟不知道，你能为陆孤月豁出命去。」郭蕴任由我扯住，似笑非笑地看着我，「难道朕在你眼里，不是唯一的知己吗？」

「是是是，姑姑是全天底下最懂我的人，只是我还不能有自己的交际圈了吗？」我松开手，转身作势要走。

见我真生气了，牵着马头要走，郭蕴连忙一把扯住我，「你这个人真有意思，你为了她耽误军情，还不许我闹一闹了。」

「我不管，你害我被陆孤月打了，你得哄我。」我掰着手指，「要金钗，要玉簪子，要盘金绣的荷包。」

「给你买，给你买，拿你没招。」郭蕴无奈，扯着我往帝都有名的珍宝斋里去。

今天因为接旨，我换了身黑裙束了金冠，郭蕴穿着正红玫瑰裙，刚好是二月，大地回暖的时节，有温煦清爽的风把我们的衣带吹拂起来，纠缠在一起。

郭蕴拽着我的手，我望着她的侧脸，一时之间只感觉到再也没有比这还好的光景了。

进了珍宝斋，我和郭蕴在大厅里挑挑选选，我挑了一支金牡丹钗，兴致勃勃地在郭蕴的发髻上比量，「姑姑，平时也不能老戴凤簪，我看这牡丹钗就很好看。」

正和郭蕴说着，二楼上下来两个人，清凌凌的音色在我耳边响起，「靖王侧妃好兴致啊。」

我倒退一步，郭蕴把我护在身后，警惕地看着来人。

来人挽了垂桂髻，头上簪了几支珍珠钗，发髻正中是一朵粉蓝琉璃簪花，身穿蓝色纱裙，手上戴着那串似乎从不离身的青金石和白水晶的手钏，衬着晶莹的肌肤，整个人像琉璃一样干净美好。

如果这个人不是西陵紫，我几乎已经脱口而出一句「美人儿」了。

奈何此人正是西陵紫。

真是狭路相逢啊。

我望向她身边的那女孩，鹅蛋脸，眉心红痣，嘴角梨涡，未语先笑，看上去极为面善。

想必就是西陵紫唯一的妹妹，西陵英绮了吧？

北朝皇帝一共就那么两个女儿，竟然齐齐来了南国帝都闲逛。

若不是南朝北朝早就签订了国书，她又是天下第一高手有恃无恐，真想把她抓起来杀掉以绝后患啊。

见西陵紫开口说话了，我不由得眯着眼回了她一句，「打了胜仗，自然开心，趁着休沐日来逛逛。听说贞祐皇太女已经把兵权交出去了，难怪会在这儿碰到你，挺闲的？」

西陵紫对我的讽刺，倒也不生气，勾起嘴角看着郭蕴，「我想单独与靖王侧妃说两句话，陛下可会放人？」

「事无不可对人言。」陆孤月的声音在背后响起，她身上素衣，脸上淡淡的妆容更是如同新月生辉，让室内一亮。

「老是待在这儿也不是个事儿，贞祐皇太女殿下，我们靖王府女眷做东，愿意来喝杯酒水可以去福鹿楼。」楚弄玉走在陆孤月前面，此时不闪不避地看着西陵紫，她鹅蛋脸上并没有什么表情。

哪怕眼前站的正是杀害自己夫君的人。

张镜仙和俞当归也冷淡地打量着西陵紫，两人脸上也没有多余的表情。

我心中暗叹，姐姐们陪着我征战沙场，在我看不见的地方，悄然成长了那么多，再也不是听到靖王死讯，就跌跌撞撞乱成一团的无能妇人了。

西陵紫看到这架势，反而露出一个干净明媚的笑容，她抬手止住了欲言又止的西陵英绮，小巧的下巴一扬，「好啊，那在下和舍妹，就麻烦你们招待了。」

福鹿楼是帝都第一的酒楼，自然认识帝都里所有的权贵，掌柜的看到郭蕴，眉毛一挑，连忙唤了一群美貌婢女们侍奉，珍奇菜色也如流水一般上来了。

北朝人多以牛羊肉为食，南国近海，倒是有些北朝不曾有的海鲜和海边水果。

诸女都没什么心思吃饭，唯独坐在我斜对面的西陵英绮悄悄吞了吞口水，待开席之后，先是姿态优雅地吃了三只蟹黄汤包，然后又抬手把自己身前的那碗鱼翅喝了个干干净净，又吃了五个海参。

西陵紫瞟了自己妹妹一眼，不动声色地把自己面前装鱼翅的那个小碗推给了西陵英绮，获得对方感激的眼神一枚，这才抬起下巴跟我们开口，「舍妹因生母身份问题，在北朝宫中吃了不少苦。」

这便是为我们解释西陵英绮干饭人的行为了。

看来这个妹妹在西陵紫心里，分量并不低。

我的眼神划过西陵英绮，见她已经喝掉了西陵紫的那份鱼翅，于是吩咐婢女，「再给这位姑娘添一碗鱼翅。」

西陵英绮露出一个不太好意思的笑容，低声对我说，「谢谢。」

我冲她一点头，算是回应。

西陵紫见菜都上齐了，举起杯子来敬了郭蕴一杯，随后略带冷淡地说，「我是来赎兰玄雅的。」

我与陆孤月迅速对视一眼，虽然之前早有猜测，但琅桓突然挑唆西南叛乱，攻打南朝，果然背后是她的手笔。

只是兰玄雅的价格，我们说了不算，需要郭蕴来断定。

果不其然，郭蕴眼皮都不眨地勒索说，「七年内不得对南朝动刀兵。」

西陵紫皱眉，这是从我来这个时代见到她，她冰雕一样的脸上，第一次有这种大表情。

她说：「北国已经签订了国书。」

郭蕴迅速浮出一抹冷笑，「没说北朝，说的是你，你七年内不得对南国起边衅，可做得到吗？」

西陵紫深深地扫了我一眼，点头允诺，「好，你们把兰玄雅交出来，我七年内不起边衅。」

我心下一松，西陵紫虽然无情，但是却是个信守诺言的人，只是随后她伸手一指我，冷酷地说，「只是七年后，谁都保不住她的命。」

西陵紫话音刚落，陆孤月就霍然站起盯着她说：「贞祐皇太女这是执意要和我靖王府作对了？」

我伸手一扯陆孤月，示意她不要说话，然后呷了一口茶水，直视着西陵紫，「说不定是谁丢了命呢。」

西陵紫微笑着看着我，眼睛里却满满的都是杀意，她说：「好的呀，战场上见真章吧。」

随后毫不犹豫地抓起还在吃东西的西陵英绮，从福鹿楼雅间转身离去。

「饭钱。」她人虽然走了，但是声音却清晰地每个人耳边响起。

门外激射而来一枚暗器，正冲着陆孤月脸上照顾，郭蕴见状眼疾手快地扔出手中的筷子，打歪了这暗器，这暗器却势能不减，悄无声息地没入陆孤月身后的柱子里，过了两秒，陆孤月左耳旁边的鬓发才慢悠悠地飘落。

与此同时，大家也都看清楚了柱子上的暗器本体。

是西陵英绮今日别在发上那枚精致银花簪。

兰玄雅被靖王府的人扔了出来，正不知所措，一双白皙娇柔的手就在他面前晃了晃，他一抬头，见是西陵紫，先惊喜地说了一句，「紫儿？」然后想想自己输在郭娇娇手下，还得麻烦西陵紫来赎自己，脸色就苍白了起来，手足无措地说，「我尽力了……」

西陵紫对这个名义上的叔叔倒是非常温和，她点了点头，说，「你要回琅桓吗？」

兰玄雅闻言摇了摇头，「你是知道的。我在琅桓本就没没什么亲人，宗室们对我掌控军权也非常不满，若不是因为当年欠你的那个人情，我也不会去攻打南国的，被郭娇娇烧掉了祭坛，杀光了所有亲军之后，我对琅桓，已经是个可有可无的废人了。」

他抖了抖自己身上绣着日月星辰的黑袍，那上面的刺绣已经不再流动，像是死物，「没了祭坛和琅桓民众的信仰之力，我已经没有能力再为你做什么了。」

西陵紫叹了口气，有生之年第一次真心实意地道歉，「对不起。」

兰玄雅看着她，突然想起了当年。

那时候他是琅桓的落魄皇子，因着父亲与北朝签订了国书，小小年纪前去北朝做质子，在北朝宫中被人为难欺辱的时候，遇到了西陵紫。

那时候西陵紫还是个和他年岁相仿的少女，看到别人毒打他，毫不犹豫地出手，用新学的掌法在宫中连杀三人。

有一滴血溅到她的眉间，让她面容有了一丝病态的绮艳，结合那份本身独有的天真懵懂的莽感，几乎瞬间让兰玄雅怦然心动。

只是兰玄雅知道，西陵紫是天生的战争机器，永远不会属于任何人的。

一个琅桓的弃子，是不配出现在北朝的贞祐皇太女面前的，他心知肚明这是最后一次见面了，忍不住开口问西陵紫，「你对我，有没有……」

兰玄雅话刚刚出口，就愣了一下。

何必去问呢？她与元敬早有婚约的。

他自嘲地笑了笑，掐断了话头，对着西陵紫轻声告辞，抬步向帝都城外走去，「后会无期。」

西陵紫冷冷淡淡的声​​音飘了过来，「为了赎你，我答应了郭蕴七年不对南朝动兵。」

兰玄雅背影一顿。

西陵紫很少动摇自己的筹谋，愿意为他做到这个地步，便是有了。

原来那么多年，竟不是他一个人在自作多情。

随后他笑了笑，毫不犹豫地消失在人海里，一次都没有回头。

西陵英绮看到他渐行渐远的身影，怯生生地问自己的姐姐，「姐姐，你为什么不把他带回宫中？」

西陵紫略带伤感的目送兰玄雅走远，难得说那么多话，「小叔叔这个人，看着温雅，自尊心最是强烈，若不是想见我一面，他是不会投降郭娇娇受这种屈辱的。就算琅桓已经没有他的亲人朋友了，他也不会和我回北朝的。」

她抬起头看着天空，幽幽地叹了一口气。

雨丝飘落下来。

「走吧。」她唤西陵英绮，「我们回宫。」

16.

七年之约定下了之后，我和郭蕴都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灭扶謁，平琅桓，虽然听上去武威震慑了周边的国家，但是差不多也把仅剩的南朝国库都祸祸完了。

战争就是比谁砸的钱多，这没办法。

西陵紫愿意七年不犯边，也不单单只是想要赎回兰玄雅，而是北朝的青壮年人口也不足了，下一代可以被征兵的男性还没有成长起来，容不得她肆意挥霍。

倒也不是不能硬打，只不过一来北朝那边不是她一个人说了算，二来总是要考虑连年征战导致的人口问题。

目前我们这边有了养马地，又可以推广高产的农作物，民众有了喘息的机会，我和诸女终于可以休息一下了。

不过还有个意想不到的事情就是，看到张镜仙也立了军功，好歹在郭蕴面前功过相抵把张氏一族的族人都赎出来了，帝都的大家闺秀、小家碧玉们、平民女子听说了，一时间都以走出家门参军为荣。

郭蕴明令了贪生怕死、矫揉造作之辈不要，还让骊珠以各种考题筛选了好几轮，竟也有好几百人。

张镜仙作为乐府令，她那里最为热闹，不仅仅是帝都的小姐们多多少少都会点乐器，也是因为她在少女时就已惊艳冠帝都了。

试问一句，谁不想看大美人呢？

其次就是俞当归了，在琅桓一战后，彻底奠定了她医毒无双的名头，在张镜仙那里名额满了之后，俞当归那里也塞得满满当当，尤其是以落魄的勋爵家族的小姐为主。

大家都挺实在的，学点皮毛回去还能给家里人看个头疼脑热，万一在军中混不出什么名头，还能回去当个医生啥的。

相比之下，楚弄玉那里就只有小猫两三只了。也不奇怪，一支军队里，除了前锋，往往后勤是最辛苦的。

至于我和陆孤月，由于过分心狠手毒，搞种族灭绝搞到在整个天下都出名了，所以连小猫两三只都没有，只有思思死乞白赖地想要跟着我，被我呵斥回靖王府陪楚弄玉身边的王嬷嬷了。

反正闲着也是闲着，我就和陆孤月商议了一下，上午练兵，下午带着诸女跟着骊珠习武。

这一习武，差距就看出来了。

陆孤月、张镜仙都有舞蹈功底，两个人进度最快，招式很快就有了模有样了，俞当归是医生，熟悉经络，内力也多多少少有了一点，余下我和楚弄玉两个没有任何基础的差生垫底。

楚弄玉为人认真，进度比我还好点。

而我，一个真正的学渣，月月都能在骊珠的考核下荣获倒数第一。

网文里穿越女回到了古代，只要学武功就一定能搞出点名堂来。

都是假的，骗子。

我穿越过来保护姐姐们，结果现在姐姐们均按着我打。

想来想去，我觉得这样做不利于保持状态，于是主动找到了郭蕴，说想去北方边境历练。

郭蕴正在批折子，闻言笑着让我把郭展颜带上了，名义上是监军，实际上则是让她熟悉熟悉军中状况，历练历练。

我心里清楚，自从朝中局势定下来之后，便不断有朝臣上书，说郭蕴子嗣不丰，要求女帝纳皇夫。

郭蕴不但统统驳斥回去，还晋封我为太傅，命令我教导郭展颜为君之道。

这是一个很明显的政治信号，表示着未来的储君只可能是郭展颜。

我得了郭蕴的口谕就回靖王府收拾东西，北境都是郭家一系的势力，我与郭展颜去北境，宣抚军这边只有陆孤月才能弹压得住。

把楚弄玉留下帮助陆孤月稳定宣抚军军心，我带着俞当归和瑶瑶奔赴了南朝北朝的边境。

临行之前张镜仙死乞白赖地要跟着一起去，于是无奈之下我也把她带上了。

一行人就这样出发了。

刚好是春耕的时节，一路上都是农民在种土豆和玉米等高产作物，我骑着马走在官道上，看着两旁大片大片的农田和忙碌的百姓，第一次对郭蕴的治国能力有了一个清晰的直观感受。

除了一些顽固守旧派和腐儒，谁在乎女人能不能登上帝位？

大部分人需要的也只不过是吃饱住暖、四菜一汤罢了。

相比之下郭蕴前夫干得确实不怎么样。虽然骂一个死人不太厚道，但是实话实说，他在位期间，朝政污浊，纲纪败坏，贪腐横行，横征暴敛，大兴土木，百姓生活困苦，各地起义风起云

涌，北朝蛮人轮番侵袭，在开国之后一度形势不错的南朝，在两代人的时间里居然隐隐一片亡国之相。

还好郭蕴早早地把他干掉了，要不然大家就在北朝的浣衣院里欢声笑语的团聚了。

听着水声响起，张镜仙骑着马来到我左侧，问我，「汝河快到了吗？」

我感受到空气中越来越湿润，点了点头回答她，「应该快到了。」

南朝北朝是以汝河为分界线的，汝河以北是部分丘陵，再往北就是大片大片一望无际的草原了，北朝的蛮族也是半游牧半狩猎的生活方式，而汝河以南就是南朝了，南朝平原多，水运发达，相对于北朝富庶一些。

南国精锐中的精锐，郭氏的重装步兵，就在这汝河以南驻扎，郭宁去世之后，郭蕴又被迫嫁入宫，主将之位便交给了郭宁的徒弟，楚弄玉的父亲，楚洵。

此时楚洵并未出来迎接我们这群人，他帐下的亲兵尴尬地解释说，楚洵正在军营附近的武备库里忙着研制战车。

我们让亲兵带路，来到一个很大很的营帐里。许多工匠手上不停地忙碌着，一个花白头发身穿短打约莫五十多岁的中老年人，正在用砂纸打磨木块，他身上头上全都是散碎木屑。

若不是原主之前在靖王府陪着楚弄玉的时候，见过他上门，我真不敢相信，眼前这个长得平平无奇普普通通的老头，就是能和元氏骑兵打个平手的大将军楚洵。

不过也正常，司马迁也说过，飞将军李广外貌像田间地头随处可见的老农民。

我凑了上去，跟他行了一礼，「娇娇见过楚将军。」

楚洵见了我，非常高兴地拉住我，递给我一张图纸说，「来来来，你看看，这个战车的构思能不能实现？」

张镜仙和俞当归都不懂这个，郭展颜却凑了过来，和我一起看这张图纸。

图纸明显是拓本，除了战车的装造方法之外，还备注了一些战车的车阵方法，我粗略地浏览了一遍，眼神迅速亮起，抓着楚洵的胳膊问，「作者是谁？我能见见吗？」

楚洵摇摇头，说，「作者大抵是不在了，我们的探子在北朝潜伏的时候，见到有人用一本书生炉子，已经烧了半本，探子见此书不像是普通书籍，于是抢了出来，送到了我的案头，我翻了翻，发现是一本兵书，于是想照着里面的内容，造一辆这本书上所记载的战车。」

「那大将军知道这作者的平生事迹吗？」我不依不饶地问。

这个作者，说不定和我同样都是穿越女，此时全天下书籍上面的字都是竖版排列，从右向左书写，唯独这本书的字是横版排

列，从左向右书写。

这是近现代人才有的习惯。

「书叫《不工》，作者是一女子，名叫李燕贞，看书籍本身的黄化程度，作者应该去世很久了。」楚洵回答我说。

我皱了皱眉。

一来，作者应该是死了很久了，二来，李燕贞这个名字，穿越之前我从来没有听说过。

但是随后我就又燃起了希望，这本书的名字叫《不工》。

不工，重剑无锋，大巧不工，这是金庸小说里的话啊。

作者李燕贞，究竟是从哪儿知道的这句话？

「竟然是绥朝的李燕贞李大家。」郭展颜吃惊地说。

「怎么？你知道她的来历？隋朝？是杨家的那个隋朝吗？」我抓紧时间问我的继女。

原主父亲只擅长治水，家中藏书也并不多，我只从原主脑子里读取了南朝背景，并不知道南朝往前的事情，至于这个隋朝，该不会是杨坚建立的隋朝吧？

「是霍氏的绥朝，开国皇帝叫霍隐歌，是李朝的世家贵女，在西北造反，夺了李氏江山建立绥朝。这本书的作者，就是霍女

帝朝中最出名的李大家李燕贞.....」郭展颜还在跟我科普，但是我的脑海里已经一片天旋地转。

是霍隐歌啊！

「绶朝距今多少年了？」我定了定神，嗓音干涩，整个人的灵魂都像是被这消息冲击得四分五裂。

「五百多年。」郭展颜脑海里粗略地算了一下，回答我说。

「有关小师姐.....啊，不是，有关霍女帝的记载，你那里有吗？都给我看看！」我浑身颤抖地催促着郭展颜。

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霍小师姐不会无缘无故地失踪。

我苦笑一声，想起刚刚读博的时候，舍管阿姨递给我一把钥匙，说，「我就说历史系不好招生，你师姐都快毕业了，你们导师才招到的你。你没来之前，你师姐都是一个人住双人间的，你来了她才有舍友。」

我按照宿舍号找到门，进去之后就看到在桌子旁看书的黑衣女孩子，说不上多么漂亮的一张脸，但是瞳孔比正常人要黑一些，目光深邃，像是可以吸走人的精魄一样。

她抬起头来冲着我微笑，「郭娇娇师妹是吧？我是你小师姐霍隐歌，记住，是叫小师姐，不是叫师姐，别再把我给叫老了。」

虽不是金风玉露，可这一相逢，也是缘且如此。

霍隐歌是个很有吸引力的人，引经据典博学多才不说，还和我一样是个实用主义者。

我那时候当学人精到什么程度呢？

行事风格，谈吐姿态，和她有八成相似。

就连喜欢撩妹，喜欢穿黑色衣裙，都是跟她学的。

甚至说，我觉得郭蕴亲近，一开始也是因为她身上有我小师姐的部分气质。

后来小师姐博士顺利毕业了，在考古队里找了份工作，每天东奔西走。我毕业了之后在山东省图书馆混了个事业编制，当图书馆管理员，时不时地跟她小聚。

我本来以为这就是一辈子的交情了，结果她无缘无故、毫无预兆的失踪了。

她的家人、同事、领导、校友，甚至是我们两个人的导师为了找她，都闹了个人仰马翻，寻人启事也贴了，监控也查了，报警也报了。

可她就像是一滴水被太阳蒸发了一样，无影无踪。

我万万没想到我这个小师姐竟然是穿越到了这儿。

还跟我有五百多年的时差。

草（一种植物）。

郭展颜看上去很崇拜小师姐的样子，很快就从运送辎重的车上扒拉出来两本书递给我，「这是《绥书》，这是霍女帝写的《图南略》，她做郡主时候，图南、甘南两城是她的封地，她就是在这里起兵，从而一统天下的，晚年她把自己的起兵经历写成了传记，就是这本《图南略》。」

「图南和甘南现在在哪儿？」我一边翻着《绥书》，一边问郭展颜。我想知道霍小师姐的人生经历。

「在南北朝境内，西北方向。」郭展颜说，「当地人根据霍女帝的传说，在两城树了不少祠，里面有很多碑林，是个吊古的好地方。听说甘南最大的一个祠堂里，还留着霍女帝的手书，虽然上面写得跟鬼画符一样，谁都看不懂是什么。」

「乔装改扮，我要潜入北朝，去图南、甘南两城看看。」我毫不犹豫地吩咐瑶瑶替我和张镜仙梳妆打扮，「你还有霍女帝的手书吗？」

「有两本手书，但是上面的文字弯弯绕绕，谁也看不懂。」郭展颜犹豫了一下，问我，「您能看懂吗？」

「七八成概率是可以看懂的。」我点点头，「这两本手书都在哪儿？」

「在宫里的藏书阁收着。」郭展颜立刻掏出纸笔写信，「我让骊珠三天之内送过来。」

「好，那我带着镜仙潜入北朝甘南、图南两城，分头行动。」我立刻拍板做了决定。

此时我们一行人已经扎了营帐，和楚洵将军告辞后，瑶瑶替我把肤色画成北朝女子一样白皙的皮肤，额间涂上凤仙花的汁液。

南国的探子潜伏北朝那么多年，自然有路引和身份牌，郭展颜很快就送了两份过来。我收起这些身份证明，上下打量了一下张镜仙，摇头表示，「不行，你太漂亮了。」

俞当归闻言掏出一堆草药，在她脸上擦了几下，把张镜仙的脸染得蜡黄蜡黄的，又拿起黛笔给她画了一脸麻子，还塞了个布包在她腰上。

一个蜡黄麻子脸的婢女就新鲜出炉了。

张镜仙看着镜子，有点不满意，「这也太丑了，我这辈子还没有这么丑过。」

「要不你留下，当归和我去？」我仔细检查着俞当归准备的各色药粉。

「我去，我去还不成吗？只要能跟你在一起，丑点也没事，反正别人记不住我的美丽，你还记不住吗？」张镜仙眼看我不带她去，立刻换了口风。

我拍拍她的肩膀，「走吧。现在就出发。」

我们两个人第一次去北朝，扮演的是来往南朝北朝做贸易的商人妇和婢女，因此不骑马，而是坐马车。

张镜仙在闺中，张家觉得她奇货可居，除了贵女们的聚会，轻易不让她在人前露脸，久居深宫更是不能出来，后来当了我的乐府令，才陪着我南征北战，不过北朝土地，她也是第一次踏上，兴奋得不得了，不停地掀起帘子看。

「注意点儿，你是跟随着商妇来往北朝许多年的婢女，不要左顾右盼地漏了馅。」我不动声色地轻轻拍了她胳膊一下。

张镜仙这才放下帘子，彻底老实了。

马车过了汝河之上的大桥，向着北朝边境越来越近，我闭上双眼，心里一片火热。

也不知道隐歌小师姐给我留了什么穿越求生指南。

我已经兴奋地在心里搓手了。

17.

顺利进入了北朝地界，我们把马车交给郭蕴手底下的探子们，然后轻骑快马地往甘南城奔去。

一进甘南城，根据之前郭展颜告诉我的情况，我和张镜仙顺利找到了祠堂。

祠堂在一个很偏僻的地方，确实和郭展颜说得一样，适合吊古，整个建筑古朴而冷清，正殿中间有一张女子画像。

那女子并没有身穿龙袍，反而是一身黑衣，长长的头发打成辫子，束于脑后。

我抬头看着，种种过往，恍如昨日。

霍隐歌看着有点冷淡，但实际上是个做学问十分用功的人，古代战争史那一门永远能得到导师的表扬，她自己却并不满足，在校期间印象最深的就是我一直帮她收快递，打开泡沫纸一看，全都是书。

但是她作为师姐确实是合格的，不说别的，就说我来这个时代用的很多战术，都是当初在台灯底下抄她的论文顺便记在脑子里的。

她失踪后，我浑浑噩噩了好久。

也不知道她在古代，有没有想起过我，惦念过我。

看着她的画像裙裾上的北斗七星图案，一股悲哀染上我的心头。

她的书架永远是凌乱的，但是只要我头天晚上开口借什么资料，第二天她就会把资料找出来，用她桌子上那个铜制的七星镇纸压在我的书桌上。

而镇纸上北斗七星的柄勺，是永远指向我的。

难得她穿越一次还能记得我这个倒霉师妹，真是感天动地的同门情谊。

此时画像衣裙上的北斗七星柄勺，是指向西北，我看着正殿，发现西北处什么都没有。

目光略微上移，张镜仙在我旁边用左脚踏了一下正殿石板，借力旋身上房梁，然后对着我一点头，轻轻松松又旋身下来了。

这家伙看来背地里苦练了不少日子，轻功漂亮得很，我想。

张镜仙把东西递给我，我低头一看，是一块浸满了油脂的毡布，里面包裹着一本书。

我揣在怀里，「走吧，去图南城。」

图南城的祠堂也是如法炮制，同样得到了一本小师姐的手书。为了保险起见，我与张镜仙并未在城中多停留，反而打算在图南城不远的荒漠露宿一晚。

扎起帐篷点起了篝火，我立刻打开这两本书，然后冷笑一声，难怪没有人看懂。

霍隐歌这家伙是用拉丁语写的指南。

拉丁语是古罗马的通用语，西罗马帝国灭亡之后，由于罗马教廷是用拉丁语作为基督教的法定语言的，所以拉丁语成了各个国家的公用语言。

这就导致了我与霍隐歌求学的时候，拉丁语是绕不过去的坎，因为想要看懂很多欧洲历史文献，必须学习拉丁语。

我打开仔细看了一下，这是讲政治制度的，应该是第三册，又打开另一本看了一下，第二册是讲如何发展水利民生以及古代如何以国家层面搞经商流入白银的。

都不是讲军事的，联想起郭展颜说她手里有两本，那就是第一册和第四册了。

我皱着眉头，拿出包袱里的纸笔和炭条，开始坐在沙丘上翻译霍隐歌给我留下的辅导书。

多年前我当学生的时候，每次到了考核前夜，霍隐歌就坐在书桌前抿着嘴刷卷子，我就坐在旁边飞快地用红色中性笔勾勒重点。

虽然是两个做题家在内卷，但也别有一番宁静温馨的感觉在。

多年后，我孤身一人坐在沙丘上，篝火噼里啪啦地燃烧着，荒原里的风抚过我的发髻。

明月当空，故人长绝。

我很寂寞。

很多人羡慕我，很多人惧怕我，很多人爱我，很多人恨我，很多人把我当作偶像一样崇拜，很多人欲杀我以绝后患。

万人如海，汹涌澎湃。

可是我还是很寂寞。

婢女们无法理解，哪怕她们足够贴心；陆孤月、楚弄玉无法理解，哪怕她们全心全意地辅佐我；甚至连郭蕴都无法完全理解我，她是懂我，但我也没办法和她解释我究竟是从什么样的世界来的。

前面有霍隐歌小师姐，来者有郭蕴，可我仍然念天地之悠悠，独自怆然而涕下。

「你在伤心。」张镜仙挑了挑眉毛，坐在我身边，「能告诉我为什么吗？」

见我不理她，张镜仙抱着膝盖，自顾自地说起来，「我小的时候，我娘就经常这样望着庭院外面。」

「她年轻时候，是整个汝南有名的才女，后来遇到了我爹，她自己觉得是相思相望又相亲，实际上我爹只是想借着她才女的名头，给张氏门楣、给仕途上添光。」

「娘不恨他，因为他给了我娘金尊玉贵的生活，也让我无忧无虑地过了一整个少女时期，我从小到大，衣橱里的衣服都是帝都闺秀里面最多的。」

「但是我猜我娘是后悔的。」

听到这一句，我有些好奇，「你娘跟你诉苦了？」

「我娘不让我读书，我没读过几本书，识字也不多。」张镜仙苦笑不已，自顾自地说了下去。

「我娘郁郁而终后，我一入宫就是贵妃，受尽了宠爱，可郭蕴让骊珠押着我读书的时候，连皇帝自己都不敢大声说话，我更惨，被她逼着天天跟郭展颜一起读书，简直是酷刑。」

「后来郭蕴厌烦了这种日子，她想夺权，就和我商议了一出好戏，于是她就进了冷宫，而我也不用再去跟郭展颜一起被太傅

骂了。

「我读过书，才知道娘为什么不让我读书。外面的百姓都因为饥饿易子而食了，宫里还在用精粟米养绿孔雀供贵人玩乐，以前我不读书，所以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有百姓胆敢用怨毒的诅咒辱骂皇室，后来我读了书，明白了，却身居深宫，无能为力。

「郭蕴刚夺了权那会儿，弹劾我是祸国妖妃的折子几乎能把我整个人埋了，她为了堵悠悠众口，把我剥了衣服，打入冷宫，张家也跟着获罪了。

「我以为一辈子就这样了，在冷宫里有吃有喝也不错，然后你来了。

「后宫里的嫔妃那么多，我却向来只对郭蕴又怕又敬，她读过很多书，武功不错，通晓政史，还会和大臣们打交道，比起我们这群以色事人、人老珠黄后随时可以被抛弃的东西，要强出百倍、千倍。

「人在遇到自己望尘莫及的对象时，往往容易失态。在宫中的时候，我跳着脚地和郭蕴作对，她都不正眼瞧我。我知道，她看不起我。」

张镜仙的眼泪淌了下来。

「后来，你把我从冷宫里拉出来，让我进军营当乐府令，行军打仗我也参与了，军功我也有了，兵法也在看，武艺也有了，郭蕴这才愿意正眼看我。她这个时候才把我真真正正地当人看。」

「然而你又开始亲近她。我怎么那么倒霉啊，就连我唯一的光，她都要抢走吗？她明明已经拥有了那么多，不差你一个人的。」

我哭笑不得地拍拍张镜仙的肩膀，「其实大家都很尊重你的，之前陆孤月还说起来呢，说你人不可貌相，武艺学得很不错了。」

「那是自然！我五岁就开始学习舞蹈了，足足跳了二十年！论协调平衡性，整个帝都，我敢说第二，没有人敢说第一。」张镜仙着实是个很好哄的女孩子，我一转移话题，就跟着我的话题说下去了。

然后我贴近她的脸，认认真真的直视着她说：「郭蕴从来没有看不起你，如果她真的看不起你，就不会强迫你去陪着郭展颜读书了。我猜她是觉得，你那么漂亮，应该多读一些书，让内在和外在一样。」

「你在宣抚军中不可替代，没有你拿鼓声指挥，士兵们和我都会失去方向。」

「你说我是你的光，但其实我每一次上战场都很紧张，南国江山本来就不稳，我害怕我打输了，会真的亡国。甚至有多少次，我表面不动声色，心里的那根弦都差点绷不住了。可我想，无论是你，还是陆孤月她们，都在我身后，我要是输了，你们怎么办？所以我硬着头皮也要上。」

「大家其实都是互相支持的，没有谁是谁的光这一说，我是真心把你当妹妹看待的。」

张镜仙刚刚哭过，伪装尽去，恢复了原本美艳的面容，她定定地看着我，突然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如果你早一点遇到我，会不会更喜欢看我跳舞呢？到时候，就是郭蕴那个狗东西在暗暗伤心，哭爹喊娘了。」

我摸了摸她的头发，温声说，「会。」

「好，那下辈子，我一定要跑得比郭蕴快，到时候你要先看我跳舞，再遇到郭蕴啊。」张镜仙的眼神里都是悲切，可嘴角却挂着浅浅的笑，「给你留个记号，免得你忘了我。」

她低下头，迅速地咬住我的左手手臂，一阵剧烈的疼痛后，胳膊上留下了两排血淋淋的牙印，然后她掏出怀里俞当归给她的红蓝花，把红蓝花在手里揉搓碎，敷在了牙印上。

「等伤口好了，就会留一圈一直都掉不了的红色疤痕。」张镜仙做完这些，就一把抱住了我，紧紧地没有撒手。

我没有喊疼。

张镜仙对我付出的，远远比我对她付出的要多，如果这样能够让她开心一点的话，我是愿意的。

「过了今天，回到南边，我就再也不能黏着你了。我已经是乐府令了，再为你黯然神伤，人家都会笑话我的。」我的胸口前一片濡湿，我知道那是她的眼泪。

拍了拍她的后背，我以沉默回应她。

真是对不起啊，把你从冷宫里捞出来，但又因为太忙而忽视了你。

18.

回了汝河南边营帐内，郭展颜命令骊珠拿来小师姐给我写的两本穿越指南，我把四本凑齐，开始坐在桌上翻译拉丁文。

兵法是重中之重，打赢扶谒靠的是闪电战突袭，打赢琅桓靠的是瘟疫，西陵紫虽然年轻，可如果让我和她在正面战场上兵力相同地对拼，我只有有七成把握能和靖王一起合葬。

剩下三成就看北朝人的良心会不会把我的尸体交还给郭蕴了。

如果把小师姐从坟里起出来，估计还有可能和西陵紫正面对拼一下。

但是我不行。

虽然我们历史系的同学心都脏，但是脏也是分情况的，小师姐主攻的是中外冷兵器战争史方向，我主攻的是中外政治制度方向。

赛道不同，从开局就错了。

我之前已经快速把小师姐来这里的事迹都看完了，我觉得我和她两个人完全是穿越错了。

把我投放回李朝，李乘风我能不能把握住先放在一边，那是感情问题，世家的威胁我完全可以拉拢一批打击一批，反正人类

相同的德性就是刀不割在自己身上就不会痛，大家合作起来，把前一个世家抄家了，不但可以放一批奴婢，国库得一份钱，也能拿来养下一个世家。

今天蚕食三家，明天蚕食五家，让他们抱薪救火来养我，最后我死死地把控住权利，兵不血刃地改革。

结果霍隐歌霍小师姐去了，用军队这种暴力机器直接摧枯拉朽地打了个天翻地覆。

而把霍隐歌投放到这儿，我敢说以她多年的缺德经验，绝对是能和西陵紫平分秋色不遑多让的，而不是我费尽心思先杀冯冉，再陪郭蕴夺权，然后打完了扶谒、打琅桓，每天愁西陵紫愁得头秃。

贼老天，这是玩我呢。

我暗骂了一句，认命地翻译起小师姐的第一卷兵法和第四卷武器，开始寻找对付西陵紫的密码。

「受国力限制，任何智商在六十分以上的中原王朝都不会选择具装甲骑作为军队主力，因为性价比实在是太低了。历史上出名的有具装甲骑的国家，如辽国和北魏，他们的具装甲骑完全是游牧民族军队的升级版。另外一种形式则是后金那种，上三旗的少量具装甲骑作为核心，配合大量其他民族的炮灰部队。还有一种形式就是西欧那种以采邑附庸制度为经济基础的骑兵。最后一种则是蒙古成吉思汗的骑兵。前三种都可以用方法克制，但如果你不幸遇到了最后一种，这里附赠毒药的配

方，调配好了以水送服，会浑身上下暖洋洋地在睡梦中死去，基本上没什么痛苦……」看到这我眉眼一凝。

不愧是在学校里就事事有落实、句句有回复的小师姐，连打仗输了怎么死都安排得明明白白。

虽然以现有的情报，我觉得西陵紫所处的北朝是第一种，但还是手抖了一下，把药方翻译了出来，叫来瑶瑶，嘱咐她给俞当归送去，让俞当归找个北朝战俘试验一下方子有没有用。

万一不幸真的输在西陵紫手底下，大家人手一颗，黄泉路上也不会太寂寞。

呸呸呸。我在想什么！我果然是被小师姐带歪了。

定了定神，我拨了拨油灯的灯花，又继续看了下去。

「首先我们来应对第一种，倘若你身处南边朝代，又不幸要折腾北伐这种吃力不讨好的烂事儿，哦这真是太倒霉了，让我看看是哪个非酋那么惨，想必平时吃瓜子喝可乐也只能刮出来『谢谢惠顾』四个大字吧……」

师姐，师姐，别骂了，别骂了，有画面感了，呜呜呜。

一想起躺在棺材里的靖王，前世被西陵紫活生生拖死的郭蕴，愁得大把大把掉头发的我和陆孤月，眼泪就不禁淌了下来。

抹了一把辛酸的泪水，我继续读下去了。

「哀悼完这个倒霉鬼三秒后，我们开始进入了正题，一般来讲，应对北方的骑兵，南朝要做的是，摒弃大量素质一般的步兵，改用重装步兵。具装甲骑最厉害的地方，是其一旦在正面战场发动冲击，对于低素质的步兵造成的心理层面的压抑和惊恐效果，可以有效摧毁对手军队的士气和组织。参考隋末唐初，王世充的霸业就毁在这上面，他的步兵数量庞大，可作战素质低下，被李世民的具装甲骑绕后冲锋，打出了崩溃的局面，可是如果这支军队是重装步兵就不一样了，哪怕是李世民也要老老实实蹲在城头，倚仗城墙做防守。」

竟然和郭宁、郭蕴这对祖孙「以重装步兵应对骑兵」的思路是一模一样的。

倘若霍小师姐看到郭蕴，大概率也要欣赏她的吧？

我看着接下来霍隐歌小师姐对一些重装步兵包括甲冑武器的看法，下笔如飞，一边记录一边思考有哪些理论可以应用在我的宣抚军上面。

不知不觉天已经大亮。

瑶瑶一夜未睡，打了个哈欠，我这才反应过来，看了看她眼下的青影，嘱咐她打盆水给我洗脸再下去休息。我则胡乱地擦了擦脸，继续投入到我小师姐的设想里去。

霍隐歌霍小师姐的第二个设想则是，战车车阵。

「我有一个朋友……这个朋友并不是我自己，而是姓徐名紫阳，她生前曾经提出过一个方案来克制具装甲骑，虽然考虑到经济

因素和生产力水平因素，被我否决了，但是我觉得还是可行的。」

手册里墨迹清晰，唯独徐紫阳这个词的墨迹有被水氤氲过的痕迹。

大概小师姐写徐紫阳的时候是哭过的。

我想起《绥书》里关于紫阳君的记载，伸出手指，摩挲着小师姐的泪痕，想要安慰她，却已经相隔百年，天人永隔了。

竟然有些羡慕这个叫徐紫阳的女子。

「徐紫阳当年有一个设想，是用战车来保护重装步兵，克制具装甲骑，这个方法汉代打匈奴的时候也用过。不过战车虽然好，却非常烧钱，我的资金不够支撑，于是驳回了紫阳君的请求。后来建立了绥，北方草原上内讧，打得死去活来，也无心南下，我不用对付北方铁骑，于是直到徐紫阳去世那会儿，战车也只是一个设想罢了。

「这个设想的原理是，具装骑兵从正面冲不破强弩防守的战车车阵，在狭窄正面布置密集强弩，缺少厚护甲的轻骑兵很难冲入车阵中肉搏对砍，因此无论有多少轻骑兵都只能围着车阵打转，骑弓的射程和杀伤力根本没有办法跟重装步兵的神臂弩和床弩相比，所以对射没有任何意义。岳飞北伐就是这么个原理，金人只能围观的他的军队一点一点往北走，没有任何办法。」

我立刻想起李燕贞那本《不工》来，如果我没猜错，战车的图纸现在在楚洵手里，而被意外烧掉的后半本，里面是强弩的图纸。

立刻命人叫来陆孤月，把翻译的内容丢给了她，「你钻研一下里面的东西，然后命人在南朝、北朝、扶羯、琅桓全境内寻找《不工》的拓本，此事悄悄进行，不要走漏半点风声。」

陆孤月领命而去。

我揉了揉眼眶，撑不住了撑不住了，找到应对西陵紫的另一种方法了，心里也算是有三分底气和她叫板，紧张的神经一松，疲惫感立刻上来了。

先睡一觉，明天去问问楚洵战车的进度。

我一觉醒来，就看到骊珠匆匆进了军帐，直奔我而来。

我开口问她，「朝中有急事？女帝怎么让你过来了？」

骊珠犹豫了半天，低下头禀告说：「女帝让您回去一趟，您父亲病重.....等着见您最后一面。」

心口传来剧烈的绞痛，我抬起右手锤了锤我的左胸口，「备马，把俞当归叫上，我跟你一起回去。」

19.

我急匆匆走进郭府，心里非常疑惑，原主的父亲是被北朝蛮族人杀了的，死在帝都城破那一天，在此之前他一直身体健康，

为什么会突然病重？

难道是因为我来，所以蝴蝶效应了？

没有理会一路行礼叫我大小姐的婢女，我直奔主卧，推门进去几乎被药味呛了个跟头，床上的老人形容枯槁，脸色发灰，双眼紧闭。

俞当归立刻把了把脉，然后对着我轻轻摇了摇头，「思虑过重引起的，伯父约莫还有三天之数，非药力所能及。」

然后她很贴心地退了出去，屏退左右，只留下脸色差劲的我看着原主父亲。

床上的老人听到了动静，悠悠醒转过来，我连忙上前握住他的手，「爹……」

他略带混浊的双眼上下打量了我一下，吃力地说了一句，「你不是娇娇。」

「娇娇从小没了母亲，性格被我宠得有点娇纵，可绝不是能在大朝会上当场杀人，陪陛下策划政变，灭扶謁、平琅桓的人，而且她也知道我不吃苹果，在得胜回朝后绝对不会给我扔苹果吃。」

「我的女儿呢？」这个老人死死地抓住我的手腕，「你到底是誰？我的女儿现在到底在哪儿？」

我有一千个、一万个解释，都在原主父亲执着的眼神下咽了回去，最后艰涩地开口，「叔叔，娇娇去了一个很远的地方，她

拜托我照顾您。」

「她死了，对不对？」原主父亲颓然放开了我的手，躺回床榻。

「对不起，对不起。」我的眼泪一下子就下来了，「我没想伤害您的，娇娇也拜托我照顾您。」

只是，只是，真相总是那么伤人。

「我不怪你。你做得很不错，因了你的军功，陛下对我也很好，朝中人人高看我一眼。人人都夸我有个好女儿。」原主父亲摇了摇头，「只是你不是娇娇。我知道的，你不是娇娇。」

我抿了抿嘴唇，不折腾吧，落在北朝蛮人手里大家都没有好下场；折腾吧，一定会被熟悉原主的人看出来我不是原主，原主的父亲就是因此才有了心病，最后无药可医。

真是作孽啊。

「我这几日老是梦到娇娇的母亲，自知大限将至，心里愈发想求个答案。娇娇能把我托付给你，那你一定是个好女孩儿，我观你行事虽然狡诈，但并不似坏人，你能告诉叔叔真相吗？」原主的父亲撑住了一口气，开口问我。

我流着眼泪，硬着头皮，把前因后果告诉了他。

「原来竟是如此，谢谢你啊。你做得很好了，年轻人，别给自己太大压力。」瘦脱了形的老人，安抚一样地拍了拍我的手。

我胡乱抹了一把眼泪，握住老人的手，「谢谢叔叔。」

老人却没有再看我一眼，只是望着天花板，嘴里喃喃地说，
「是爹没保护好娇娇.....是爹没有用.....娇娇还得去求人保护爹.....是爹没有用.....」

声音渐渐弱了下去。

我半蹲在榻前，握着原主父亲已经完全冰凉的手，一直到屋子彻底黑了下来。

哪怕是郭蕴推门进来，站在我身边，我也没有去看她一眼。

郭蕴犹豫了一下，这才开口，「棺木灵堂已经在外面备好了，追封一品，葬在皇陵与靖王做伴，牌位附太庙，唯独谥号我没想好，你来吧。」

「文定吧。安民大虑曰定。父亲他多年治水，清淤河道兴修水利，有安民之功。」我站起来的时候踉跄了一下，郭蕴及时扶住了我。

洗了个热水澡，换了麻衣，我盯着思思和瑶瑶把原主父亲的遗体擦拭干净，换上敛服。

封棺的瞬间，属于原主的情绪剧烈作祟，我胸口剧痛，眼前一黑，倒了下去。

再醒过来已经是一天以后了，郭蕴碍于自己的身份无法站在门口迎宾，于是把在汝河的郭展颜叫了回来主持原主父亲的葬礼。

敬谦皇太女往门口一站，谁不知道女帝什么意思？

一时间全帝都都有头有脸的勋贵都来给原主的父亲送葬，也算是极尽哀荣了。

停灵三日后，原主父亲葬在了靖王身侧，我作为唯一的女儿，站在送葬队伍的最前面穿着孝服打着白幡。

最后一抔土压实，从此我就算是正式失去了一个处处维护我的长辈。

有些事情，人力不可以及，不是努力就能做到的。

按照南朝的习俗，我把白幡插进原主父亲的墓旁，对郭蕴说：「姑姑，如今陆孤月在训练宣抚军，打造属于我们的具装甲骑，汝河边境那边也开始如火如荼的制造新式武器，研究战车车阵了，我想休息一下，出去走走。」

郭蕴皱了皱眉，但是看我失魂落魄的样子，到底也是准假了，「你去哪儿？打算带上谁？」

「我谁都不想带，我自己一个人出去走走。」我摆了摆手，身后的思思给我递上了包袱，里面是几套素色衣裙、发饰和一些散碎银两。

接过包袱，我翻身上马，一个人从帝都的安康门悄悄离去。

马蹄哒哒声中，三天后，我来到了北朝的国都明月城。

北朝虽然起源于游牧的蛮族，但是开国的皇帝很快搞了一场类似北魏孝文帝拓跋的改革，除了皇族西陵氏和部分宗室勋贵还保留着一些蛮族人的传统和姓氏之外，汉化程度其实是很高的。

而明月城是一座近千年的古城，李氏王朝的都城就在这里，霍隐歌打下李朝之后，也没有换都城，但是在晚年，把这座城市的名字改成了明月二字。

所有人都知道她在纪念谁。

《绶书》上记载那个出身徐氏名叫紫阳的将军，「皎皎如明月」「与其对坐，似处月下」。

明月城的来源，大概就是我的小师姐在年迈的时候，遥想徐紫阳当年风姿恰似明月吧。

一路风尘仆仆，我终于来到了明月城城郊处的前朝帝陵，那里埋葬着我的小师姐霍隐歌。

走了半天绕了不少路才走到我小师姐的坟前，我把在路上买的清酒倒在地上，一边倒一边和小师姐抱怨。

「你那个副本倒是简单，随随便便就可以打通。我这个开局简直是地狱级别的难度，还有个超级大 bug 西陵紫。

「搞多了事情还被原主父亲发现了，导致这位叔叔郁郁而终，要不是原主还得让我打北朝，光心悸就能活活折磨死我。

「惨还是我惨。要不是你还留下了一些战争指南，这日子真是没法过了。」

絮絮叨叨站在霍隐歌小师姐坟前说了一大堆，我又打马绕道去了小师姐亡夫王清渊墓旁，倒了一杯酒水，恭恭敬敬地叫了一声，「姐夫。」

虽然史书上对霍女帝褒贬不一，但是她后宫只纳了王清渊一个人是真的。

我非常了解我的小师姐霍隐歌，公序良俗、普世道德是无法束缚她的，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那就是真爱。

而且史书记载王清渊性情宽仁，长相倾国倾城，那就不奇怪了，霍隐歌在学校的时候谈对象都是这种男孩子，她对男性审美如此。

洒完了酒水，我骑马奔向明月城，上一世原主和王府诸女在明月城里受尽折磨，几乎将明月城看作魔窟，但是我不一样，明月城是我小师姐霍隐歌一手创立的，我想去逛逛。

把皮肤擦黑，腰上束了棉花包，我骑着马进了明月城，此时正值春末夏初的五月份，无论南朝还是北朝的姑娘们都换了纱衫准备夏日的祭祀。

这个时代没有屈原、端午节以及三天假期，但是也有夏日祭祀、放花灯、摘荷花、喝果酒的传统。

南朝服饰喜欢宽袖长裙，女子多数高发髻，配饰以金玉为主；北朝服制则是窄袖短裙，无论男女都结小辫子，身上、头上戴着天然石打磨的珠子。

明月城主干道上极为热闹，我把马停在客栈里，一边剥着路边摊位上买来的莲蓬一边闲逛着买手串。

北朝出产水晶，水晶珠子的打磨工艺已经接近现代了，我这出来旅游，得给后方干活的人带点东西。

这个红玛瑙的给楚弄玉，这个月光石的给陆孤月，田黄石的给俞当归，紫水晶的给张镜仙，她长得漂亮戴紫色好看.....

又给郭蕴挑了质地很好的碧玺，我正要转身离去，摊上的大娘乐呵呵地问我，「姑娘远道而来，也是来听西陵殿下下的琴吗？」

我愣住，随后笑着与她闲聊。

原来，明月城的夏日祭，西陵皇室也会参加，每一年西陵紫都会在城楼上弹琴，并在城楼上宴饮，以示与民同乐。

我打听完了时间、地点之后，摸了摸荷包里俞当归按照小师姐留下来的药方给我们做的毒药，内心有了个大胆的想法。

这药俞当归找来死囚犯试验，确实是无色无味，溶解于水，服下后整个人立刻感到疲惫，随后沉睡不醒，在美梦中死亡。

只不过药材珍贵，所以目前只有我有一颗。

而西陵紫是要在明月城城头宴饮的，如果我把这个药下到她的酒里.....

这个念头一起，就再也按不下去了。

我联系了郭蕴插在明月城的探子们，让他们帮我制造身份，混入夏日祭的宴席厨房打下手。

因为嘴甜勤快，我很快受到了小厨房奴婢的一致好评，甚至于能接近主厨的灶台。

忙忙碌碌三四天，夏日祭终于到了。

我们这种下等奴婢是无法接近西陵紫的，所以西陵紫身边伺候的婢女，过来端菜的一瞬间，我把小指甲里藏的毒药，洒在了荷叶酒的酒壶里。

然后迅速换下婢女服饰，出了明月城，往南朝方向逃窜。

与此同时。

西陵紫脸色苍白，坐在明月城城楼上，盛装华服地弹琴。

今日的她依旧是蓝白二色衣裙，只不过衣裙上绣着精细繁复的银色芍药花，头上是长长的青金石与白水晶相间的流苏，整个人宛如冰雪堆砌而成。

西陵紫望着明月城里向她叩拜口呼她西陵殿下百姓的百姓，目光难得暖了一瞬。

她眉眼微微弯起，笑意却不达眼底，修长白皙的十指抚动着琴弦，一曲悠扬的琴声洒下。

西陵英绮今日穿着一身娇娇嫩嫩的烟罗色纱裙，静静地站在原地听姐姐弹琴，心中暗暗吃惊。

都说音律最能体现一个人的内心，可她听西陵紫抚琴，却如同看到了传闻中北朝再往北，踏过无数座雪山后才能抵达的极北荒原。

无边飞雪，长风肆虐。

西陵英绮想起西陵紫的身世和她母亲的嘱托，暗暗叹了一口气。

曲罢开宴，众人入座。

「殿下，你脸色怎么如此苍白？」元敬皱眉，「还能饮酒吗？」

西陵紫微微颌首，西陵英绮却附耳对元敬小声说道：「元敬哥哥，姐姐已经满了十六岁，日后经常有不太舒服的时候……」

北朝女子一般都是十五六岁来癸水，元敬听西陵英绮一说，心下了然，脸上先是一红，然后在婢女给西陵紫倒上荷叶酒的时候，伸手夺过酒杯，语气体贴，「此酒寒凉，我来替殿下喝吧。」

说完，还没等西陵紫阻拦，他就将酒杯里的酒，一饮而尽。

20.

得知元敬死了的消息，我已经在汝河南边军营里了。

郭蕴难得抛下帝都的政务，跑出来巡视军营，此时此刻听到元敬死了的消息，长眉一挑，「竟然不是西陵紫，可惜。」

「元敬是元家长子，又是西陵紫的未来皇夫，他死了，对西陵紫也是个打击。」我打了个哈欠，懒洋洋地说，「他死了，元氏骑兵就在元寂手里了。元寂虽然是主战派，但是向来看不起女子，西陵紫和他的关系，比起元敬来恶劣得多，到时候少不得为了军权内讧。」

「小狐狸干得漂亮，记你一功。」郭蕴赞赏地看着我，「西陵紫暴怒，我们在明月城的据点已经被拔除了六个了。」

「有用吗？」我冷笑，「就算她迁怒再多人，死了就是死了。」

已死之人是绝对不会复生的。

西陵紫那势大力沉的一刀，几乎把靖王斜着砍断，如今我从她身边逼走倾慕她的兰玄雅、杀她的未婚夫元敬，除了有战略意图之外，也是想让她尝尝原主痛失所爱的滋味。

更何况，我太了解元寂了。

他就是个不把女人当人的狗东西，哪怕立场相同，他也不会看得起西陵紫的。

上一世，原主和俞当归从浣衣院出来后，就是在元寂的后院里做贱妾。

元寂长相俊美，为人却暴虐，时常鞭打婢女和姬妾，他只要回府住，后院角门经常抬出去被凌虐致死的女子。

上辈子俞当归就是因为在床第之间违逆了他，被他鞭打一顿之后，剥了衣服，赤身裸体地罚跪在雪地里。

原主头都快磕烂了，才把俞当归带回两人住的破烂院子里，可是俞当归还是发起了高烧，在没有药的情况下香消玉殒。

她是那么好的医女，竟死于缺少药物。

我流露出一丝冷笑，只要南朝北朝开战，我第一个拿元寂开刀。

不只是俞当归，前世到了最后，连原主也给他殉葬了。

当时西陵紫被主和派囚禁，元寂冷眼旁观，不施援手，等到郭蕴北伐，又争了兵权和郭蕴对峙，带着北朝十万大军浩浩荡荡地去往前线，然后被郭蕴埋伏，十万大军所剩无几，自己也被郭蕴一箭射死。

原主听到夫主死了，本来是欣喜不已的，可是北朝蛮族竟然还有人殉的制度.....

想着想着就叹了口气，我把杀元寂这件事的优先级往后排了排。

元寂吧，人确实是个恶魔，但是用来钳制西陵紫却意外得好用。

垃圾只是放错了地方的资源嘛。

先留着他，能够恶心恶心西陵紫，也算是好事。

我想了一下，又拉着郭蕴去看了一圈军营。

战车的进度很快，已经隐隐约约有了雏形。武备营里，扶谒的铁匠们不断敲打着各色武器，而我们南朝的工匠在试图复原李燕贞曾经说过的强弩；具装甲骑也已经投入训练，操练场上，高头大马的嘶鸣混合着骑士们的呼喝声，嘈杂也动听。

郭蕴微笑着感叹，「倒是有几分胜算的样子。」

「不是有几分胜算，是一定会赢。」我回答她，「你拿着南国十四郡县的赋税，顶着朝野上下的压力，甚至于买卖官职敛财给我们当军费，我一场也不能输。」

「无论西陵紫是多么可怕的对头，在她亲手把我的头砍下来之前，我都不会认输的。」我顿了顿，继续说。

「等赢了西陵紫.....」郭蕴听了我的话，有点出神。

「等赢了西陵紫，你就能够得到至高无上的权柄，到时候我可以功成身退，四处走走了。」我眼睛亮亮地盯着郭蕴。

此时正是盛夏，太阳明晃晃的，军营里造战车的造战车，训练的训练。张镜仙全身笼罩着一层薄纱躲在阴凉处练武，俞当归

四处给士兵们发放降暑的汤药，楚弄玉带着众婢女们赶制士兵们的夏装，楚洵在后面的山坡上安排着士兵们放牧做军需的牛羊，郭展颜坐在树下翻看我翻译出来的兵书。阳光洒在天地万物上，像是给每个人都镀了一层碎金子。

唯独郭蕴站在我身侧看着我，长眉锋利，眼神却如春水一样柔软，风抚过她鸦羽一样的长发。

凌云万丈，襟抱曾开。

是整个南国整个天下的女帝，也是我一个人的余生遥遥。

21.

六年后。

我与士兵匍匐在河畔草丛里偷窥北朝的大营，秋日里蚊子很多，但是有俞当归给的香囊，也叮咬不太狠。

元敬死了之后，前四年西陵紫闭关不出，汝河周围倒也太平，这两年她出关后几乎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搞事情，北朝主和派在朝堂上被打压不说，更是频频在下朝路上被劫。

这些追随老皇帝的老臣们，倒也不会有性命之忧，但是被套进麻袋后，第二天会赤身裸体地被吊在明月城高高的钟楼之上。

伤害不大，但是侮辱性极强。

想一想，如果有一天，你上着上着班被劫走了，扒光了衣服吊在公司门口，来来往往的同事们把你看个精光，一定会觉得社

死。

代入一下，拳头就硬了起来。

西陵紫估计是不屑做这种事情的，能干出这种事的也就元寂了。

这符合他的一贯风格，毕竟畜生人只做阴间事。

北朝里的主和派基本上都主动致仕回家种地，不愿意上表请辞的大臣也称病闭门不出，被渐渐排挤出权力中心。

西陵紫的父亲知道，但是他没有办法。

北朝的皇帝老了。

他生了一场大病之后，身体就垮了下来。

这个昔日里压迫力很强的霸主，如今只不过是个风烛残年的老头子，而西陵紫还年轻，如日中天，有无限可能，因此朝中风向几乎都向皇太女一边倒了。

所以这两年北朝军中试探动作频发，这些小打小闹，虽然都被我坚定果决地带兵抽了回去，却也预示着一件事。

那就是风雨欲来。

窥探完北朝大营，发现西陵紫的精锐军队，层层布防得和铁桶一样，没有任何破绽，只得缓缓地带着人马往回走。

刚回营地，就看到陆孤月匆匆忙忙就赶过来向我禀报，「与战车配套的强弩做好了。」

我眼神一亮，立刻赶回了大营，刚赶回来，就听到咚咚的军乐声，是张镜仙正在教几个女兵打鼓。

这几年张镜仙作为乐府令兼总指挥，立的军功最多，已经升到了二品了，连带着张家满门脸上也有光彩。尤其是前年年初郭蕴想了想，特赦了张镜仙的父亲张璘不必再看大门，让他告老家休息。

于是张镜仙工作得更卖力了，有一次因为鼓声太好辨认，甚至在对方弓手的射击下，受了点轻伤，就这样她还是坚持到了战役最后。

大美女都那么拼，更何况是普通士兵呢？

陆孤月这两年也是发了狠地拿琅桓和几个西南小国当磨刀石，带着我们那支宣抚军，打得琅桓兰氏一族瑟瑟发抖，年年给郭蕴上降表，岁岁派使节来帝都求饶。

但是她们两个人不是升官升得最快的，最快的反而是楚弄玉。

楚弄玉之前一直在深闺里打理靖王府的产业，根本没有完全显露出她的才华，后来进了军营，迅速发挥出了她在后勤方面的周到之处。

打仗，尤其是那么大规模的战争，士兵们不可能说开拔就开拔，最起码兵马未动，粮草得跟上，夏天热了士兵们得有凉

席，冬天冷了要有棉衣和手套，练武打仗是个卖力气的活，所以还得有肉类补充，不能光吃碳水.....

就算是白起、李靖、霍去病这种的猛人，没有后勤，饿个三天试试？别说是出去打仗了，能不能活下来都是个问题。

所以补给线一定不能出问题而且要及时，楚弄玉就很会统筹身边能统筹的一切，甚至能把精铁运送到瘴气弥漫的琅桓深处，让陆孤月命令身边的工匠临时铸造重炮轰城。

除了后勤搞得跟萧何一样好，楚弄玉还会配合郭蕴捞钱，郭蕴负责卖荣誉官职吸金，楚弄玉看谁家因为荣誉官职肥了，就赶紧上折子弹劾带兵抄家一条龙服务，效率极高，不但平息民愤，还有了苦力和钱，军费也源源不断地到我和陆孤月手里。

至于会不会得罪人，楚弄玉自己都说了，「我一个死了男人的寡妇，还有什么好怕的。」

郭蕴封官不算小气，这两年楚弄玉把后方打理得井井有条，所以现在已经晋到一品官了，比我职位还高半个头，我见了她也是要行礼的。

打仗嘛，就是要花钱，而百战百胜的军队是不存在的。从某种意义来讲，战争就是比谁死得起人，花得起钱，哪怕我们百战百败，但对方还是要付出惨烈代价，只要这个代价超出敌人的承受阈值，我们就赢了。

反正琅桓和西南几个不属于南朝的小国，被陆孤月操练得连十四岁以上的男丁都不多了。

挺好，最起码当我们和西陵紫开始决战的时候，不用担心西南琅桓和其他小国从背地里捅一刀，让我们陷入两面作战的窘境。

俞当归官职低点，不过她志向不在此，前两年她在宫中藏书阁看医书闭关，出关后的这几年则在边境各地游历，免费行医救人积累经验，只有开打之前，才会带着武婢桃桃出现在军营里。

杜江兴奋地指着接近四层楼高的庞然大物说，「主将，你看，我们的第九辆战车终于做出来了！」

尽管是第九次看到这玩意儿，我还是为李燕贞的想法赞叹不已：精钢的底盘上，以最最坚硬轻巧的乌沉木层层叠叠地搭建起来三层楼：最底下一层是放置床弩的，这种弩箭一旦在正面战场上开动，冲击力绝对不是西陵紫的重甲骑兵能够抵挡的；中间一层则是神臂弩和燧发枪的天下，冷兵器时代做到极致的神臂弩加上热武器雏形的燧发枪，再配合一定的高度，简直是死神的镰刀；至于最上面的一层.....

是李燕贞根据小师姐霍隐歌的记忆做出来的火炮。

这是个彻头彻尾的杀戮机器。

霍隐歌在建立了绥之后，就以过分逆天为理由，把自己军队里所有的火炮销毁了，但是最后她想了想别人穿越到这里来的可能性，还是把火炮的铸造方法，用拉丁语写在了她的手书里。

谢谢小师姐。

小师姐真是我的大救星，火炮直接治好了我面对西陵紫的精神阳痿，我感觉我又支棱起来了。

战车造价不菲，受到国力限制，目前只有九辆，做完这一辆我也不打算再做了，太烧钱了，有这个钱不如再弄点具装甲骑，省钱不说，还克制北朝的元氏骑兵。

大家参观完了战车，就到了午饭的时候。

我刚想去后勤那边打饭，就看到骊珠带着女帝的亲卫们又来了，「郭将军，准备迎驾吧，女皇的步辇在后面。宣抚军全军上下也都到了，就驻扎在另一边。」

我和俞当归对视一眼，知道郭蕴这次过来肯定有大事宣布。

平时她来军营，都是自己骑着马就过来了，这次则是带着步辇，有步辇就有仪仗队跟着，那搞那么大的阵仗，肯定不是来巡视军营的。

「召集军中五品以上将官，梳洗过后，来中军帐内接驾。」我叫来瑶瑶，让她传令下去，然后飞快地拉着俞当归去沐浴。

中军帐内，郭蕴难得穿了一身皇帝才能穿的龙袍，巍巍垂拱，我弯腰施礼，她却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开平将军见朕不必施礼，其余人平身。」

郭蕴说完后，我一愣，这是她第一次对着大家自称朕，联系到她把宣抚军全军都带了过来，我认为她是想跟西陵紫提前开战。

陆孤月和楚弄玉则是齐齐一挑眉，似乎已经知道了郭蕴要说什么。

待众人坐回到座位上，郭蕴脸色略带严肃地开口了，「今日朕远道而来，是做战前动员的。」

果然。

一直悬在我们头上的那把达摩克利斯之剑，终于要落下来了。

「骊珠，念。」郭蕴说完这句话就在主位上闭目不言了。

骊珠展开手里的圣旨，开始念南朝对北朝的宣战书。

「西陵氏以蛮夷入主天下，四海以内，罔不臣服，此岂人力，实乃天授。若君明臣良，足以纲维天下，然其后嗣荒淫，兄妹乱伦，加以宗室专权，宪台抱怨，有司毒虐，于是人心离叛，天下兵起。

西陵氏不反思己身怎得天厌其德而弃之，竟想以邻为壑，转嫁祸事，大兴兵戈，使我南朝君臣逋亡，人民离散，驰章告急。朕念国内连年税赋，百姓不堪，实不宜再兴兵戈，遂愿以身受辱，求得境内安康。

奈何西陵氏过于猖狂，杀我良将，辱我宗室，迫南朝割地赔款，更改国政，种种要挟，贪心不足，难以理喻。朕为家国天下，忍气吞声，奈何西陵氏不遵条约，不守公法，任意鸱张，专行诡计，衅开自彼，公论昭然。

特此布告天下，朕待北朝西陵氏，实以仁至义尽，而西陵氏屡次三番背盟寻衅，无理已极，势难再以姑容。

予恭承天命，罔敢自安，方欲遣兵北逐西陵，乃发郡国羽林之材，无吝金钱勇爵之赏，必尽弃服，用澄汝北，拯生民于涂炭，复南朝之威仪。

虑百姓未知，反为我仇，阖家北上，陷溺犹深，故先逾告：兵至，生民勿避。予号令严肃，无秋毫之犯，归我者永安于南朝，背我者自窜于荒原。

予恐汝北久污膻腥，生民扰扰，故率群雄奋力廓清，志在逐蛮族，除暴乱，使民皆得其所，雪龙陌之耻。」

骊珠一字一句，铿锵有力，掷地有声。

我在下首坐着听她念完，心潮澎湃。

四周寂静无声。

楚弄玉激动得涨红了脸，为终于能开始北伐、报靖王的仇而高兴；陆孤月眼神越发锐利明亮；俞当归捏紧了自己腰间的芍药香囊；张镜仙双手握拳，坐在原位上挺直了脊背。

人人都等着郭蕴说话。

郭蕴也不负众望地开了口，「西陵紫当世第一高手，麾下元氏骑兵又凶狠残忍，而且她忌惮我们已经很久了，一旦开战，绝没有可能受降，朕在东南海疆处准备了几艘船，船上有往来于

西洋、南洋的水手和足够的食水金银，若是哪位不想战斗，现在就可以回乡，等西陵紫打过来的时候登船离去。」

陆孤月第一个表态的，「宁战而死，绝不后退！」

众人异口同声地跟着她喊。

只有我没有作声。

郭蕴坐在上首，眼神望向了。

我笑着对她轻声说了句不一样的，眼神坚定，「君恩深重，臣，当死则死，永不相负。」

郭蕴闭了闭眼，把泛起的泪花硬逼了回去，她缓了缓情绪，说：「南朝存还是亡，皆倚仗诸位了。我与各位同进同退，若是输了，绝不独活！」

郭蕴说完，缓缓起身。

众人也跟着她，依次起身。

22.

在郭娇娇观察北朝军队大营的时候，西陵紫也孤零零一个人坐在最高的城楼，眯着眼睛，居高临下地观察南朝军队大营。

她摸了摸手腕上那串青金石和白水晶的珠子，望着身后的元寂，轻轻说了一句，「看这个兵力调动次数，郭娇娇要和我们全线开战了。」

元寂拥有深邃的五官，脸色是北朝人特有的白皙，像极了他的哥哥元敬，听着西陵紫的判断，嘴角挂了一丝邪异的微笑，「听说这靖王侧妃身边的乐府令，是天下闻名的美人。」

西陵紫微微皱起眉头看着他。

元寂见状，安抚似的给了西陵紫一个笑容，嘴里的话却让西陵紫的眉皱得更紧了，「当然，再美的美人，在皇太女面前，都是些庸脂俗粉罢了。」

西陵紫小巧精致的脸上迅速挂起了寒霜，威压气势节节攀升，真气向着元寂压去，直到他不堪重负地半跪在地上，嘴角溢出一丝血迹，「我是君，你是臣。」

元寂咬着牙顶着压力开口，「我只是陛下的臣子，不是东宫的臣子。」

西陵紫一顿，知道元寂这是在拿自己亲爹压自己，冷哼一声，拂袖而去。

元寂感受到头顶的压力没了，这才咬牙站起来，恶狠狠地盯着西陵紫远去的背影，往地上啐了一口带血的口水，「贱人，摆什么谱，我可不是我哥，乐意当你的狗。」

西陵紫没有听到元寂的咒骂，她发现南朝有调兵的迹象后，从汝北军营出发，纵着快马赶路，一路赶回了明月城，此时天已经全黑了，她没有去东宫休息，而是纵马狂奔进了皇宫。

下了马之后，她第一时间没有去找自己的父皇，而是直奔后宫而去。

某个装饰华丽的殿里，许许多多的婢女绕着一个软金丝编织而成的大号篮子，西陵英绮正坐在地板上，对着篮子里说些什么。

西陵紫对着篮子，语调硬邦邦地说，「我出征了。」

西陵英绮停下自己的话，果断皱眉，而篮子里传来金属质感的声音，「小心一些。」

西陵紫没有回答，而是转身离开了宫殿。

西陵英绮不知道想起了什么，叹了一口气，对着篮子感叹道：「又要开始打仗了。」

那只金丝编织、上嵌玉石的篮子里，没有任何声音回应她。

西陵英绮无奈地撇撇嘴，又与篮子里的人单方面聊了一会儿，这才提着裙子下了台阶打算回自己的寝殿。却发现西陵紫站在台阶下静静地看天，不由得有些好奇，也跟着自己姐姐看了一眼。

这一看之下，西陵英绮倒吸了一口冷气，只见天空不见星月，却有一道红光横空而过，仿佛夜幕被撕开了一条裂缝，露出里面滚滚而动的红云，如鲜血涌出，极为可怖。

她扭头对西陵紫说：「姐姐，我去叫钦天监过来。」

西陵紫摇了摇头，「这是一种罕见的天象，天裂见光，流血汪汪；天裂见人，兵起国亡。」

说完她也不向西陵英绮解释，头也不回地走掉了。

只留西陵英绮一个人在原地，脸上露出惊骇欲绝的神情。

我站在郭蕴旁边看着天空那道如血一般的裂痕，心里想着卧槽这也太玄学了吧。

之前只在史书上看过，汉代七国之乱前、晋惠帝八王之乱前有过天裂，没想到我也能赶上。

「景帝三年，天北有赤者如席，长十余丈，或曰赤气，或曰天裂，其后有七国之兵。」

「晋惠帝元康二年二月，天西北天裂，按刘向说曰：『天裂阳不足，地动阴有余，是时人主昏瞽，妃后专制。』」

听说天裂这个星象主流血和天下大乱，不过我倒是不在乎天下大乱，打仗就是得死人。搞军国主义的，从席先生到拿先生到乾四先生，谁不是男人当牲口用、女人当资源用，所以我也不以为意，就跟着郭蕴看天空，跟看热闹一样，如果能有个智能手机，说不定我还会拍个照片朋友圈同步直播。

「明天是出兵的日子，」郭蕴心事重重地跟我说，「天裂不详，我猜哪怕是赢了北朝也是惨胜。」

「这不奇怪，西陵紫确实是凶残至极。」我耸耸肩，「若是山河破碎，神州陆沉，大不了我跟你一起重建。如果你我重建不

了，这不是还有小儿辈呢吗。」

听我说起郭展颜，郭蕴凝重的脸色才有些回暖，「你倒是看得起她。」

「小姑娘这个年纪，军政庶务都精通，不错了。我跟她那么大的时候，就知道疯玩。」我还挺喜欢小姑娘的，于是抓紧时间给郭蕴面前给郭展颜说好话。

「我同她这个年纪已经陪着祖父上阵杀敌了，三番四次被骊珠从死人堆里揪出来。」郭蕴不以为意地撇撇嘴。

「难怪那么凶。」我毫不犹豫地吐槽。

结果就是郭蕴追着我满营地跑，最后被她成功抓捕，一顿猛锤。

第二天出征之前，我这个主将一边心虚地看着张镜仙杀人的表情，一边顶着陆孤月幽幽的神色，心虚地咳嗽了一声，「开战吧，还是按照老习惯，楚弄玉留守汝南大营，陆孤月和骊珠带前军，郭展颜和杜江带左军，我在战场带督战队监视以及指挥，俞当归和她手下的医女负责伤兵，张镜仙负责军乐。」

大家都领命而去。

我眯着眼骑着马，身侧跟着同样骑马的瑶瑶，走在大部队后面，安插的探子说西陵紫不在明月城了，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

黑色的铁骑如同洪流一样过了汝河，扑向北朝的边军，厮杀声随着风远远传来。

「主将是元寂吧？」我笑嘻嘻地看着身边的一门火炮，「虽然战车是大杀器要等决战，但是如果他冒头，我也想试试他的武功好，还是我的火炮硬。」

瑶瑶扑哧一声笑了，「主儿，元寂遇到您，想必也是很害怕的。」

「这话好听，赏。」我过了河，寻了个小山坡带着督战队上去，一边居高临下看着战场局势，一边对瑶瑶说着话分散心中的压力。

虽然是我们突然来袭，但是北朝的军队丝毫不显得凌乱。一来元氏的重装骑兵是天下第一铁骑；二来西陵紫人虽然不在，但是根据南朝那么大规模调动兵力消息，汝北大营也并不是全然没有防备。

元寂人虽然被北朝上上下下诟病轻狂骄横、欺君凌上，同时也被我看作畜生，但是作为将军，职业素养还是高的，面对我们的攻击，有条不紊地整理起军队反击。

无论北朝的将领为人处事怎么样，战场风格倒是一脉相承地喜欢打拉扯放风筝。和扶谒主将的刚猛、琅桓主将的阴柔都不同，具体表现为，面对来势汹汹的重步兵，轻骑兵配合重骑兵，不断与敌人拉扯开距离，然后在马上放箭，等敌人顶不住箭支往后退，再以高强的机动性回扑。

这种打法不难破解，但是非常恶心，两条腿又带了很多辎重的重步兵是追不上四条腿的具装甲骑的，你追不上人家，就只能用大盾牌冒着箭往前推，人家还仗着机动性时不时地骚扰你一下。

郭蕴的爷爷郭宁就是这样硬生生被北朝的元氏骑兵恶心到去世。

但是我不是郭宁。

我们学历史的人，心都脏，你敢恶心我一时，我能憋足了劲儿恶心你一辈子。

所以我选择了新战术。

那就是，以骑兵对骑兵！

北朝有元氏具装甲骑，我南朝灭了扶羯以后，不但有重装步兵，也有了具装甲骑，你能打放风筝的战术，我也能如同附骨之疽一样死死地缀在你后头跟着撵啊，呵呵，撵狗谁不会。

重装步兵死死地纠缠住元氏骑兵，眼看着北朝的具装甲骑怕折损率高，又要开始传统艺能放风筝，我一个眼神过去，瑶瑶立刻纵马去跟站在战场最高处的张镜仙传令。

张镜仙立刻换重鼓锤，以急促鼓点催宣抚军的具装甲骑出战，重步兵开始有条不紊地往后撤，给骑兵们预留出冲锋的地方，骑兵们骑着扶羯的高头大马，背着长刀，刀刃上是各种颜色——那是从琅桓抢来的毒药。

骑兵冲进了敌阵，当先一人持刀疾冲，正是前军处的郭展颜，她年纪虽不大，但是左冲右突，北朝军中竟没有能扛过她一刀的。

断肢鲜血横飞之间，胜利的天秤已经向我倾斜。

就你元家有骑兵，我郭家没有吗？再敢跟老子打放风筝，连风筝线给你绞断！

我冷笑一声，嘱咐传令兵们，「去战场上传令，引出元寂后立刻撤退，我给他一炮！」

传令兵们纵马从山坡上直奔战场。

郭展颜一刀砍翻一个骑士，听了传令兵的话后，抿住薄薄的嘴唇，手持长刀，顶着箭雨，拍马直逼元寂所在的北朝中军帐内而去。

随着她带着亲兵杀入敌阵，越来越靠近元寂，元寂也看到了郭展颜。

他冷笑一声，吩咐左右拿弓急射，「哟，来了一个找死的。」

郭展颜余光早就瞥到了元寂搭箭开弓的姿势，弓弦刚响，箭还没到呢，她就把脖子一缩。

元寂抬眼望去，只见那骑士头盔被自己射了下来，长发披散，竟是个年纪尚小，眉眼青涩却已经略带凌厉的女子，不由得问左右，「这是对面哪个？陆孤月还是郭娇娇本人？」

问清楚是南朝的敬谦皇太女之后，元寂眼睛一亮，纵马向着郭展颜追去，他的亲兵拉住他的马头，劝谏说：「主将莫去，对方是南朝皇太女，地位尊崇，如此深入必然有诈……哎哟……」

元寂一鞭子抽在亲兵的脸上，打断了他的话，「西陵紫这个贱人也就算了，连你也要对小爷蹬鼻子上脸？」

语罢，元寂疾驰而去。

郭展颜心下冷笑，脸上却装作惊慌，调转马头快速逃离，在厮杀的战场上滑溜得像一条活泥鳅。

我站在高处看我的继女兼学生与元寂这个畜牲玩你追我赶的游戏，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人不大，鬼主意不少。每次元寂追累了流露出不想追了的想法，她就放慢脚步马上回头给元寂一箭，郭展颜生得很像郭蕴，容貌美艳，眉眼间又带着一股子不服输的倔强凌厉。

这种长相本来就很容易引起男人的征服欲，更何况是元寂这种色中饿鬼，所以元寂死追着她不放。

两个人你追我赶，终于来到了人不多的空地，这里是战场边缘，郭展颜的箭筒已经空掉，长刀两把都被元寂崩断，身上没有武器了。

元寂脸上露出势在必得的野心。

说时迟那时快，郭展颜拔下头上的短簪，狠狠地扎进了马屁股里，随后马上回头，对着元寂嫣然一笑。

元寂看到她这明媚的笑容，愣了一下。

马匹痛鸣一声，往前狂奔着和元寂的马匹拉开了两三丈的距离。

就在同时，瑶瑶转动炮筒，点燃了火炮的引线。

轰——

「哎呀，主儿，我好像没打准！」

「卧槽，瑶瑶你这个月月钱是不是不想要了？」

郭展颜灰头土脸地爬起来，她的头发上沾满了草叶子，身上的盔甲破损了大半，左胳膊扭出一个诡异的弧度，显然是已经断了。

她咳出一口血，摇摇晃晃地走到火炮轰出的坑前，忍不住哇的又吐出来了一口血。

刚刚的火炮轰击下，她就受了内伤，马匹更是疯了一样把她从马上甩了下来跑掉了，让她断了一条胳膊。

不过郭展颜还是笑了。

因为坑底的元寂更惨。

他的右腿已经被炸断了，身上的盔甲也都被炸裂了，整个人凄惨无比，刚刚那一下，如果不是瑶瑶打歪了没有正中他，加上他武艺精湛真气护体，此刻就已经四分五裂了。

郭展颜下到坑里，跌跌撞撞地走到元寂面前。

少女浑身是伤，战袍前襟处全都是自己吐出来的血，纤长的手指紧紧抓着一块锋利的盔甲碎片，朝着元寂下半身，毫不犹豫地一点一点地切割了下去。

23.

我看着被牛皮绳绑起来的元寂，悄悄地问俞当归，「他为啥还不醒啊？」

「被阉掉之后失血过多，」俞当归皱着眉给元寂嘴里灌药，「我不一定能把他救回来，你先别拿他当人质，给西陵紫写信威胁她。万一死了就很尴尬，很下不来台。」

我啧了两声，又问俞当归，「我那个继女胳膊有没有问题？郭蕴就那么一个女儿，可别留下什么后遗症。」

俞当归想了想跟我说：「我把她骨头接上了，不过也得好好养着，不能剧烈活动，这两天让她在后军处休息吧，免得以后出问题。」

「没事，她生擒元寂，这个军功肯定少不了的，余下时间跟着后军好好养伤吧。」我想了想，掏出炭条给远在帝都的郭蕴写信，在信里说了说郭展颜的军功。

初战告捷，我们大破北朝军队，连下汝河以北一十三城，不但生擒了主将元寂，还打得元氏骑兵仓皇逃窜，宣抚军足足追杀了他们一百多里，斩首八千。

挺好的，开了个好头。

桌上放着战报。

西陵紫正在穿铠甲，北朝的铠甲繁复，一个人是穿不上的，西陵紫又不喜欢多余的人碰触她的身体，于是这个活往往都是归西陵英绮来做的。

她一边帮自己的姐姐穿好重铠，一边絮絮叨叨地嘱咐姐姐，「那郭娇娇看似光风霁月，实际上是个心眼颇多的人，不过她应当是打不过姐姐的。」

「今天早上我把丞相不花刺的腿打断了。」西陵紫缓缓对自己的妹妹说，「国内矛盾太多，我的意思是先打下南朝，省得人心思变。不花刺为首的主和派太过于执着的反对，搞得我下不来台。」

「听说汝北一十三城都没了音讯，郭蕴怎么敢的？」西陵英绮帮西陵紫穿好了重铠，上下打量了一下她，满意地点点头。

「她能打下来，我也能夺回来。」西陵紫把虎符放在腰间的荷包里，上了马打算去军营调兵。

「姐姐，那元寂……」西陵英绮犹豫了一下，开口问道。

「我自有打算。」西陵紫挥鞭抽下。

「万事小心。」西陵英绮看着她远去，糯叽叽地嘱咐了一句。

张镜仙在桃江城头眺望落日。

桃江是汝河的分支，两岸种满了桃树，每到春季花开的时候，桃花烂漫，江水裹挟着落花流淌，是极为绚丽的场景。

可惜现在是夏天，只有落日可看，到底是少了些什么，张镜仙遗憾地叹了口气，转念又一想，不过桃江城地势特别，地处离山山脉之中，离山地势险峻，很难攻打，自己又能不进入正面战场，跟着宣抚军混一波军功了。

她又开心起来。

杜江急急忙忙地跑上来，「城里已经全部安置好了。」

北朝因为统治者是异族，所以哪怕在汝北扎根了一百多年，民族矛盾也依旧明显，蛮族人高傲的自称国人，百年前带着弓箭与马刀赶跑了当时的南朝统治者，接管了这片土地，却并未珍惜，把生活在北朝土地的南人压迫得很厉害。

如今宣抚军到来，南人们除了喜迎王师，还趁机开始了轰轰烈烈的「除蛮运动」，无数皮肤白皙、鼻梁高挺的蛮族人，无论男女老少，无论贵族平民，都被南人从家里赶出来杀掉，桃江里每天要多出数千具尸体。

张镜仙听说城里终于安稳下来了，点了点头，「贴好告示，桃江进入战时状态，今夜开始宵禁，违逆者格杀勿论。」

杜江命令亲兵传令，然后站在高处陪着张镜仙看风景，突然他眼神一凝，「那是什么？」

张镜仙顺着他的话漫不经心地看了一眼，然后花容失色，「发报！敌袭！是西陵紫！西陵紫带着大军从离山山脉来了！」

城门关闭，烽火骤然升起，张镜仙看着底下大团大团、密密麻麻，仿佛神兵天降的北朝骑兵，果断下令，「上战车！」

然后催促杜江赶紧出城，「骑马，从没被包围的西面逃离！去向郭娇娇求援！告诉她！虽然有一辆战车，可桃江守兵不多！让她速来驰援！」

她美丽的面孔依旧风姿不减，只是此时充满了急切。

「张将军！主将命令我保护你，我怎么能走？我要是走了，你怎么办？」杜江也害怕，急忙试图拽着张镜仙一起离开。

张镜仙点点头，「你说得对。我跟你一起撤离。」

杜江心下一松，转身的功夫，被张镜仙一掌拍在了后脑勺上，她虽然是这几年才学的武，但是实力不弱，这一掌当场放翻了杜江。

眼看人已经昏迷了，她嘱咐杜江的亲兵，「带他走，去主将那里求援。」

看着两个亲兵把杜江扶在马上，逃出了包围圈，张镜仙才微笑了起来，声音娇娇柔柔，「准备迎敌！」

桃江城易守难攻，是汝北的一处险要之地，若是桃江陷落，相当于在南朝的防线上钉了一颗淬毒的长钉，郭娇娇的整个战局会无比被动，所以西陵紫才会拿这座城市反攻。

不再是昔日张贵妃的张镜仙，对自己的任务心知肚明：一定要拖住西陵紫的步伐，为郭娇娇争取反攻的时间！

她最后往西面看了一眼。

那里浮云半遮，是郭娇娇所驻扎的缘江城。

想起战前郭娇娇说的那句话，张镜仙苦笑了一声。

你能为郭蕴当死则死，我也可以为了你做到这种程度。

世间一死宁何惧？君为家国我为君。

城楼下，北朝的军队已经完成了包围圈。

城楼上，姿容绝世的女子，缓缓地拔出了腰间长刀。

当瑶瑶找到张镜仙的时候，她泡在冰冷的水里，衣裙鼓胀起来，像一朵即将凋落的花。

我以最快的速度冲过去抱住了张镜仙，脱下自己的大氅盖在她身上，有生之年第一次如此恐惧地嘶吼，「俞当归！俞当归！」

俞当归急匆匆地过来，把了把脉，拿出三根长针扎入张镜仙胸口附近，神情凄惶地冲着我摇了摇头，「她的心脉已经被人刻意用内力震断了，如今我也只能勉强接续，即便如此，她也只有不到一个时辰了。娇娇.....你.....唉.....」

俞当归说完，就把所有人都唤走了，瑶瑶担忧地看了我一眼，也退下了。

只留我抱着张镜仙瘫坐在地，脑海一片空白，任凭我做了多少次战争一定会死人的心理建设，可真当事到临头的时候，我依旧是无法接受。

「这不是梦吗.....」张镜仙悠悠醒转，她扯了扯我的衣角，「娇娇，我竟然还有再见你的那一天。」

我忍着眼泪，抽抽噎噎地看着她。

张镜仙伸出手来，拭去了我的脸颊旁的眼泪，声音虚弱，「谁欺负我们的娇娇了，我，我学了武，帮你打她去。」

她曾经无数次用这种柔柔的声音撒娇卖痴，甚至替我出头，这次是她最温和的一次，也是她声音最小的一次。

我低头看着她苍白的脸色，知她此时心脉已断，虚弱的声音是在透支着自己的生命。

紧紧地抱住张镜仙，我反反复复地念叨着，「你别说了，你别说了，我一定有办法救你的。」

张镜仙摇了摇头，她刚刚已经听到了俞当归的话，「娇娇，我冷，我想洗澡。」

我急忙回了军帐，命人打了热水，小心翼翼地避开张镜仙胸前的长针，给她洗了澡，擦干头发。

张镜仙从来爱美，在军中却很难有时间打扮，我抱着她，唤来瑶瑶，给她梳了一个最华美的发髻，簪上了一头珠宝。

镜子里的美人容颜依旧倾国倾城，甚至苍白的脸色为她平添了几分楚楚可怜，只是大家都心知肚明一件事。

她快死了。

张氏的嫡长女，帝都第一美人，先帝的贵妃，宣抚军的乐府令，快要死了。

而我唯一能做的事情，除了替她梳洗打扮，就是尽最大努力睁着眼，看着这个为我付出了一切乃至生命的女人。

瑶瑶退下之后，张镜仙才开口，她自己也知道快到人生的终点了，于是有条不紊地安排了张氏一族的事情，我忍着眼泪，一一记下。

说完了对张氏一族的安排后，张镜仙吃力地咳嗽了两声，在我怀里再度开口。

「娇娇，我来这人间一趟，被你如此诚挚地对待过，已经是我的福分了。」

「情之一字，很多人一辈子遇不到，很多人对其存在抱着怀疑，从而不敢奢求，也有很多人心里看不上，不强求。」

「我是至俗之人，想要得到，也能得到。」

「娇娇啊，你我相伴九年，这九年的清醒，已经强过旁人百八十年的糊涂了。」

「我知足了，哪怕最后身死，我也是知足的。」

这一刻我明白有一种生不如死的疼痛叫撕心裂肺，与张镜仙一起南征北战度过的九年，共同生活的点点滴滴都已经在我脑海中——闪过，每一个片段都让我心如刀绞。

记忆还在，可眼前的佳人已经快要死了。

「你别哭了……」张镜仙吃力地擦着我脸上越来越多的泪水，
「娇娇，你好好儿的……」

随后她的声音消失了。

我低头看着张镜仙，希望她还能对我说两句什么，但是她的眼睛缓缓闭上了。

世界仿佛都寂静了一瞬。

我抱着她，涕泗横流，号啕大哭。

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

宣抚军的乐府令一职，真的是如同诅咒一样，阵亡率高达百分之百。

片刻后，我开始发抖，内心的疼痛是次要的原因，主要是我觉到了张镜仙已经开始变冷，她的身体开始发凉，虽然天色已

经暗了下去，但是无边的冷意提醒着我一件事，就是张镜仙死在我的怀里。

与此同时，陆孤月掀了军帐的帘子进来了，放下了一封信，她轻轻说了一声，「镜仙为我们争取了时间，现在桃江城依旧没有落入敌手。」

我胡乱点了点头，并不避讳自己的泪如雨下。

人如果伤心到了极点，反而说不出话来。

陆孤月见我只是流泪不作声，叹了口气，「信是西陵紫派人送过来的。」

信纸怕被人下毒，已经拆开检查过，陆孤月点起烛火，借着微弱的烛光，我看清楚了信纸上的内容。

笔触凌厉而锋锐，上面简简单单只有四个大字。

「滋味如何？」

24.

西陵紫看着盒子里被马践踏到看不出本来面目的元寂尸体，修长洁白的手指在桌面上轻轻敲打，旁边一个浓眉大眼的北国女子，穿着军服静静地站在她后面，若是骊珠在此，定能看出来，此女与被郭蕴杀掉的阿顺，眉眼之间有些相似。

「阿逆，她不会不知道，元寂被她虐杀后，元氏骑兵就是我的了。」西陵紫扬起小巧的下巴，难得露出一丝笑容，「可她还

是把元寂杀了，看来被我一掌拍断心脉的那位大美人，在她心中地位不低啊。」

「靖王侧妃重情义。殿下好谋划，一出手就给了她重重一击。」阿逆正是阿顺的双胞胎妹妹，西陵紫身边的亲卫长，此时她弯腰看着西陵紫，目光恭敬。

「兵可以撤走，桃江城抓到的南人俘虏，无论男女老少，统统剥了人皮，挂在树上。」西陵紫让阿逆传令下去，眸光如桃江里的水波一样盈盈动人。

「下一个是谁呢？」西陵紫纤长的手指点向桌子上的画像，「就是她了。」

阿逆看了看画像，画上女子容貌清冷，一身白衣。

那是南朝的陆孤月。

「我把骊珠派到你身边，」我一身伤地趴在板车上行军，唤来陆孤月，「西陵紫的下一个目标可能是你。」

陆孤月点点头，并无疑问，「好。」

她下去之后，我才哼哼唧唧地叫唤出来。

疼啊。

因为把张镜仙折在了桃江城，郭蕴勃然大怒，把自己寝殿里能摔的东西摔了个遍，然后连发十几道口谕，把我和诸女骂了个狗血淋头，连断了一条腿在后军养伤的郭展颜都没有例外。

我作为主将，判断失误，指挥不力，致使张镜仙战死，郭蕴直接下令让骊珠打了我二十军棍，打得我皮开肉绽，以至于现在只能趴在板车上养伤。

骊珠当时特别无奈地告诉我，「主儿认识张将军最久，是真心把她当妹妹看的，当年她还是贵妃的时候，主儿就喜欢压着她去读书，只有姐姐才会那么管教妹妹，您把谁折了都比把张将军折了强……」

「不过主儿也说了，您可以等打完了仗再受罚……」骊珠提醒我说。

我呆呆地看着她，摇了摇头，黑沉沉的眼里泛出一丝鲜活的气息，「骊珠你行刑吧，这是我该得的，是我没有照顾好镜仙……」

骊珠拗不过我，无奈之下，只好把众人全都叫来，道一声得罪了，把我按在板凳上，几棍子下去，打得我差点吐血。

哪怕是一结束俞当归就抓紧时间给我用了最好的伤药，我也暂时只能趴在车上随军了。

我在背上火辣辣的疼痛中趴着昏睡过去，临睡前没忘了下令驻扎在汝北十三座城池的守军，全军戒严，害怕西陵紫故技重施，再让我损兵折将，还下令严防死守西陵紫偷袭并且刺杀南军中高级将领。

西陵紫试探了几次，未果，也就暂时消停了。

一月后。

我骑着马，带着大军推进到了龙陌原上，这里曾经是靖王战死的地方，如今是北朝的养马场之一，此时已是深秋，龙陌原的草叶尖开始发黄。

在我养伤的这段时间，正面战场和西陵紫打了个有来有回，由于张镜仙的例子在前，陆孤月几个人身边，我都派了几个武婢守着，连本该和郭蕴一起留守帝都的骊珠都被我叫来了。

不过和原本要做人质、后来被我拖出去用骏马践踏成一摊碎肉出气的元寂不同，西陵紫武功更高，身形也更灵活，头脑也更聪明，火炮只攻击了她一次，就被她摸出了闪躲的规律，连她的衣角都摸不到。

瑶瑶试了两次就放弃了，开始听从我的话，每次开始打仗，就先用重弩火炮轰西陵紫，省的她仗着武功大开杀戒，她要敢出现在战场，就是一阵毫不留情地痛击，所以西陵紫也只能在后军指挥。

在这种情况下，我选择稳扎稳打推进战线，从汝北十三城一直推进到龙陌原。

至此，南朝割让出去的土地尽在我手。

「郭娇娇这是想在龙陌原上和我决战。」西陵紫难得没有穿着重铠，而是一袭蓝衣，站在龙陌原的一个小丘陵上，观察着地形。

阿逆站在她身边，抿着嘴唇，「殿下，她是想雪靖王之耻？」

「不止，此时已是深秋，国人与南人不同，南人耕种，国人却是多半放牧、少数人耕地，如果战争再拖下去，会影响百姓们过冬，郭娇娇猜测我会因为粮草不足而与她决战，所以把大军带到了龙陌原，这里是平原，最适合具装骑兵与重步兵发挥，她带了接近六万重步兵，一万具装骑兵，还有若干战车与火炮，正面上确实能够压制我们。」西陵紫向阿逆分析道，她难得一口气说那么多话，或许只有旗鼓相当的对手才能引起她的兴致。

阿逆听完西陵紫的分析，说：「殿下要暂避锋芒吗？」

西陵紫摇摇头，眯着眼看着湛蓝的天空，「我已经找出毁掉她战车的方法了。」

正面战场开始前，我惯例用炭条写了一封信通知了郭蕴一声，「最后的决战开始了，你在帝都随时留意消息。」

若是赢了，那自然势如破竹，若是输了，也得提醒郭蕴一声，免得她来不及自裁，落入北朝人之手，徒增羞辱。

把霍隐歌留下来的方子，以及俞当归制作而成的毒药和信放进竹筒里，看着鸽子扑啦啦地远飞而去，我抽出腰间的马刀，「上吧。」

然后一马当先，带着大军扑向了西陵紫。

行不行的就看这一下了，我也懒得和大魔王再拖来拖去了，北朝骑兵没有了马草节节败退，南朝这边，楚弄玉的补给线拉长之后，也供给得非常吃力，军中早就从一日三餐削减到一日两餐了。

双方心照不宣地决定速战速决，都打算把对方按死在龙陌原

上。

若是张镜仙还在，定要抱怨我不给她吃饱饭，可是她已经不在了，如今接替乐府令在前军击鼓的是她的大弟子，张氏一族旁支的一位贵女，按照辈分应该是张镜仙的表妹。

鼓声依旧，人却不在了。

我一刀砍翻了一个北朝骑兵，心里的愤懑有增无减。

「郭娇娇的战车推得很快。」西陵紫的武功是战场上所有人最高的，她白皙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只是淡漠地阐述着这个事实。

阿逆顺着她眼神的方向看去，拥有火炮的战车几乎是无敌的，元氏的骑兵如凶猛的野兽一样在南朝的重步兵阵营里左冲右突，却在战车居高临下的火炮声中被打断了脊梁，她闭了闭眼，这都是北朝的精锐啊！

阿逆忍不住低声说：「殿下，如何牵制这些战车？」

西陵紫却不急不慢地让传令兵们穿梭在战场上，阿逆就眼睁睁地看着北朝的军队节节败退。

她心中着急，却不好越过西陵紫对着士兵们发号施令。

这个时候，大部分元氏骑兵已经退到了龙陌原边上一个稍高的丘陵上，然后阿逆就看到了南朝齐头并进的九辆战车停了下来。

她惊讶地睁大眼，只听得西陵紫冷漠的声音响起，「我命人在这个坡下埋了壕沟，现在南朝军中所有的战车，都被卡住

了。」

她嫣红的唇角微微翘起，像极了闺中那些说自己不喜欢黄金、喜欢珍珠的天真少女，嘴里的话却残酷至极，「失去了移动能力的战车，在居高临下的元氏骑兵眼里，就是个活靶子。」

然后西陵紫披上了铠甲，眉眼弯弯地冲着阿逆说：「你负责为我掠阵。」

阿逆大惊失色，「殿下，您要去哪儿？」

西陵紫的武器是一把比她个头还要高的乌光长刀，听到阿逆的询问，她露齿一笑，如山巅新雪，晶莹剔透，「去取郭娇娇的头。」

25.

当看到九辆战车在丘陵下突然停下，我便知道，战车的方法已经被西陵紫破解。

当年李陵就是那么输的。

一开始也是用战车辅佐以重火力推进，缺少护甲的匈奴骑兵压根就不敢与汉军肉搏，也冲不进去。

直到后来在山谷地形，匈奴军居高临下通过步射和投石的方式才取得了对汉朝军队的火力压制，李陵军队的状况就急转直下。

再到后来战车上的箭矢射光，战车本身就丧失意义，匈奴骑兵直接突入汉朝军阵中与汉朝军队肉搏，兵力优势终于发挥出来，李陵军队被淹没，他本人也被俘虏。

龙陌原上没有山谷，所以西陵紫提前派人挖了深壕沟！

她好毒的眼光！不愧是天生的战争机器！

我还在震惊于西陵紫的毒辣战争经验中，战车上最后几炮就打完了。

元氏骑兵里几个有武功的中级将领顺着战车承重柱攀爬而上，几声惨叫淹没在战场的厮杀声中。

战车里的士兵们已经全部被北朝人杀掉了。

这种重火力的战车，几乎接近一年才可以造出来一辆，刚刚开始决战，西陵紫就用壕沟战术给我报废了！

我恨得双目通红，牙龈都快咬出血来了！

陆孤月同样看到了这一幕，纵马过来，问我：「娇娇，怎么办？」

我咬着牙，没有搭理她，反而迅速地判断了形式，叫来了郭展颜，指着陆孤月说，「没有战车的火力牵制，西陵紫会立刻跑过来刺杀主将！我今日死定了！带走她！我战死后宣抚军由陆孤月指挥！」

郭展颜瞪大了眼睛，犹豫了一下，还是对陆孤月动了手，试图把陆孤月带走。

只是她本来就在与元寂的对决中断了一条腿，行军途中并未养好，陆孤月震惊之下又全力抵抗，哪怕她从小习武，功夫比陆孤月这个半路出家的三脚猫高很多，却也一时半会儿拿不下疯狂的陆孤月。

我情急之下也加入了战团，试图速战速决拿下陆孤月，一边冲着传令兵尖叫，「把骊珠叫过来！骊珠！骊珠！你是死了吗？！还不把她们带走！」

陆孤月叫声比我更大，她一边躲闪着郭展颜的攻击，一边同样嘶吼，眼泪大颗大颗往下掉，「我不走！」

「我是主将！我说了算！骊珠！骊珠你是聋了吗！怎么还不过来！」我看着骊珠赶过来，一下子来了劲，把陆孤月双手反剪住，「骊珠！带她们两个走！去后军！战车已经被西陵紫打废了！她马上过来！快点！」

骊珠见状，也愣了一下，点了陆孤月的穴道，和郭展颜两个人把陆孤月扶着走了。

我看着她们走远了，走到瑶瑶身边，「你也走！火炮交给我掌控！」

「主儿！」瑶瑶早就看到了陆孤月是怎么被强行带走的，此刻她跪在火炮旁边，哀求着我，「你不要奴婢了吗？」

「战车哑火了，西陵紫没了牵制，这就快过来了！」我赤红着双眼，推了她一把，「把火炮给我操纵，等她近身杀我的时候！我还来得及轰她一炮！」

「陆将军！陆将军你回来了？」瑶瑶突然看着我身后。

我刚一回头，后脑勺就挨了重重一下。

眼前一黑，我踉跄了一下，剧烈的疼痛中，头脑反而更加清醒，「瑶瑶！你这个小贱婢！别想着替我死！」

然后就被瑶瑶用刀鞘重击了第二下。

看着郭娇娇倒下，瑶瑶立刻冷静地将她扶起来，飞速扒下了她身上的外衣，与自己身上的调换，然后把她交给身边的亲兵，「带郭主将走。这里我来负责。」

看着部分亲兵带着郭娇娇离开，瑶瑶拉低了帽铠，有条不紊地指挥亲兵们把帅旗立起来，在自己身边设置了重重守卫，吸引西陵紫过来——

她本来就聪明，是靖王府最伶俐的奴婢之一，这九年跟着郭娇娇在朝中军中摸爬滚打，更是比起从前多了几分眼界。

「主儿，奴婢怎么能够看着你死呢？」她苦笑一声，想起自己第一次见到郭娇娇的情景。

那是二十年前的一个数九寒冬。

帝都城某个角落里的小乞儿被冻晕在官道旁边，被略带骄蛮的大小姐救下。

郭娇娇那时候年纪还小，一脸的嫌弃之色问她叫什么。

她摇了摇头，说自己没有名字。

自己这种阴沟里的老鼠，吃了上顿没下顿，睡着了都不知道不能看到第二天的太阳的人，怎么会有名字呢？

「那就叫瑶瑶吧，瑶是美玉，从今开始，你就是我身边的小婢女了，我会对你好的。」郭娇娇侧着脸想了想，给她起了个好名字。

这些年郭娇娇对她很好，吃穿住行像半个主子不说，还让自己脱了奴籍，凭借着军功，自己不但有了官身，还有了房子和几百亩地。

想起了被自己养在大宅子里同样为孤儿的弟弟妹妹们，瑶瑶有些不舍地往南朝方向看了一眼。，随后又强迫自己扭转了头，看着战局。

她不笨。

她知道，太多的牵挂与不舍只能让她重新燃起活着的欲望。

可是军中，没有第二个女子和郭娇娇身形相似了。

瑶瑶含着泪，想起那些年，郭娇娇偷偷溜出去满帝都城玩儿，自己作为替身提心吊胆地在房间里装扮成她的日子。

有一次被老爷抓了个正着，他不舍得责罚小姐，于是就罚自己跪在祠堂里。

小姐却磨磨蹭蹭地来到她身边，悄悄递给她一串从外面买来的糖葫芦，「我作为小姐，要对小婢女们讲义气的。给你。」

此后的许多年里，瑶瑶可能再也没有吃过比这串糖葫芦更好吃的东西。

她抬起手抹去自己的眼泪，悄悄地在心里说了一句：「小婢女也会对小姐讲义气的。」

西陵紫修长的十指握紧了马刀，很快就厮杀到了主帐前面，此刻她身上的真气已经消耗掉了大半。

看着郭娇娇正在亲兵们的包围下带着火炮撤退，她提气轻身，不知道哪儿来的力气，越过了重重士兵直奔郭娇娇。

用的招数还是最原始的撞击。

路上所有拦路的士兵，都被她强横的护体真气高高弹起，再落下的时候，就已经断了气。

然后她一掌拍在了郭娇娇头上。

与此同时，郭娇娇临死前一炮也轰到了西陵紫身上，炮弹却来不及炸开，就被西陵紫双掌打飞。

听到自己手骨和对方天灵盖同时碎裂的声音，她落地之后，忍不住弯下腰吐了一口血。

不过也放下心来。

这个让人深深忌惮的靖王侧妃终于被自己杀了。

深入敌营，又在刚刚那一炮里受了重伤，四面八方都是刀剑，西陵紫来不及割下郭娇娇的头颅，只得遗憾地看了一眼，咬着牙用布条缠起自己已经断了的手腕，忍着剧痛拿起长刀，聚起经脉里最后的真气，从重围中厮杀而出。

西陵紫浑身浴血，腕骨变形，勉力提刀，脸上却是一副胜券在握的表情。

郭娇娇啊郭娇娇，你再厉害，还不是被我破解了战车，一掌拍得脑浆迸裂。

满地都是猩红的血肉与碎裂的铠甲，在西陵紫身边方圆五米处，无一活人。

26.大结局（上）

我在兵荒马乱中再度醒来的时候，就看到南军依旧在拼死抵抗，血把龙陌原的草叶都染成了红色。

「瑶瑶替你死在西陵紫的手下，遗体已经运送回后军处。」陆孤月一巴掌把还发蒙的我打清醒了，「不过她临死前一炮把西陵紫的双手轰折了，此刻已经没有人能够在万军丛中再取你首级了。我累了，你还不快去指挥，稳定军心。」

多年的行军生涯让我心肠早已变硬，但是听到瑶瑶战死之后，我仍然是眼前一黑，几欲昏迷。

随后我醒过神来，一把推开陆孤月，慌忙骑着马来到最近的一个丘陵上往下观察战场情况。

双方都已经是强弩之末了。

尸体狼藉，被宣抚军的弓弩射了三轮之后，重伤未死的元氏骑兵的惨叫声和呻吟声响成了一片，但喊声依然洪亮，后阵的骑兵正嘶吼着源源不断地冲上来。

万马奔腾，宣抚军的具甲骑兵从高处倾泻而下，雷霆万钧般撞入了元氏骑兵的队列中，最为残酷的近身肉搏战斗开始了。

我命人竖起帅旗，站在最高处以安抚军心，骊珠持着刀落后我身旁，防备着战场上的冷箭。

眼见我重新出现，南朝军队士气大振，一时之间竟然挽回了颓势。

我闭了闭眼，接过亲兵递过来的弓箭，再睁开眼后，开始仗着地利不断射杀冲在前面的元氏骑兵。

虽然重装坦克军团在莫斯科和明斯克城外撞击出人类有史以来最华丽的战争场面，但是真正决定战役胜负的，仍然是苏德士兵们在斯大林格勒进行贴身肉搏的巷战。

现在我们面对北朝军队，就是一刀一箭的肉搏战了！

此时已经是傍晚，我目光所到的地方，夕阳已经融入了龙陌原上的这片血红色。

无论敌我，尸体已经堆满了平原和丘陵，重伤的士兵在残肢断臂堆中发出凄厉的哀号，濒临死亡的人发出奄奄一息的呻吟，但这些声音很快就被淹没在那震耳欲聋的厮杀声里了。

就在这尸山血海之上，活人踩着死人的尸身和鲜血，仍在拼死搏杀。

很快，我与骊珠也加入了这场厮杀。

天色全黑之后，又再度亮起。

俞当归咬着牙喘着气，聚起最后一点力量爬起来环顾四周，南朝士兵们的尸体已经堆起了两米多高。

就在半夜，我们连后军的伤兵营和自己所在的后备营，也全部投入了战场。

「以前只知道她疯，没想到她真疯起来能那么疯。」俞当归一边唾骂着自己的好友，一边寻找熟悉的衣角，随后她把像楚弄玉从死人堆里扯了出来，然后摊在地上，休息了半天，才感到自己嗓子撕裂了一样的疼。

舔了舔干出血的嘴唇，看了看累到睡着了楚弄玉，她翻了好几具尸体，才找出半壶水。

捏开了楚弄玉的嘴，往里面倒了一半，也不管直接被呛醒了的楚弄玉，俞当归把剩下水喝干净，从怀里掏出自己身上最后的武器。

那是一根长长的金针，本来应该是悬壶济世的工具。

「起来了，杀人去。」

楚弄玉用半截断刀把自己勉强搀扶起来，一向端庄的靖王正妃也忍不住骂了粗口，「走，杀光这群莽夫。」

这时候俞当归突然站住不动了。

楚弄玉越过她的肩膀，抬眼看去。

打了一天一夜的龙陌原上，几千骑兵正在地平线上出现。

为首一人红衣金冠，正是郭蕴。

这支骑兵无疑是帝都最后的禁卫，随着这支骑兵的到来，已经是强弩之末的南朝军队陆陆续续零零散散的开始欢呼。

俞当归没想到郭蕴竟然敢那么赌，把南朝最后的一点兵力都拿出来了。

龙陌原离帝都足足有六百里路，想必是郭蕴接到了郭娇娇的决战传书就出发了。

她精神一放松，身子顿时软了下来，和同样松了一口气的楚弄玉滚作一团，双双睡着了。

与此同时，西陵紫环顾了一圈四周的北朝将领们。

人人身上都带着伤。

大家都没有说话，但是西陵紫知道，随着郭蕴带着这支骑兵出现在战场上，他们心里想的是什么。

「北朝完了。」

她双手俱断，发丝散乱，再也无法维持着自己的精致，咳嗽一声，血沫从嘴角流下，「阿逆，你回帝都去告诉英绮一声，让她降了郭蕴吧。」

阿逆全身浴血，比西陵紫好不了多少，也已经说不出话来了，闻言只是疯狂摇头。

随后西陵紫以最后的真气，左脚踢起地上一块小石头，把阿逆砸倒在地，她虽然狼狈，但依旧冰冷，「把她带回明月城，嘱咐英绮投降郭蕴，我给郭娇娇留了张字条，她不会杀英绮。」

另一个副将望着她，声音急切，「殿下，那您呢？」

西陵紫笑容明朗，「我留下。告诉阿逆，照顾好英绮和那一位。」

副将还想再说，西陵紫已经出言打断了他，「这是军令。」

27. 大结局（下）

只剩下半条命、瘫坐在原地大口大口灌淡盐水的我，听说找到了西陵紫，赶紧连滚带爬地跟着士兵们跑到了北朝帅帐前头。

拨开左三层右三层看热闹的士兵们，我看到了西陵紫。

帅帐前面躺着一个人，衣裙是西陵紫惯常穿的蓝色那套，裙摆处以银线绣着大朵大朵的芍药，清晨的阳光照在她白得几乎透明的皮肤上，更显得她整个人像琉璃一样。

「这是.....睡着了么吗？」我喃喃地说。

「不，你看她的嘴角。」郭蕴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

我这才把目光投向西陵紫的嘴角，一道细细的血线从她嘴角淌出，染红了她的领口和前襟的芍药绣花。

俞当归也早就醒了，她小心翼翼地查看了一下西陵紫的伤口和脉搏，对着我和郭蕴轻轻禀报，「西陵紫已经气绝身亡。」

然后看了看我和郭蕴的脸色，又补了一句，「臣摸了摸她的寸关尺，是以内力震断心脉自尽的。」

郭蕴知道我想说什么，赶在我开口把西陵紫碎尸之前，先说了口谕，「传朕的口谕，用好一些的棺材将她的尸体收敛起来，带到明月城，交还西陵英绮。」

我累得狠了，闻言哼了一声，干脆利落地闭了眼，倒向郭蕴的怀抱。

经历了血与火的厮杀，此处安心是吾乡。

三日后，我们挺进了北朝的国都明月城。

北朝皇宫里，早在龙陌原兵败的时候，老皇帝就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此时郭蕴入宫，正好坐在他的龙椅上，而大殿底下是跪着举着降书、一身缟素的西陵英绮。

和我刚刚穿越过来给靖王服丧的时候一模一样。

对于这位西陵氏最后的皇族如何处置，大臣们争论不休。

我看着郭蕴眼中一闪而过的杀意，挠了挠头，犹豫要不要求情，比起她那个大魔王一样的亲姐姐，这妹子简直就是小天使。

这个时候西陵英绮突然开口了，「我想请郭将军去姐姐生前的寝殿一看，姐姐生前在里面留了一张字条给郭将军。」

陆孤月皱眉，用表情暗示我可能是西陵紫的后手。

我眉毛一挑，想了想，还是在众人各异的目光下，陪着西陵英绮来到了西陵紫的寝殿。

寝殿空空荡荡，只有一个金丝镶嵌玉石的摇篮摆在正中。

西陵英绮把纸条给了我，就自顾自地去了摇篮旁边站着。

字条上确实是西陵紫的笔迹，但是这句话却没头没尾的。

「我娘是至胜学宫最后一代传人。」

我翻来覆去地看了好几遍，还是摸不着头脑，于是问西陵英绮，「这是什么意思？我一不认识西陵紫的母亲，二不知道什么是至胜学宫……」

西陵英绮闻言解释道：「至胜学宫一开始是五百年前绥朝那位霍女帝学习过的地方，霍女帝得到天下之后，把霍氏的旁支都打发到了至胜学宫里去学习，绥朝灭绝之后，霍氏一族依仗着至胜学宫广收弟子，而姐姐的母妃就是至胜学宫最后一代传人。」

西陵紫的母亲竟然是霍氏一族的传人！

我吃惊地倒退一步，看着那只摇篮，突然明白了什么，颤抖着手上前揭开了摇篮上蒙着的布。

里面的东西已经不能称作为人了。

她还活着，四肢却已经被人切掉了，摇篮里是一截光秃秃的躯干。

我倒退一步，脸上流露出惊恐的表情。

那女子正闭着眼休息，仔细观察着她的眉眼，确实与西陵紫有六分相似。

西陵英绮盖上摇篮上的布，拉着混混沌沌的我走出西陵紫的寝殿，然后慢条斯理地为我解释，「父亲和母妃是同胞兄妹。」

我点点头，天下人都知道北朝西陵氏有兄妹通婚的习惯，只是西陵紫这一代有些特殊，她下面只有西陵英绮一个妹妹，所以才与元氏的长子元敬订婚。

「但是母妃在几岁的时候，北朝皇族内乱，母妃在兵变中被人掳走，被至胜学宫收养。」

「父皇只有她一个妹妹，为了寻找她，父皇足足暗访了十二年才找到她。」

「那时候母妃已经在江湖上声名鹊起，一柄长剑，貌美如姑射神人。」

「她不记得自己是西陵氏的公主，也不愿意回宫嫁给父皇，甚至怒斥父皇是个乱伦的疯子。」

「于是父皇出兵覆灭了至胜学宫，把她的四肢和舌头切断，带回了皇宫。」

「母妃被父皇做成了人彘，心里深恨父皇，可是她又觉得紫姐姐是无辜的，于是在紫姐姐出生后，她把毕生功力传给了紫姐姐。」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明明西陵紫那么强大，却要受制于老皇帝了。

一个人如果变成了人彘，必须要精心照顾才能活下去。只有北朝皇宫才有成群的婢女照顾她动弹不得的母亲。

或许上辈子，北朝主和派能够囚禁西陵紫七年，给郭蕴重建南朝的机会，也是从她母亲那里下手，才能让她中毒。

我闭着眼睛叹了一口气，「我这儿有块腰牌，西陵紫身边的那个阿逆还活着吧？」

「阿逆听说紫姐姐自杀后，就喝了毒酒殉主了。」西陵英绮抿了一下嘴唇，开口说。

「我不管是谁，你找个靠得住的人，在明月城找个偏僻些的宅子，把西陵紫的母亲和照顾她的婢女们全部带过去，然后我会找郭蕴，让她随便给你个封号，一起扔进去。虽然软禁一辈子，但是最起码你们两个能够保住性命。」

我扔给西陵英绮一块腰牌，让她自己处理，然后踏出了宫门。

虽然不知道她是怎么看出我和霍隐歌出身一个地方的，但是她真是真狠，哪怕是兵败，也摆了我一道，把亲妹妹和母亲安排得明明白白。

「紫姐姐猜的。你用兵的方式太像那位霍女帝了。」在我踏出宫门之前，西陵英绮小声地告诉了我答案。

世界之大，无奇不有，真就有人能够凭借蛛丝马迹，猜到一切。

西陵紫，算你狠。

半个月后，郭蕴在明月城登基，定国号为雍，取「雍雍君临，漠漠垂拱」之意。

而我也成为雍朝开国的第一功臣。

论功勋，自南向北，席卷中原，克复龙陌，鲸吞汝河，北极荒原，西尽扶谒，顺手还打得琅桓宗室瑟瑟发抖不敢大声说话。

论私德，上不欺瞒，下同甘苦，受命而出，成功而旋，不矜不伐，中正无疵，昭明乎日月。

论政治，谦退自守，知所进退，不揽权，不耀功，善抚民生，攻伐郡城百数，闾井宴然，民不苦兵。

青史留名这件事，不只是小师姐霍隐歌可以做到，我郭娇娇也可以的。

在郭蕴登基的第二天，我做了个长长的梦。

梦里有个生得俏丽、脸上隐隐带着三分英气的青年女子，郑重地冲我行了个大礼，「娇娇多谢姑娘，这具皮囊就留给姑娘自用了。」

我不避不让地受了她的礼，一路颠沛流离走来，这是我该得的。

眼看着她转身离去，消失在一片白雾里。

我这才轻轻地说了一句，「也谢谢你，赠我这一场奇妙的经历。」

请辞的批复很快就下来了，离去之前，我按照张镜仙生前的意愿，把她的骨灰埋在了明月城的高山之上。

绝世美人，青山葬骨，倒也相配。

拍了拍手上的泥巴，我冲着一旁沉默的郭蕴和恋恋不舍的王府诸女，忍不住扑哧一笑，「搞那么沉重的氛围干吗？说不定我在外逛累了，就回明月城开个小店呢。」

随后跨上早已准备好的烈马，一骑绝尘，奔向我心心念念的自由。

身后是俞当归的呼喊，「娇娇！逛累了记得回来！」

郭蕴却看着郭娇娇离去的身影，自己像是回答谁似的，「把自己看成时代过客的人，是不会再回来了。」

- 完 -

□ 明珑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